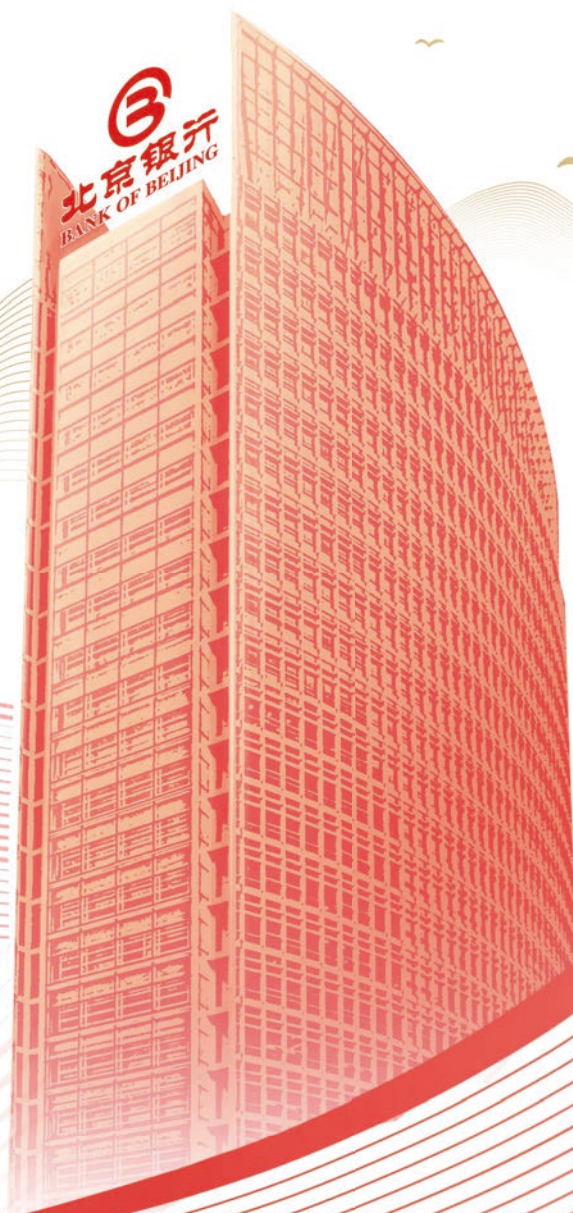


# 202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伴您一生的銀行

# 202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半年度报告

专注成长



# 目 录

释义 .....	001
备查文件 .....	001
重要提示 .....	002
第一节 公司简介 .....	003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	00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017
第四节 公司治理 .....	079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	105
第六节 重要事项 .....	115
第七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11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125
第九节 财务报告 .....	129

CONTENTS

## 释义

在本报告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文中	释义
本行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集团、本集团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机构
章程、公司章程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央行、中央银行	中国人民银行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	人民币元

## 备查文件

1. 载有本行法定代表人、行长、首席财务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2.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阅报告原件；
3. 载有本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名的对半年报的书面确认意见；
4. 报告期内本行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重要提示

1.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2. 本半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会议应出席董事 13 名，实际出席董事 13 名，本行 8 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3. 经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3.20 元（税前），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67.66 亿元（税前）。2024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本行将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资本情况、监管要求 and 未来可持续发展多方面因素，积极研究和推动中期分红方案。
4.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
5. 本行法定代表人霍学文、行长杨书剑、首席财务官曹卓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6.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风险和未来计划等的前瞻性陈述。这些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7. 本行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存在的主要风险和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内容详见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章节，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第一节 公司简介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1.1 公司基本信息

### 1.1.1 法定中文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北京银行）

### 法定英文名称：

Bank of Beijing Co.,Ltd.

### 1.1.2 法定代表人：

霍学文

### 董事会秘书：

曹卓

### 1.1.3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 1.1.4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 17 号

### 邮政编码：

100033

### 联系电话：

010-66426500

### 传真：

010-66426519

### 客服电话：

010-95526

### 投资者热线：

010-66223826

### 董秘信箱：

snow@bankofbeijing.com.cn

### 互联网网址：

<http://www.bankofbeijing.com.cn>



### 1.1.5 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及网站：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中国证券报》，网址：www.cs.com.cn  
《上海证券报》，网址：www.cnstock.com  
《证券时报》，网址：www.stcn.com  
《证券日报》，网址：www.zqrb.cn  
本行网站（www.bankofbeijing.com.cn）  
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本行董事会办公室

### 1.1.6 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北京银行；股票代码：601169  
股票简称：北银优 1；股票代码：360018  
股票简称：北银优 2；股票代码：360023

### 1.1.7 营业执照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1174712L

主要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结算；办理票据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从事同业拆借；提供担保；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提供保管箱业务；办理地方财政信用周转使用资金的委托贷款业务；外汇存款；外汇贷款；外汇汇款；外币兑换；同业外汇拆借；国际结算；结汇、售汇；外汇票据的承兑和贴现；外汇担保；资信调查、咨询、见证业务；买卖和代理买卖股票以外的外币有价证券；自营和代客外汇买卖；证券结算业务；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业务；债券结算代理业务；短期融资券主承销业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它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 1.1.8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信息

1.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座办公楼 8 层  
签字会计师：史剑、张鲁阳
2. 公司聘请的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及持续督导期间  
适用 不适用

## 1.2 公司业务概要

北京银行成立于 1996 年，总部位于北京，是中国系统重要性银行之一、资产规模最大的城市商业银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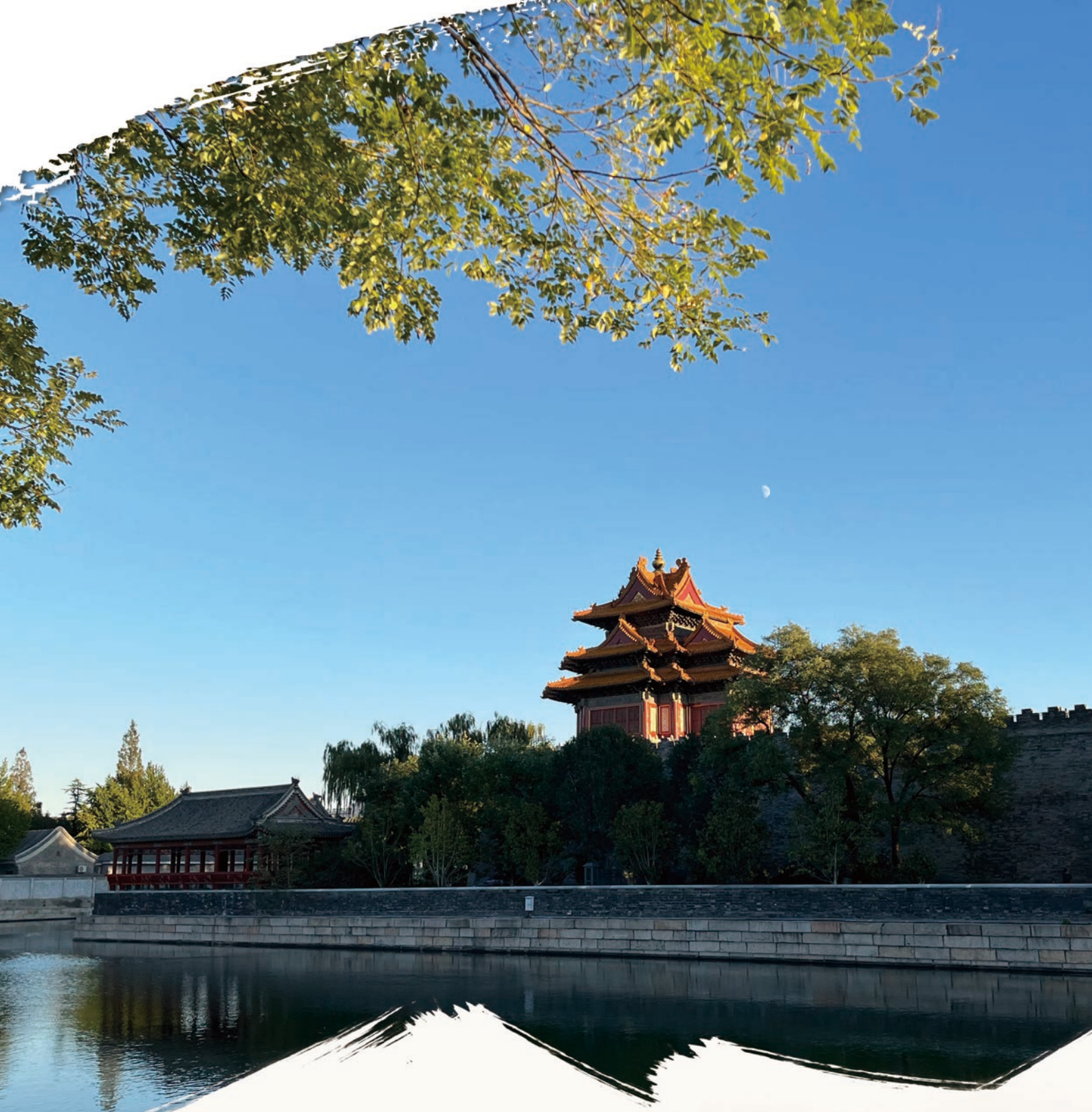
北京银行于 2005 年引入荷兰 ING 集团作为战略投资者，成为一家中外资本融合的商业银行。2007 年 9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股票代码 601169，成为一家公众持股银行。2024 年，按一级资本在英国《银行家》杂志全球千家大银行排名第 51 位；在世界品牌实验室发布的《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榜单中，以 1,036.62 亿元的品牌价值位列第 85 位。

北京银行紧紧抓住金融改革开放的时代机遇，相继实现一系列战略突破，经营网络覆盖北京、天津、石家庄、济南、青岛、上海、南京、苏州、杭州、宁波、深圳、南昌、长沙、西安、乌鲁木齐等全国十余个中心城市，在香港特别行政区、荷兰设有代表处，形成了以商业银行为主体，涵盖消费金融、人寿保险、金融租赁、基金、理财、农村金融等多个领域的综合金融服务平台，积极为客户提供一体化、一站式、一揽子的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

北京银行始终坚持差异化、特色化的发展导向，始终坚定“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的发展定位，持续深化金融产品服务创新，全力做好“五篇大文章”，在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等领域形成了鲜明的服务特色，推出了“小京卡”“领航 e 贷”“爱薪通”等一系列深受市场认可、客户信赖的服务方案以及金融产品；以专注成长为牵引，迭代升级特色银行体系，打造“儿童友好型银行”“伴您一生的银行”“专精特新第一行”“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的银行”“投行驱动的商业银行”“成就人才梦想的银行”“人工智能驱动的商业银行”，为客户创造更大价值。

面向未来，北京银行始终牢记“国之大者”，不忘金融为民的初心使命，坚持以数字化转型统领五大转型，积极提升经营能力，打造更加“数字化”的发展动能，打造更加“特色化”的金融供给，打造更加“优质化”的经营结构，打造更加“专业化”的服务体系，打造更加“智能化”的未来形态。以开放包容、积极进取的姿态，在深刻转型中谋求高质量发展，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为民族复兴、强国建设贡献京行力量。





##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2.1.1 经营业绩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担当作为、攻坚克难，各项业务稳健发展。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55.44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45.79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2.39%；实现基本每股收益0.66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1-6月	2023年1-6月	变化 (%)	2022年1-6月
<b>经营业绩 (人民币百万元)</b>				
营业收入	35,544	33,414	6.37	33,943
营业利润	16,468	16,031	2.73	15,110
利润总额	16,452	15,997	2.84	15,1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14,238	2.39	13,5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02	14,276	2.28	13,5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2)	26,832	(188.78)	3,606
<b>每股比率 (元 / 股)</b>				
基本每股收益	0.66	0.65	1.54	0.62
稀释每股收益	0.66	0.65	1.54	0.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0.66	0.65	1.54	0.6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	1.27	(188.98)	0.17

注：每股收益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号）规定计算。

## 2.1.2 财务比率

2024 年上半年，本公司资产收益率（ROA）0.76%，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ROE）10.98%。

(单位：%)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资产收益率 (ROA)	0.76	0.81	0.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ROE)	10.98	11.58	11.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11.61	11.74

注：1. 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证监会公告〔2010〕2 号）规定计算，以年化形式列示；  
2. 资产收益率 = 净利润 / [(期初总资产 + 期末总资产) / 2]。

## 2.1.3 经营规模

报告期内，本公司各项业务规模保持稳健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 3.95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5.25%；发放贷款及垫款本金总额 2.17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7.56%。负债总额 3.61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5.44%；吸收存款本金 2.34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3.18%。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规模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化 (%)	2022年12月31日
<b>资产总额</b>	<b>3,945,656</b>	<b>3,748,679</b>	<b>5.25</b>	<b>3,387,952</b>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总额	2,167,886	2,015,552	7.56	1,797,319
其中：公司贷款	1,298,741	1,169,317	11.07	1,002,672
个人贷款	714,954	702,581	1.76	639,873
贴现	154,191	143,654	7.33	154,77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7,875	56,024	3.30	52,854
<b>负债总额</b>	<b>3,606,596</b>	<b>3,420,447</b>	<b>5.44</b>	<b>3,077,335</b>
吸收存款本金	2,342,569	2,069,791	13.18	1,913,358
其中：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173,072	165,550	4.54	165,046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532,120	455,533	16.81	374,251
企业活期存款	622,222	568,938	9.37	631,144
企业定期存款	822,618	731,817	12.41	584,819
保证金存款	192,537	147,953	30.13	158,098
<b>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b>	<b>337,715</b>	<b>326,915</b>	<b>3.30</b>	<b>308,473</b>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29	11.78	4.33	10.91

## 2.2 补充财务指标和监管指标

### 2.2.1 盈利能力

报告期内，本公司净利差 1.48%，同比下降 6 个基点；净息差 1.47%，同比下降 7 个基点，收窄幅度较上年同期有所放缓。主要影响因素是：受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下调和市场利率走低影响，生息资产收益率同比下降；本公司优化负债结构，有效降低负债成本，延缓净息差下降速度。

(单位：%)

盈利能力指标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2022 年 1-6 月
存贷利差	2.15	2.25	2.34
净利差	1.48	1.54	1.70
净息差	1.47	1.54	1.77
成本收入比	25.63	24.89	21.55

注：成本收入比 = 业务及管理费用 / 营业收入。

### 2.2.2 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本公司积极应对外部不确定因素，以转型促发展，以风控强根基，强化底线思维，守牢资产质量稳健发展生命线。持续提升高质量的资产布放能力、前瞻性的主动防控能力、专业化的不良处置能力、数字化的敏捷管理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率 1.31%，较年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继续稳中向好。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持高质量实施预期信用损失法，及时充分计提拨备，报告期末拨备覆盖率 208.16%，具备良好的风险抵补能力。



(单位：%)

资产质量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不良贷款率	1.31	1.32	1.43
拨备覆盖率	208.16	216.78	210.04
拨贷比	2.72	2.86	3.00
信用成本	0.86	0.73	0.76
正常贷款迁徙率	1.69	1.07	1.54
关注贷款迁徙率	37.22	23.98	28.96
次级贷款迁徙率	77.48	55.69	27.13
可疑贷款迁徙率	93.54	66.23	25.87

注：1. 正常、关注、次级、可疑贷款迁徙率为本行口径数据，根据《中国银保监会关于修订银行业非现场监管基础指标定义及计算公式的通知》（银保监发〔2022〕2号）的规定计算得出；  
 2. 不良贷款率 = (次级类贷款 + 可疑类贷款 + 损失类贷款) / 各项贷款 × 100%；  
 3. 拨备覆盖率 = 贷款减值准备金 / (次级类贷款 + 可疑类贷款 + 损失类贷款) × 100%；  
 4. 拨贷比 = 贷款减值准备金 / 各项贷款 × 100%；  
 5. 信用成本为本行口径数据，信用成本 = 本期贷款减值损失计提 / ((期初各项贷款余额 + 期末各项贷款余额) / 2) × 100% × 折年系数。

### 2.2.3 流动性指标

报告期内，中国人民银行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精准，合理适度，市场流动性合理充裕。在此背景下，本公司持续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提高流动性管理的数字化和精细化水平，流动性监管指标处于良好达标水平。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流动性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化(%)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性比例	89.13	92.23	下降 3.10 个百分点	76.93
流动性覆盖率	140.80	145.38	下降 4.58 个百分点	163.74
合格优质流动性资产	526,953.29	479,713.82	9.85	414,240.33
未来 30 天现金净流出量的期末数值	374,256.34	329,982.92	13.42	252,984.13

注：上述指标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 2018 年第 3 号）和《商业银行流动性覆盖率信息披露办法》（银监发〔2015〕52 号）中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

## 2.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非经常性损益	报告期
营业外收入	29
营业外支出	(45)
营业外收支净额	(16)
非经常性损益影响所得税数	(7)
合计	(23)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23〕65号）的要求确定和计算。



## 2.4 资本构成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9.15%、一级资本充足率为 11.99%、资本充足率为 13.11%，各级资本充足率均满足系统重要性银行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集团口径	本行口径
<b>1. 资本净额</b>	<b>361,148</b>	<b>347,206</b>	<b>350,198</b>	<b>336,573</b>	<b>330,283</b>	<b>320,165</b>
1.1 核心一级资本	261,590	257,537	251,199	247,114	233,065	229,265
1.2 核心一级资本扣减项	9,604	17,895	10,053	18,180	8,738	13,507
<b>1.3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b>	<b>251,986</b>	<b>239,642</b>	<b>241,146</b>	<b>228,934</b>	<b>224,327</b>	<b>215,758</b>
1.4 其他一级资本	78,060	77,832	78,033	77,832	78,107	77,832
1.5 其他一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b>1.6 一级资本净额</b>	<b>330,046</b>	<b>317,474</b>	<b>319,179</b>	<b>306,766</b>	<b>302,434</b>	<b>293,590</b>
<b>1.7 二级资本</b>	<b>31,102</b>	<b>29,732</b>	<b>31,019</b>	<b>29,807</b>	<b>27,849</b>	<b>26,575</b>
1.8 二级资本扣减项	-	-	-	-	-	-
2. 信用风险加权资产	2,598,634	2,527,540	2,481,014	2,414,328	2,211,854	2,152,581
3. 市场风险加权资产	24,273	22,694	11,851	11,851	15,420	15,420
4. 操作风险加权资产	130,829	125,490	126,639	121,417	124,832	120,254
<b>5. 风险加权资产合计</b>	<b>2,753,736</b>	<b>2,675,724</b>	<b>2,619,504</b>	<b>2,547,596</b>	<b>2,352,106</b>	<b>2,288,255</b>
<b>6.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b>	<b>9.15</b>	<b>8.96</b>	<b>9.21</b>	<b>8.99</b>	<b>9.54</b>	<b>9.43</b>
<b>7. 一级资本充足率 (%)</b>	<b>11.99</b>	<b>11.86</b>	<b>12.18</b>	<b>12.04</b>	<b>12.86</b>	<b>12.83</b>
<b>8. 资本充足率 (%)</b>	<b>13.11</b>	<b>12.98</b>	<b>13.37</b>	<b>13.21</b>	<b>14.04</b>	<b>13.99</b>
<b>9. 享受过渡期优惠政策的资本工具：无</b>						

注：以上数据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算资本充足率。详见北京银行官方网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 2.5 杠杆率情况、净稳定资金比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9月30日
杠杆率 (%)	7.24	7.42	7.15	7.25
一级资本净额	330,046	328,904	319,179	315,992
调整后的表内外资产余额	4,557,072	4,430,555	4,466,233	4,358,562
净稳定资金比例 (%)	115.92	112.81	113.70	113.95
可用的稳定资金	2,227,406.38	2,133,404.47	2,023,887.38	2,002,999.99
所需的稳定资金	1,921,422.32	1,891,099.46	1,780,059.50	1,757,730.79

注：1. 上述数据2024年起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令2023年第4号）计算杠杆率。详见北京银行官方网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第三支柱信息披露报告》；  
2. 上述指标根据《商业银行流动性风险管理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令2018年第3号）和《商业银行净稳定资金比例信息披露办法》（银保监发[2019]11号）中相关规定编制和披露。

## 2.6 报告期股东权益变动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	21,143	-	-	21,143
其他权益工具	77,831	-	-	77,831
资本公积	43,809	-	-	43,809
其他综合收益	2,985	3,533	-	6,518
盈余公积	27,050	-	-	27,050
一般风险准备	43,386	20	-	43,406
未分配利润	110,711	7,247	-	117,958
少数股东权益	1,317	28	-	1,345
合计	328,232	10,828	-	339,060

## 2.7 贷款集中度情况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坚持审慎稳健风险偏好，继续执行“控大额、控累加、控占比、控限额”原则，严格大额风险暴露准入管理，强化总分联动，做好差异化管控、常态化监控、动态化预警，多措并举推进大额不良资产处置工作，高风险客户压降取得阶段性成效。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大额风险暴露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要求。

(单位：%)

贷款集中度指标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变化(%)	2022年12月31日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率	4.68	4.83	(0.15)	7.56
最大十家客户贷款比率	24.50	25.17	(0.67)	25.59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3.1 总体经营情况分析

### 3.1.1 所处行业情况

2024年上半年，国内经济发展保持定力，实现总体平稳运行，高质量发展取得新进展。银行业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不断提升金融服务水平，为社会经济发展“蓄势赋能”。



#### 聚焦服务实体经济需求

继续围绕“五篇大文章”，加大对科技创新、先进制造、绿色发展、中小微企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支持力度。通过调降贷款利率、提升融资效率、升级金融服务等方式，为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持续推动经济向好发展。



#### 全方位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

将服务新质生产力作为重要方向，通过信贷支持、资本市场服务、创新金融产品等为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数字经济产业等提供支撑。通过壮大科技金融专营机构、推出专属信贷产品等方式，为科技企业、创新型企业提供精准金融支持。



#### 有效助力拓展消费增长空间

积极融入民生消费场景，聚焦汽车、家居等大宗消费，通过提供专属团购和优惠补贴等活动，助力推动以旧换新和消费提质升级。进一步完善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处理机制，提升消费者金融素养和风险防范意识，增强消费者信心和消费意愿。



#### 加力提升数字化赋能水平

积极运用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等金融科技手段，对贷款、投研、客服等业务流程进行再造和优化。探索量子计算在欺诈监测、风险管理等方面应用，提升风险防控能力。

### 3.1.2 主要经营情况

2024 年上半年，本公司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北京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坚持高质量发展道路，着力打造特色银行，推动各项业务稳中向好，在实现高质量发展道路上迈出坚实的步伐。

#### 经营业绩稳健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总额达 3.95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25%；负债总额达 3.61 万亿元，较上年末增长 5.44%。量的合理增长有效促进效益指标的增长。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5.44 亿元，同比增长 6.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亿元，同比增长 2.39%。

#### 业务转型不断深化



公司业务持续优化，科技金融、普惠金融、公司绿色贷款、制造业贷款等领域贷款均实现快速增长，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30.34%、18.73%、25.59%、20.03%；人民币公司存款 1.60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2.6%；人民币公司存款成本率较年初下降 12 个基点。零售转型不断深化，零售资金量突破 1.15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1.34%；MAU 超 650 万户，保持城商行领先水平。金融市场业务提质增效，托管规模突破 2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30.09%。

#### 风险管理成效良好



本公司秉承审慎稳健的风险偏好，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开展“风险管理提升年”和“合规文化建设年”活动，加快推进风险管理数字化转型，积极赋能业务高质量发展。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不良贷款率 1.31%，较上年末下降 0.01 个百分点，资产质量稳中加固。

## 3.2 核心竞争力

### 战略完备，定位清晰

本行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服务新发展格局，以“数字京行”战略体系为引领，牢固树立“一个银行（One Bank）、一体数据（One Data）、一体平台（One Platform）”的发展理念，积极践行“总分联动、部门协同、组合金融、综合服务”的经营方针，积极推进以数字化转型统领五大转型，全力建设“科技银行”“数字银行”“数币银行”“生态银行”“文化银行”五大银行，依托数字化转型提升数字化服务能力，持续构建“特色鲜明、结构优质、管理精细、技术领先、风控稳健、持续增长”的发展格局，在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中助力实现中国式现代化宏伟目标。

### 党建引领，治理高效

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行、全面风险管控一体推进，不折不扣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市委工作要求，切实将党的政治优势、组织优势转化为北京银行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推动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充分发挥党组织“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形成各治理主体归位尽责、高效协同的良好局面。

### 深耕本地，服务首都

本行始终把服务首都发展战略、满足首都市民需求、担当首都银行责任作为工作的重中之重，持续深耕关乎首都发展和百姓民生的财政、社保、税务、教育、工会、公积金等相关重点领域，强化场景建设和科技赋能，有效连通政府“智慧政务”和百姓“美好生活”，围绕北京“四个中心”“两区”“四平台”建设，聚焦“五子联动”等发展战略，以更加优质的金融供给服务首都，打造全球数字经济标杆城市，做强做优做大服务首都的核心竞争力。



### 特色经营，专注成长

本行始终坚持差异化发展、特色化经营、精细化管理，牢记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不断提升专业性，积极打造特色银行，力争成为金融市场的定义者、引领者。围绕“全生命周期”主线，打造“儿童友好型银行”；加快零售业务转型步伐，打造“伴您一生的银行”；擦亮特色化金融品牌，打造“专精特新第一行”；深化综合金融服务模式，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的银行”；深耕专业化金融服务，打造“投行驱动的商业银行”；着力发展人才金融，打造“成就人才梦想的银行”；抓好人工智能的全面应用和能力生成，打造“人工智能驱动的商业银行”。

### 科技赋能，敏捷开发

本行深刻把握金融科技发展的新趋势、新动向，前瞻打造 AI 驱动的商业银行，发布 AIB 人工智能创新平台，自研京智大模型，引入多种主流开源大模型，系统构建“AI+”金融全景图。积极推动科技攻关“常态化”，按照“谋划一批、推进一批、研发一批、落地一批”的思路，加快推动覆盖全行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科技重大项目落地，在打赢数字化转型“三大战役”基础上，启动以“大零售 - 大运营 - 大科技”为核心的数字化转型“新三大战役”，为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构筑新优势。

### 全面管理，智能风控

本行始终坚持统筹发展与安全，持续强化涵盖全机构、全资产、全风险、全流程、全人员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提升风险防控的前瞻性、精准性、有效性、系统性。加大模型研发验证应用，升级迭代“冒烟指数”风险预警模型，加快推动新一代信用风险管理系统建设，全力打造更加精准、更加有效、更加数字化的风控体系。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全行风险管控“一盘棋”的工作要求，向分行派驻首席风险官，不断增强全覆盖、穿透式、全流程的风险管控能力。

### 人才为本，智力支撑

本行坚持人才强行战略，持续加强“学习型银行”建设，紧紧围绕全行发展重点领域，精准引入领军人才、高端人才、紧缺人才，积极培育“专注、专业、专家、专营”的专业化人才队伍，制定“选、育、留、用”的人才管理体系和“绩效、能力、文化”相结合的人才评价体系，有效激发干部员工队伍活力和干事创业激情，为全行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证和人才支撑。2022年北京银行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获批独立招收博士后资格，现已连续招收博士后研究人员30余名，研究覆盖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和数字金融等诸多领域，为业务决策提供全方位的智力支持。



## 3.3 主要业务情况

### 3.3.1 零售银行业务

####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统领，坚定不移推进零售业务转型战略，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主线，稳健增“量”、有效提“质”，推动零售业务贡献进一步提升；深入践行“以客户为中心”经营理念，重点打造“伴您一生的银行”“儿童友好型银行”“成就人才梦想的银行”，构建全生命周期零售金融服务体系，持续调优结构，不断擦亮品牌。

#### 一是盈利能力稳步提升



报告期内，本行零售业务营业收入 127.30 亿元，同比增长 6.41%；实现零售利息净收入 121.44 亿元，同比增长 9.39%，全行贡献达 49.1%，同比提升 2.38 个百分点。资产端加快转型稳健发展，提升自营业务与优质资产占比，加大实体经济服务力度；负债端有效控制压降成本，人民币储蓄平均利率较年初下降 9 个基点。

#### 二是储蓄规模实现突破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资金量规模突破 1.15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超 1,175 亿元，增速达 11.34%，上半年增量超过历史全年增量最高水平。储蓄存款达到 6,993.20 亿元，较年初增速 13.58%，位居全国 21 家主要同业首位，储蓄累计日均增速达 16.28%。

#### 三是零售贷款稳健增长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规模突破 7,100 亿元，达到 7,113.7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24.71 亿元，同比增长 445.75 亿元，余额排名保持城商行首位。贷款结构持续优化，经营与消费类贷款余额占比较年初提升 1.41 个百分点，自营“京 e 贷”余额占比较年初提升 2.32 个百分点。

#### 四是客户基础继续夯实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客户达到 2,976.87 万户，其中贵宾以上客户达到 106.6 万户，私行客户数达到 1.63 万户，中高端客户规模再上台阶。信用卡累计户数 589 万户，累计卡量 676 万张。手机银行用户规模达 1,675 万户，同比增长 13.79%；MAU（月活跃用户数）超 650 万户，保持城商行领先水平。

#### 五是资产质量平稳向好



本行持续增强贷后预警监测能力，提升风险监控深度和广度，预判风险形成可能性，提前采取相应措施；加大不良资产清收处置力度，充分运用各类不良资产化解手段，及时调整优化清收策略，确保业务行稳致远。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零售贷款不良率 1.35%，运行平稳可控。

注：本节财务数据为本行角度分析

### 2. 业务发展特点

#### 01 以更加“特色化”的金融供给，打造不一样、有特色、让人想得起、记得住的银行

##### 儿童金融提质增效

本行坚持打造“儿童友好型银行”，依托产品、服务、生态三大矩阵，升级发布儿童友好型银行服务体系；与北京市妇联签署《共建儿童友好城市合作协议》，用“一米视角”建设儿童友好网点，构筑集课程学习、财商实践、文化传承、公益事业、亲子陪伴于一体的成长体系，全面提升财商、阅读、社交三大能力；成功举办“为了孩子的未来”六一文艺汇演，全国妇联领导嘉宾现场观演，并给予高度评价；中国妇女报整版刊登北京银行积极参与儿童友好城市建设的优秀经验做法，截至报告期末，儿童金融客户数突破 150 万户，举办各类“京苗俱乐部”活动超 2 万场。

##### 人才金融聚量扩面

本行创新打造“成就人才梦想的银行”，构建“人-家-企”一体化服务体系，将服务范围向人才背后的家庭和企业延伸，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加强“银政企校”联动，加速推进与北京海外学人中心、各级政府、科创企业和重点高校的合作对接，提升英才金融业务渗透率与品牌影响力。截至报告期末，“英才卡”发卡量超 1.3 万张，“英才贷”累计放款 6.5 亿元。

##### 养老金融创新探索

本行持续完善“伴您一生的银行”，探索智慧养老服务模式，创新推出“养老金自动缴存+养老基金定投”功能，搭配养老基金零费率惠民举措，培养长期投资和养老规划习惯；线上优化手机银行养老金融专区，线下推进与养老服务机构开展老年学堂、养老大集等合作，持续扩大本行养老金融服务影响力与竞争力。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累计开立个人养老金账户 146 万户、预约开户 10 万户，持续保持北京市场领先优势。

##### 工会金融深耕细作

本行持续开展“工会会员日”特色活动；累计发售工会会员专属存款及理财产品数百支；联合北京市总工会开展“市级职工沟通会”“京彩职工消费季”等活动，并为北京市工会第十五次代表大会提供驻场服务；开展“暖心伴考”活动，在 200 余家网点及 40 多个考点提供中高考伴考服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发行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 623 万张，服务建会企业近 10 万户。

## 02 以更加“数字化”的发展动能，全面打响大零售、大科技、大运营“新三大战役”

### 加快构建“零售水晶球系统”智慧引擎

上线五大类、逾 200 项关键指标，显著提升全景数据视图的数据支持力度；推出零售营收深度分析、存贷款市场竞争力透视、资金流动实时追踪等经营分析模块，有效增强一线团队管理效能，为零售业务的决策和运营提供坚实基础。

### 推进以手机银行为主阵地的渠道建设

聚焦财富陪伴、智能化平台、场景生态建设关键能力提升，从开放产品货架、客户分群经营、渠道协同经营、专业内容驱动四方面，重点推出理财夜市、私行专区、商养保险产品、信托服务、数字分身智能化服务等内容；打造效益优先、协同互补、规范高效的超级渠道服务体系，财富类产品对接企微/小京顾问，为客户提供智能搜索、个性化推荐、跨渠道人脸识别应用等服务。

### 系统赋能推进 AK 系列重大项目建设

通过 AKYC（数字化的客户洞察）、AKYP（数字化的产品管理）、AKYB（数字化的权益体系）以及 AKYS（数字化的超渠道）系列项目建设，全面提升数字化客户经营水平。数字化财富管理看板实现通过 30 多个维度、150 多个指标，监测全行零售客户、产品 AUM、到期承接、资金流入流出等经营表现；产品 360 平台上线理财投研功能，引入全市场理财产品及其底层持仓标的数据，可对理财进行灵活筛选、对比分析、异动提醒等；本行“掌上银行家”实现总行统一制定 5 大场景 31 大营销策略，一线人员按日执行，覆盖零售客户 260 余万；深化远程银行系统集群全渠道协同和数字化赋能，完成远程银行、企微、掌银全链路覆盖商机流转流程；丰富客情卡详情、提升客户精细化运营水平；打造基金场景远程云双录功能；优化提高 AI 智能协呼、AI 智能辅助功能并发。

### 全面升级“爱薪通”智慧薪酬综合服务

新增个税直连、电子合同等多项非金融场景服务功能，并优化多项业务流程，全面提升客户体验与管理能力；丰富专属产品货架，完善专属权益体系；建立多层次多维度联合培训体系，集中开展“爱薪通”全景营销培训。截至报告期末，累计代发额突破 700 亿元，增幅 5.78%；新增优质代发个人客户近 40 万户。

## 03 以更加“优质化”的发展结构，加快培育构建北京银行新质生产力的推动主力

### 深入探索财富转型，全力推动数字化经营模式贯通

本行发挥特色优势，从产品和服务两方面深入挖潜，持续打造开放式产品货架，不断加强与重点战略伙伴的合作，坚持合作共赢提升财富产品竞争力。持续建设开放式产品货架，提升产品货架竞争力，全市场遴选优

质产品，结合市场及客户需求，制定重点财富产品清单。截至报告期末，代销理财产品支数实现同比翻倍，合作理财子公司达 14 家，基金重点产品池不断丰富。开展银保速赢攻坚战，抢抓保险业务发展的重要机遇期，以保险作为财富中收增长的最强利器，打造“货架式+定制化”的保险产品策略，准入 31 款新产品，在线保险产品达到 70 余支。

### 做稳资产业务压舱石，推动个贷业务高质量转型

本行积极利用数字化驱动，加快推进产品创新和业务模式升级，提升客户体验和市场竞争能力。按揭贷款方面，本行坚持在“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政策导向下开展按揭业务，满足刚需和改善性住房按揭需求，利用人工智能、大数据分析等技术，实现房贷自动审批。经营贷方面，围绕服务实体经济，持续加大对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主的信贷支持力度，充分运用数字个贷小程序、手机银行等多渠道，实现线上获客和移动端审批，提升产品覆盖面。消费贷方面，自营线上贷款“京 e 贷”产品持续优化迭代，建立 7 大营销渠道、5 大客户申请渠道、3 大放款渠道、6 大支付渠道，全面开展联动营销，截至报告期末，“京 e 贷”余额增速超过 50%。同时，不断丰富车贷产品体系，覆盖客户购车、养车、用车全场景。

### 强化私行业务布局，实现规模、品牌双突破

发挥联动效能提升业务规模，本行与北银理财、中加基金、北银国际等集团内资管机构充分合作，私行代销联动产品发行规模同比增加 13 亿元，销售规模同比增长 15.62%；深度优化私行金融增值服务，打造私行客户金融增值服务资源库，提升私行权益服务效能，助力业绩增长；构建全方位信托服务体系，与优质信托机构联合发布“京智承业”家庭服务信托品牌，推出家庭服务信托线上化服务并实现展业；着力打造私行投顾队伍，通过加强投顾陪访管理，打造专业培训体系，规范准入退出流程、探索标准化考核等措施，提升投顾专业赋能效果。

### 提升精细化管理，培育信用卡盈利能力

聚焦高质量获客，提升客户规模。坚持低成本、低风险、高效率获客，通过数字化转型赋能，打造分钟级获客体验，营销拓客效率提升 28%，实现无纸化作业占比 99.92%，获客成本压降 30%。做强资产业务，提升盈利能力。完成场景分期业务流程数字化转型，实现全面无纸化进件，推出汽车分期“0 首付”政策，推出总账分期、权益包等产品；升级迭代“精致贷”产品，聚焦“专精特新”企业，针对不同客群开展差异化定价营销。创新品牌营销，促进交易提升。深化“周一充电日”“天天有惊喜”“非常假期”营销品牌，拓展餐饮美食、零售便利、商圈百货品牌，在线门店数量超万家；打造“周末幸福生活”营销品牌，从产品、权益、活动端积极创新金融服务模式，促进消费新升级，助力北京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和发展；完善本行高端卡产品品牌，面向高净值高消费客群，以美国运通高端卡为抓手，深耕获客及经营；布局宠物类消费市场，发布“萌宠主题信用卡”，携手全国范围内 14 个城市的 800 余家宠物门店提供优惠。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信用卡累计交易金额 233.97 亿元，交易笔数 7,061.18 万笔，同比增长 16.14%。全面风险防控，护航高质量发展。整合个人卡分期产品风控流程，实现渠道、额度、决策、发卡核心全流程系统改造；优化分期业务审核流程及智能调额策略，全面提升智能风险管理水平。

## 3.3.2 公司银行业务

###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本行积极应对市场变化，以精细化管理推动业务规模再上新台阶；以差异化经营推动公司业务持续发展；以特色化服务助力实体经济持续发展。



#### 一是存贷规模实现“双千亿”增长

报告期内，人民币公司存款规模突破 1.6 万亿元，达 16,045 亿元，较年初增 1,791 亿元，增幅 12.6%，增量及规模创新高。人民币公司贷款（不含贴现）规模达 12,338 亿元，较年初增 1,206 亿元，增幅 10.8%。



#### 二是可持续经营能力不断提升

筑牢公司客群基础，报告期内，公司有效客户数 273,870 户，较年初增幅 14.90%。做优核心存款经营，核心存款日均占比达 86%，有效带动人民币公司存款成本较上年降 12 个基点。



#### 三是特色金融供给不断增强

报告期内，科技金融余额 3,378.95 亿元，较年初增长 786.59 亿元，增速 30.34%；公司绿色贷款余额 1,957.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398.91 亿元，增幅 25.59%；全行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2,874.46 亿元，较年初增长 453.48 亿元，增速 18.73%；文化金融贷款余额 1,104.72 亿元，较年初增长 223.71 亿元，增速 25.39%。

### 2. 业务发展特点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等会议精神，牢记“服务地方经济、服务中小企业、服务市民百姓”的初心使命，以服务社会民生、服务实体经济、服务国家战略为着力点，从客群服务、特色服务、产品服务入手，不断提升金融服务质效。



### 01 落实“五篇大文章”，擦亮京行特色品牌

紧密围绕“五篇大文章”发展要求，深入结合本行科技、绿色、普惠及文化金融发展优势，持续升级业务布局，精准满足实体经济发展需求。

#### 一是以科技金融为抓手，注入发展新动能

产品服务提档升级。升级推出“领航e贷4.0”，服务扩围至“制造业单项冠军”，贷款余额超400亿元；打造《专精特新企业组合金融服务方案》。团队建设成效显著。科技特色/专营支行、专精特新特色/专营支行数量分别较2023年增加28家、15家，覆盖分行数量由13家增长至16家。多方合作持续壮大。与工信部火炬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在北京市国资委、北京市经信局、北京市委金融办指导下推出《北京银行服务市属国资专精特新企业专属服务方案》。举办“被投企业及拟上市企业专属金融服务计划发布会”，发布北京银行服务被投及拟上市企业专属方案。截至报告期末，服务“专精特新”客户超1.6万户，较年初增近3,600户，增速27.82%；“专精特新”贷款余额992.16亿元，较年初增长262.68亿元。

#### 二是以绿色金融为抓手，助力低碳转型发展

紧扣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积极响应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切实要求。持续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和“碳惠融”绿色金融综合服务方案，业务落地规模取得新突破；助力实体经济绿色转型，联合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创新推出并落地了全国首单绿棕收入挂钩贷款，鼓励企业推动核心业务的绿色转型；荣获北京绿色交易所2023年度“绿色金融服务奖”。

#### 三是以普惠金融为抓手，推动企业成长壮大

升级数字普惠布局，推出“统e融”一站式统一申贷入口。搭载全流程线上的“普惠速贷”、线上线下结合的“企业快贷”两种融资模式，融合“领航e贷”“金粒e贷”“创新积分贷”等10余类核心线上产品，实现新客申贷、到期续贷、存量提额一站式完成，为企业提供更精准、更便捷的“一揽子”融资服务。截至报告期末，累计申请16,000余笔，授信金额超100亿元。持续优化普惠线上平台。整合优化线上业务贷前、贷中业务操作流程，提高业务流程标准化、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优化线上业务接续服务功能，同步实现普惠拓客平台存量拓新和潜在客户拓展。优化普惠线下业务流程，截至报告期末，普惠线下业务流程优化项目贷款规模突破100亿元。

#### 四是以文化金融为抓手，助力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

产品研发创新突破。加大文化金融线上业务支持力度，上线“文旅e贷2.0”；聚焦文化领军企业市场拓展，推出“文化领军贷”专项打分卡产品；服务优质内容创作生产，打造“剧影e贷”影视贷款产品。特色模式强化推广。制定文化金融“千帆计划”工作方案，以北京地区发展经验推动外埠分行打造文化金融特色模板。渠道建设巩固深化。参加第十四届北京国际电影节并发布“剧影计划”，扩大品牌影响力。

## 02 发挥主场优势，优化首都金融服务供给

坚持以“首善标准”服务首都城市建设，强化市属机构服务保障。

### 积极助力地方经济发展

坚持立足北京定位，发挥“主场优势”，上半年北京地区人民币公司贷款累计投放 1,860 亿元。积极对接北京市区两级重点项目、“3 个 100”重点工程等项目清单，截至报告期末，审批通过项目 17 个，授信金额 530 亿元。响应政府号召，积极承销北京市地方政府债券，中标北京市市级财政非税收入收缴代理银行项目。

### 精心服务首都社会保障事业

强化对北京市医疗保障局的服务支撑能力，投产运行市医保信息平台人工智能与区块链子系统，为医保信息互联互通、医保数据有序共享贡献金融科技力量。

### 用心服务首都医疗卫生事业

主动助力医疗机构客群升级医保便民服务，持续研发互联网医院、信用就医产品、加速推进医保移动支付项目，截至报告期末，已为超 30 家试点医疗机构实现医保移动支付的商户入网，其中 7 家医院医保移动支付服务已对公众开放，切实为医疗机构及市民百姓打造标准化、高质量的金融服务。

### 倾心服务首都教育事业

连续 18 年支持北京市中小学“紫禁杯”优秀班主任评选表彰活动；打造智慧食堂产品，不断丰富教育业务服务场景。

### 暖心服务首都工会事业

累计发行工会会员互助服务卡 623 万张，惠及企业近 10 万家，推出“十大品牌”和会员专属“十全服务”，让广大职工群众感受工会温暖。

## 03 坚持客户中心，深入公司客群价值经营

报告期内，本行将公司客群建设作为“提升营收”的工作基础，不断完善公司客户管理体系，持之以恒推动公司客户增量提质。

### 精细管理战略客户

加速战略客群下沉挖掘，本行与市属一级国企及二三级子公司合作率较年初提升 3.28%；实现市属高校服务全覆盖。强化总总战略合作，与多家客户签署总行级战略合作协议。

### 深度经营腰部客户

依托“速赢项目”进一步深化产业思维，以服务国家战略、哺育和支持新质生产力发展为目标，加强清洁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医药及医械设备、新材料、消费电子及半导体六大产业链客户服务支持，项目开展以来，累计落地业务金额（FPA口径）超1,600亿元，落地客户中，新客户数量占比49%，专精特新类客企业数量占比65%，制造业企业数量占比88%。用好“扬帆计划”，多维满足上市企业发展需求，与1,328家A股公司开展存款、资产类业务合作，合作覆盖率为24.76%。

### 综合服务基础客户

深入树立综合营销理念，聚焦基础客户全面加强“1+3+N”交叉营销。以供应链金融为抓手，做好上下游企业批量营销，服务链上企业超20,000户。

## 04

### 主动创造价值，升级公司金融产品生态

一是产品赋能，交易银行对公司金融的盈利占比持续提升

2024年上半年产品营收占比对公总营收超30%，非息收入贡献达77%。

#### ● 升级供应链金融服务生态

成功举办“京心相链 同心共赢”中企云链银企合作共赢大会，打造“双链共赢”生态。深化“京行e链通”，上线供应链智能放款，放款时长压缩2/3。开展承兑业务一体化建设，推出再保理、供票平台贴现等新产品，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提供全链条金融支持，累计对接三方平台50个，平台效能持续释放，投放规模同比增长125%。截至报告期末，供应链业务投放超7,000亿元，其中链信类业务投放破千亿，累计服务核心企业超1,400家，链上企业超20,000户，投放规模和客户增量同比增长均超过80%。供应链金融荣获亚洲银行家“中国最佳金融供应链实施”奖项。

#### ● 提升场景支付价值

“京行e收付”品牌覆盖账户、支付、供应链综合化服务，累计服务近40个业务场景，较年初新增20%。拳头产品“京管云”服务14个行业，“安心预付费，就选京管云”打响行业口碑；“保费通”数字化扣费方案与本行代销保险基本实现“应接尽接”；“缴费通”便捷收款产品广泛应用于各类账单缴费领域，成为便民助企支付利器；“交e通”存管产品越级迭代，对接首个国家级文化产权交易所。

- 构建现金管理 2.0 生态服务

持续拓展服务边界，相继落地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招投标保证金结算、政府专项债资金监管、公募 REITs 资金监管等特色场景服务。新资金监管平台支持“全渠道管控+全流程线上化”，具备与头部银行同等竞争力。账户管理服务实现“全渠道功能布放+业务中台支撑”，赋能省市级产业平台、政府采购、物流平台等重点项目。跨行财资云服务覆盖成长型企业高频需求及业财一体化建设，助力本行成为主结算行。

- 逆势打造跨境金融发力点

落实高水平开放政策，推进人民币国际化发展，成功获批人民币跨境支付系统直接参与者资格。紧跟外汇监管改革步伐，成为北京市首家落地轧差净额结算银行，落地首笔服务贸易便利化，助推“贸易外汇收支企业名录”登记新政落地。抢抓数币业务先机，创新推出数字人民币福费廷产品，率先落地北京市场首笔数字人民币福费廷，国际贸易融资规模大幅增长。

## 二是聚焦多元需求，升级投行驱动服务能力

持续践行“投行驱动商行”发展战略，统筹行内外资源，在债券承销、并购金融、公募 REITs、银团贷款、机构理财、创新业务和生态伙伴圈建设等方面不断深耕，通过组合金融、综合服务的经营模式持续深化金融产品服务创新，激活高质量发展新动能。

- 全力提升债券业务发展质效

全行债券承销规模 1,853.83 亿元，同比增加 46.36%，在银行间市场排名前十的主承销商中增速第一，科创票据规模 200.84 亿元，同比增长 81.81%，债券承销规模、科创票据规模均位居城商行第一、全市场前列；落地越秀产投、中电金投等多笔用途类科创票据，以股权投资、基金出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重点支持行业的科技创新企业。

- 多维构建并购生态

从理念、产品、服务、生态圈四个维度全面升级，推出“并购+Plus”组合金融服务体系，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支持多场景服务；通过并购贷款试点政策支持科创企业做大做强。

- 打造公募 REITs 最友善银行

支持全国首批、北京市首单消费公募 REITs- 嘉实物美消费 REIT 上市，成为首家担任公募 REITs 托监管银行的城商行；实现首批 4 单消费公募 REITs 投资全部覆盖，公募 REITs 投资已覆盖全部资产类型。加大银团贷款资产投放，银团新增放款同比增幅 28.97%。机构理财余额 225.37 亿元，同比增幅 169.97%，创历史新高。



- 携手生态伙伴共同探索“金融+产业+生态”新模式

探索与区域性股权市场合作模式，创新股权类安排顾问业务，为客户提供认股权、股权撮合的全生命周期股权融资服务。持续开拓深化与头部券商、保险、信托、租赁、PE/VC等金融机构合作，搭建产融共赢生态圈，共同为企业提供多渠道股权、债权财务顾问撮合服务。在中关村、上海、深圳、济南、长沙等多家重点分行举办分行生态伙伴活动，推动业务发展。

### 3.3.3 金融市场业务

#### 1. 主要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经营环境，本行金融市场业务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主动应对各项挑战，积极把握市场机遇，持续服务实体经济，不断优化业务结构，全力推进业务转型，实现经营质效稳步提升，投资交易能力持续加强，高质量发展动能不断积聚。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金融市场管理表内外业务规模 4.16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1.92%。债券投资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7.6%，同业借款利息收入同比增长 32.91%，票据买卖价差同比增长 133.53%。托管规模突破 2 万亿元，较年初增速 30.09%，为行业平均增速的 4.30 倍。



#### 客户基础不断夯实

同业交流合作持续深化，同业合作机构数量较年初增长 10.86%，涵盖银行、保险、证券、基金、财务公司、金融租赁、消费金融、汽车金融等行业。



#### 交易能力持续加强

货币市场交易总量 12.7 万亿元，居于市场第一梯队。国债承销量同比增长 42%，市场占比同比提升。国债成交量同比增长 195%，助力本行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综合排名提升。自营贵金属交易总量同比增长 168.96%，票据业务交易量同比增长 64.94%，利率掉期总成交量同比增长 20.42%。



#### 产品创新不断深化

同业投资落地全国首单新型工业化主题资产支持计划产品，助力企业转型升级。托管全国首单民企消费基础设施 REITs，成为首家担任公募 REITs 托管银行的城商行；实现近年来他行理财产品托管新突破；托管首批家庭服务信托，开拓新的业务增长点。



### 品牌形象稳步提升

荣获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自营结算 100 强”奖项；上海清算所“优秀结算业务参与者”奖项；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本币市场“年度市场影响力机构”“市场创新业务机构”奖项，外币货币市场“优秀外币拆借会员”“优秀外币回购会员”奖项；上海黄金交易所“最佳业务创新贡献机构”“最佳风控会员”“2023 年度最佳产品推广贡献机构”奖项。荣获中国农业发展银行 2023 年度“优秀承销机构奖”“最佳服务‘三农’城商行”“优秀做市机构”“乡村振兴先锋者”和“同心聚力奖”五大奖项；荣获中国进出口银行 2023 年度“优秀承销商”称号。

## 2. 业务发展特点

01

### 紧跟政策导向，服务实体经济

有效发挥金融对实体经济的支持作用，再贴现业务发生额同比增长 22.11%，累计通过再贴现、转贷款等政策性产品支持民营、小微、个贷等客户超 1.11 万户。上半年同业投资落地多笔绿色、碳中和、“专精特新”、知识产权、乡村振兴类产品，深入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北京市属国企落地多笔固定收益类产品，提升服务首都发展质效。同业借款余额较年初增幅 7.23%，为消费金融公司、金融租赁公司、汽车金融公司等提供金融支持，间接服务百姓消费升级和制造业升级，开展绿色专项借款，助力绿色发展。持续优化负债结构，协同做好全行流动性管理。

02

### 立足发展新阶段，积极融入国家战略发展大局

践行“总分联动、部门协同、组合金融、综合服务”的经营方针，不断提升资产托管业务综合服务能力。一是资产托管规模突破 2 万亿元，业务发展再上新台阶。二是响应国家战略部署，中标两笔北京政府产业投资基金托管行，支持医药健康、先进制造产业发展；托管以北京银行名义成立的慈善信托，践行首善担当。三是深化联动协同，落地全国首单民企消费基础设施 REITs 托管、全国首单银登中心科创信贷资产收益权信托托管，增强托管核心竞争力。四是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从优化托管账户、推广标准化协议等方面持续提升双客体验。

03

### 全力书写“五篇大文章”，践行城商行金融使命

始终坚持党建统领业务发展全局，持续提升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与水平，顺应市场高质量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发挥债券承销助力财政融资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作用，本行入选 2024-2026 年记账式国债承销团甲类成员，有力支撑经济社会发展。书写普惠金融大文章，推进柜台债券业务新发展，成功完成本行首支支持数字人民币认购的柜台式地方政府债发售工作，进一步丰富数字人民币应用场景。推动数字金融高质量发展，落实“数字京行”战略部署，上线“京行小金”AI 交易员，以数字化转型促进业务高质量发展。

## 3.4 经营中关注的重点

### 3.4.1 负债成本优势巩固，净息差收窄放缓

2024年上半年，本行实现利息净收入255.36亿元，同比增长3.84%。生息资产日均规模3.47万亿元，同比增长8.81%。净息差1.47%，同比下降0.07个百分点，收窄幅度较上年同期明显放缓。净息差收窄主要原因是，受贷款LPR下调、存量按揭贷款利率调整及市场利率下行影响，资产收益率下降幅度较大。2024年上半年资产端收益率3.58%，同比下降9个基点，其中贷款收益率4.03%，同比下降18个基点；金融投资收益率3.16%，同比下降14个基点。

面临净息差收窄压力，本行着力做好以下工作：



#### 一是强化负债成本管控，加大新客拓展力度

持续深耕机构客户、基石客户、特色客户客群，加大存款营销力度，在自律机制引导和存款定价精细化管理下，2024年上半年本行客户存款付息率1.88%，同比下降8个基点，整体负债成本率2.09%，同比下降4个基点，在负债成本的管控方面取得了良好效果。



#### 二是加大业务结构调整力度，调整优化客户结构

加大“专精特新”企业客户拓展，积极营销大医疗、新材料、消费电子等新赛道行业客户。调整优化区域结构，加大长三角地区等重点区域对公贷款投放。通过业务结构调整延缓对公贷款收益下行，公司业务存贷利差（含票据贴现）1.65%，实现企稳回升。



#### 三是完善定价管理体系，提升精细化定价管理能力

把“保息差”作为重要任务，完善对公战略客户定价体系，加强对公客户定价系统应用。完善动态化存款利率授权调整机制，提升存款精准定价能力，进一步优化负债成本。2024年上半年本行负债成本率同比下降4个基点，得益于负债成本下降，净息差较一季度末基本持平。

### 3.4.2 深化轻资本转型，非息净收入稳定增长

2024年上半年，本行实现非息净收入100.08亿元，同比增长13.43%。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政策导向和市场趋势，及时把握上半年债券市场行情，统筹安排投资业务布局 and 方向，贯彻轻资本转型战略，灵活调节债券、基金、资产管理产品等业务结构，主动开展市场交易，做好久期、利率风险管理，平衡流动性、盈利性和安全性多维目标，带动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损益增长；二是在市场利率下行的背景下，加大票据业务营销力度，加快资产流转，带动买卖价差收入增长。

下一步本行持续采取措施推动非息净收入保持稳定增长。



#### 一是进一步深化零售与轻资本转型

以零售转型战略为指引，推动零售AUM增长，持续优化AUM结构，做到规模增、收入增。持续深化轻资本转型力度，打造更加“优质化”的经营结构，推动中间业务实现可持续发展。



#### 二是进一步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

将供应链金融、跨境金融、并购金融、财富金融等业务，打造成为营销大企业、“专精特新”企业、未来企业的“敲门砖”，强化策略、产品、渠道三大关键能力建设，在中间业务上形成特色化、差异化的优势。



#### 三是进一步强化科技赋能

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提升客户体验与资产配置效率，构建智能化的决策体系、营销体系、风控体系、运营体系、服务体系，打造数字化财富管理体系，前瞻性满足资本市场发展新需求。



#### 四是精准把握市场行情变化

加强市场形势研判，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同时，灵活开展市场交易，实现非息收入增长。



### 3.4.3 不良管控质效提升，资产质量持续向好

报告期内，本行以“风险管理提升年”及“合规文化建设年”为主线，以数字化转型为统领，全力推进智慧风控体系建设，全面加强风险管理核心能力建设，持续加大不良管控力度，不良贷款率呈现平稳下降态势。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良贷款率 1.31%，较年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连续八个季度稳中向好。不良处置成效显著，上半年全行不良贷款核销金额 81.10 亿元，通过收回已核销不良贷款释放拨备 10.15 亿元。

本行积极加大重点领域风险管控力度，强化重点领域全口径业务统筹监测管控，风险条线联合个人信贷部、普惠金融部共同做好线上贷款风险管控工作；开展房地产、融资平台等 7 个重点领域专项排查工作，“一行一策”召开重点分行督导会 9 次，“一户一策”就风险化解重点项目进行沟通提示督导，上半年累计压降重点关注业务敞口 124 亿元，大额化险取得成效，房地产行业公司不良贷款余额 26.03 亿元，较年初减少 16.89 亿元，不良贷款率 2.14%，较年初下降 1.46 个百分点。

### 3.4.4 数字化转型持续提速，“新三大战役”成效显著

数字化转型是北京银行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引擎。报告期内，本行聚焦市场趋势和业务发展难点、痛点，推动以“大零售 - 大运营 - 大科技”为核心的数字化转型“新三大战役”持续提速。科技交付能力、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带动业务质效、运营能力、风控能力和双客体验不断增强。

#### 01. 在“大零售”方面，全面深化 CPCT<sup>2</sup>R 组织架构改革成果

报告期内，“大零售”战役依托于去年完成的 CPCT<sup>2</sup>R（Customer 客户 -Product 产品 -Channel 渠道 -Team 队伍 -Technology 技术 -Risk Management 风控）一体化组织架构改革，充分发挥全面联动协同、全面数字转型、全面风险防控的三大优势，激发财富私行、个人信贷、信用卡三大业务板块潜能，坚持以数字化转型统领零售业务转型，发展成效持续彰显，经营业绩实现多项突破。



### 一是全面推动数字化财富管理系统和工具建设

升级“零售水晶球系统”，现已涵盖近 2,000 个业绩考核、过程管理指标，“PC+ 移动”双端推进，实现面向全层级管理决策的全时全域全景数据视图支持，加速构筑大零售转型的核心智慧引擎。加强 AK 系列科技重大项目建设，推动 AKYC（数字化的客户洞察）、AKYP（数字化的产品管理）、AKYB（数字化的权益体系）以及涵盖超渠道的手机银行、超渠道的远程银行、超渠道的掌上银行家的 3 个 AKYS 超渠道项目建设，为数字化财富管理体系建设补充关键能力和工具。强化提升资产业务数字化能力，个贷系统重构二期项目上线，实现个人贷款全品类、全流程数字化展业拓客能力支撑，数字化全面风控能力显著提升。



### 二是贯通以“数字化客户策略经营”为核心的新模式

以策略为引领，强化“客户能力”“资配能力”“产品能力”“渠道统筹能力”四大关键领域数字化能力提升；从人才盘点、能力转型、培训赋能等方面全力提升一线数字化客户策略经营能力。目前，本行策略经营已实现“数据 - 策略 - 客群 - 渠道 - 迭代”的“全闭环”周期性管理，现有策略库覆盖客户全生命周期经营，上半年下发“线上 + 线下”联动经营策略线索 900 万条。



### 三是进一步强化财富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

持续打造开放的产品货架，遴选全市场优势产品，顺应客户财富管理需求，聚焦银保等复杂产品的销售，提升资产管理水平，推出夜市理财、商业养老金等创新服务和产品，推动本行财富产品规模快速增长。目前，本行合作理财子公司达 14 家，代销产品超 800 支，同比翻倍；打造“货架式 + 定制化”的保险产品策略，上半年准入 31 款新产品。建立投决会机制，坚持“以客户为中心”分析宏观市场与大类资产配置策略，快速响应市场变化，形成重点产品管理清单，并及时监测产品表现和潜在风险，进一步提升产品管理和风险管控的精细化水平。

### 02. 在“大运营”方面，充分运用“双轮驱动”推动价值转型

围绕构建“大运营”体系，通过端到端客户旅程重塑和数字化运营“双轮驱动”，推动运营管理模式更加集约、运营业务能力持续增强，运营管理对业务高质量发展的支撑作用进一步加强。



#### 一是以业务集中处理为导向，加快集约化运营模式构建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优化前后台分离作业模式，提供跨条线、跨渠道集中运营服务，后台“作业工厂”业务处理价值有效释放。截至上半年，累计完成计提减值、对公开户审核、跨行汇款、行内转账、北京地区个人业务远程授权、线上申请存款证明、同城交换提入、通存通兑等8类业务种类集中处理功能投产，分批次推广业务上收。累计上收印鉴卡53万张，集中上收北京地区结算业务传票2.1万箱，对已上收的传票通过计算机技术、扫描技术、数字摄影技术等进行影像化处理。



#### 二是京智柜面系统优化提升，加快数字化运营能力升级

报告期内，本行京智柜面业务系统全面适配客户视图、无纸化、电子印章等新平台功能，业务处理标准化、系统化、场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个人免填单业务场景累计达到90种，柜面业务无纸化率达90%，电子印章自动用印交易累计达到645支。加强柜面系统建设，提升柜面服务的功能，累计完成65个交易场景及1,141支交易投产，对原有柜员系统的替代率达98%，客户体验持续提升。



#### 三是深入挖掘“厅堂一体化”成效，加快网点转型

报告期内，本行启动高低柜业务分离工作试点，通过划分低柜处理业务范围，引导复杂业务由高柜区向低柜区转移，拓宽低柜服务内容，非现金业务场景覆盖率达90%。在具备条件的网点增加“专精特新企业服务”专柜，强化网点“专精特新”企业服务理念。持续完善和优化到店客户识别功能，顺利完成授权PAD到店客户识别功能全行投产，帮助网点在提高业务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的同时，开展针对性营销。

### 03. 在“大科技”方面，积极打造高度智能化的能力矩阵

“大科技”作为客户旅程的尾端，以“模块集成”承接旅程，以“业技融合”促价值提升，以“技数智能”造创新动力。



### 模块集成方面

金融操作系统全面深化平台能力迭代升级，推动北京银行数字化转型提速换挡。金融操作系统基于统一门户构建金融操作系统展示大屏，洞察金融操作系统各大平台运行脉动，为金融操作系统生态运营提供全方位数字支撑；运用金融操作系统大模型和 AI Agent 技术，完成具备接入条件的 203 个存量系统全量接入，已接系统进阶接入，新建系统原生构建，评价体系精益管理，全面增能业务。



### 业技融合方面

- 一是持续开展“超级 BA 训练营”培训工作，将 BA-SA 机制作为建立业技融合的重要抓手，为全行建立及培养业技复合型人才队伍。
- 二是持续强化特快车敏捷机制，提高项目对快速变化需求的响应能力，建立敏捷交付管理机制。
- 三是打造京征程 2.0，加速提升科技能力。完成重大项目管理全流程对接，纳管 2024 年重大项目 20 个。构建科技管理指标体系，累计上线指标超 400 个，支撑科技数据分析类报表 38 张。推进“人、财、物”透明化管控，对软件研发预算申请、执行和变更情况进行可视化跟踪。落地员工层和管理层的双闭环考核管理，完成外包人员的项目合同 / 订单一致性审核，加强对外包人员持续监控。



### 技数智能方面

- 一是积极构建金融智能应用生态。为打造人工智能驱动的商业银行（AIB），建设以知识驱动的“大模型”、以数据驱动的“小模型”应用体系，升级“京智”大模型并发布京骐 AI Agent 平台，持续建设人工智能的中台能力。“京智大脑”已累计开放智能中台服务 170 余项，落地数字化场景 153 个，支持 25 个重大项目、6 个数字化敏捷工程建设。
- 二是持续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智能营销、风控、运营管理等场景中的落地。支持全行业务决策、服务和流程数字化再造。基于“大数据 + GPT 大模型”生成式写作能力，建设京信妙笔智能报告平台，围绕信贷报告编写、公文写作等场景，辅助一线员工快速、高效地编写文档，构建金融智能应用生态。
- 三是持续提升数据底座的数据支持能力。目前数据底座已全面对接业务系统数据和重大项目，沉淀 32,182 项共性指标，数据量达到 15.66PB，为 162 个系统提供数据支持。通过统一数据底座三期项目建设，持续推动北京银行数字化能力向银行整体价值转型迈进，为打赢以“大零售 - 大运营 - 大科技”为核心的“新三大战役”提供有力数据支撑。



### 3.4.5 全力做好“五篇大文章”，综合化服务高质量发展

#### 01. 聚焦服务新质生产力发展，持续擦亮科技金融专营特色

北京银行坚信“做科技就是做未来，做科技金融就是服务新质生产力”，扎实做好科技金融大文章，推动实现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截至报告期末，全行科技金融余额 3,378.95 亿元，较年初增 786.59 亿元，增速 30.34%。服务北京地区 80% 的创业板、69% 的科创板、74% 的北交所上市企业、74% 的新三板创新层挂牌企业。加强科技金融特色经营机构建设，打造科技金融综合拓客团队。上半年科技特色 / 专营支行数量新增 28 家、专精特新特色 / 专营支行新增 15 家，目前各有 69 家、29 家，覆盖分行数量由 13 家增长至 16 家。通过强化总分支多层次专营体系、抓好专业化队伍建设，进一步提高科技金融服务效率和覆盖面，更好服务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山东等科创高地发展。

#### 02. 紧扣“双碳”目标任务，持续丰富绿色金融产品谱系

报告期内，本行紧扣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积极响应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做好“五篇大文章”的切实要求，持续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和“碳惠融”绿色金融综合服务方案，业务落地规模取得新突破；联合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创新推出并落地了全国首单绿棕收入挂钩贷款，通过贷款利率与企业的绿棕指标挂钩，鼓励企业在实现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加注重推动核心业务的绿色转型；荣获北京绿色交易所 2023 年度“绿色金融服务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绿色贷款余额 1,957.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398.91 亿元，增幅 25.59%。

#### 03. 坚守服务小微企业初心，持续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能效

北京银行始终将服务小微企业作为立行之本，谋定数字普惠发展战略方向，持续为普惠小微企业输送金融支持。截至报告期末，全行普惠金融贷款余额 2,874.46 亿元，较年初增 453.48 亿元，增速 18.73%。创新迭代数字普惠服务模式。打造“统e融”一站式融资统一申请入口，覆盖“领航e贷”“金粒e贷”“创新积分贷”“文旅e贷”“营商贷”等主要产品，纳入续贷模型组合模型策略，创新打造“以客户为中心”不区分场景、产品、客群的“以客定额”新模式。不断优化普惠线上平台功能，完成线上业务贷前、贷中业务操作流程整合优化，上线 47 项系统功能，提高现场调查流程标准化，提升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不断完善普惠线下业务流程，优化额度启用与放款流程，上线 110 个线

下业务流程优化功能点，实现普惠线下业务流程优化再造，进一步推动线下业务数字化、系统化，提升普惠业务质效。

#### 04. 延伸适老金融服务功能，持续打造养老金融综合服务体系

本行持续助力养老金第三支柱发展，提供养老储蓄、养老基金、养老理财、养老保险全类别特色产品，全力推行为民惠民服务理念，鼓励客户做好备老养老长期投资。截至报告期末，个人养老金账户数突破 146 万户，预约超过 10 万户，持续保持城商行领先、北京地区领先地位。同时，借助数字化转型，线上开发“尊爱版”手机银行和养老金融服务专区，探索智慧养老服务模式，线下设立“长者驿站”特色服务网点，不断提升网点接待特殊群体及老年客户的服务能力。通过整合内外部金融、科技、医养、康养等优势资源，逐步搭建覆盖“线上+线下”“备老+享老”“个人+企业”“金融+非金融”的全场景服务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随时随享、全渠道、全功能、全生态的暖心陪伴式养老金融服务。

#### 05. 强化“AI 驱动的商业银行”建设，持续构建数字金融核心能力

本行积极把握产业转型升级、客户需求变化、金融科技发展的新趋势、新动向，依托“B=IB+AIB”铁三角矩阵，全力建设“AI 驱动的商业银行”。发布 AIB 人工智能创新平台，整合全行 80 项大模型服务、7 项 GPT 创作工具，构建覆盖“语音交互、图像识别、自然语言处理、智能决策、知识图谱、机器人自动化、虚拟数字人、大模型”八大领域、52 项 AI 智能应用工具，并面向全行员工推出北银投顾、财报助手、智能客服、京客图谱、运营助手、数币银行、京行研究、京行策略等首批 8 款智能产品，建立起前中后台全覆盖的智能应用体系，打造人人能用、人人会用、人人想用、人人好用的 AI 工具，将专家能力赋能至每一位员工，全面提升业务专业化水平。未来，本行将深度探索 AIB 人工智能创新平台在全场景、多领域的创新应用，全面构建以人工智能为驱动的商业银行。

### 3.4.6 坚持专注成长创造价值，特色银行不断彰显

特色化、差异化发展，是走好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题中之义，也是北京银行的内在追求。本行专注成长，以儿童金融为起点打造“伴您一生的银行”，以“专精特新”为起点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银行”，并将投行驱动的工作方法贯穿其中。

#### 1. “儿童友好型银行”更加深入人心

积极响应国家构建儿童友好环境、建设儿童友好城市的发展号召，立足“一米”高度，聆听“一米”声音，汇聚“一米”关爱，用“一米视角”建设儿童友好网点；依托产品、服务、生态三大矩阵，持续推动“金融+”赋能儿童成长，坚定不移打造“儿童友好型银行”。截至报告期末，儿童金融客户突破 150 万户，举办各类“京苗俱乐部”活动超 2 万场，形成覆盖文化遗产、财商教育、实习实践、研学游学、亲子体验、文体赛事、艺术美育等各方面的儿童实践体系，儿童友好银行建设深入人心。上半年，联合北京电视台举办 2024 “萤光心愿”六一文艺汇演，来自 15 个省市的超 1,000 名小演员倾情参与，受到全国妇联高度评价；儿童金融客户超 150 万户，新客占比 81%，全面营造“儿童金融看京行”“儿童文化看京行”“家庭服务看京行”的长期品牌价值。

#### 2. “伴您一生的银行”更加凸显价值

本行秉持“以人民为中心”的理念，打造服务“一代人”、服务“一辈子”的金融服务模式，构建起从儿童金融、成长金融、创业金融，到家庭金融、财富金融、养老金融的全谱系、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解决方案，打造“伴您一生的银行”。

##### 一是构建“人-家-企-社”一体化服务体系

加快私行业务“专家、专业、专注、专营”建设，构建全方位信托服务体系，与优质信托机构联合发布“京智承业”家庭服务信托品牌，推出家庭服务信托线上化服务并实现展业，携手壁画“家企共荣”美好未来。构建企业家及其家庭全生命周期的产品矩阵和服务矩阵，增强以专业创造价值的能力。

##### 二是推动“创新链-产业链-资金链-人才链”深度融合

打造“成就人才梦想的银行”，将服务范围向人才背后的家庭和企业延伸，升级发布英才金融 2.0 服务方案，“英才卡”累计发放 1.3 万张，“英才贷”累计放款 6.5 亿元；拓展海内外人才金融服

务维度，将战略科技人才、外籍人才、项目人才、高端留学人才超 8,000 人纳入“海星”人才综合服务体系；满足“新市民”创业需求，为超 6,000 人次提供“创赢贷”授信额度超 200 亿元。

### 三是助力企业实现“人、财、事”的数字化管理

构建“工会金融”服务新生态，累计发行工会互助卡 623 万张，服务建会企业近 10 万户；提升“爱薪通”智慧薪酬服务能力，持续延展代发工资服务场景，累计代发额突破 700 亿元，新增优质代发个人客户近 40 万户；新增个税直连等四大项场景服务，完善审批功能及专属权益体系，提升双客体验。

## 3. “专精特新第一行”更加引人注目

坚定不移打造“专精特新第一行”，将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发展作为助力科技创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一环，持续加大“专精特新”企业金融支持力度，健全“专精特新”企业金融服务体系，助力培育和发展新质生产力。截至报告期末，服务“专精特新”客户超 1.6 万户，较年初增近 3,600 户；“专精特新”贷款余额 992.16 亿元，较年初增 262.68 亿元。

### 一是创新打磨拳头产品，有效提升“双客”体验

秉承“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持续打磨“专精特新”企业专属线上产品“领航 e 贷”，升级发布 4.0 版本，新增无还本续贷、动态提额等多项功能，在优化内部流程的同时，以更数智化的产品、更极致的服务体验支持“专精特新”企业创新发展。截至报告期末，“领航 e 贷”已累计为超 5,400 户“专精特新”企业发放贷款超 750 亿元。推出“统 e 融”一站式融资服务平台，系统化、自动化为企业提供“一揽子”融资服务。同时，以“金粒 e 贷”涵养国家高新、创新型中小企业等潜力客户，以“联创 e 贷”丰富股贷联动实践，服务“专精特新”企业成长全周期。

### 二是升级组合金融服务，全面赋能客户成长

加大对“专精特新”企业全方位综合金融支持，成立“专精特新”组合金融领导小组，统筹推动“专精特新”企业组合金融工作。深化协同经营，成立由公司、零售、风险等条线多部门组成的“专精特新”组合金融工作小组，建立专门工作机制，负责“专精特新”组合金融服务的执行推进。推出“专精特新”企业组合金融服务方案，构建“专精特新”企业“人-家-企”一体化服务模式，提供公司金融、人才金融、家庭金融、儿童金融、财富金融、供应链金融等组合金融服务，满足“专精特新”企业快速发展中的多元化需求。

### 三是深化生态链接功能，增强价值创造能力

持续深化与政府部门、交易所、PE/VC、券商等各方合作，链接“专精特新”企业发展的产业链、创新链、资金链、人才链，坚持为客户创造价值。与工信部火炬中心签署战略合作备忘录，成功举办“‘益企京彩 助企成长’北京市国资委系统专精特新企业金融服务专项行动发布会”“股债双翼，展翅向‘新’被投企业及拟上市企业专属金融服务计划发布会”，联合北京卫视制作推出《专精特新研究院》节目第三季，共同为“专精特新”企业提供优质金融服务，构建相互成就、共同成长的银企共赢生态体系。

## 4. “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的银行”更加全面丰富

本行强化数字科技赋能，根据企业“初创期”“成长期”“成熟期”不同阶段特点和金融需求，构建全产品、全流程、全方位的企业全生命周期金融服务体系，努力成为陪伴企业全生命周期成长的金融伙伴。

### 一是构建分层分类的企业全生命周期培育模式

本行积极探索构建对公客户分层体系，目前已搭建起涵盖头部客户、腰部客户、尾部客户的客户分层体系，并以“基石计划”“扬帆计划”“倍增计划”为抓手匹配差异化的营销目标和管理策略。强化战略客户统筹管理，实施集团客户总行管理额度统筹管控，总行层面围绕重点管理的央企客户，优化集团额度资源分配，通过额度调剂优先支持高收益、特色类资产业务投放。加快腰部客群营销拓展，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与上市公司合作率达到 24.76%。推动基础客群扩面提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效客户达 27.39 万户，较年初增长 3.55 万户。

### 二是打造企业全生命周期组合金融服务生态

广建合作生态，与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保障房中心有限公司、中关村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蚂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签署总对总战略合作协议。强化协同服务。整合集团资源，联动子公司做好协同营销，充分挖掘客户需求。公私联动全面梳理对公客户资源，推动客户服务由对公端向零售端延伸，打造联动企业及个人的营销服务方案，构建全方位、多维度、综合化的客户服务体系。

### 三是提升企业全生命周期行业服务能力

深入推进对公客群经营能力提升项目，积极运用包括流动资金贷款、供应链金融、项目贷款、银团贷款、债券承销、债券投资、票证函等产品服务，实现业务投放质效提升。以清洁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医药



及医械设备、新材料、消费电子和半导体六大产业链为目标，开展“深耕产业，转型发展”之“速赢项目”。截至报告期末，“速赢项目”清洁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整体落地业务金额 1,637.12 亿元，在资产投放增长的同时，制造业、“专精特新”、腰部成长型客群的覆盖度及经营深度进一步提升。

## 5. “投行驱动的商业银行”更加活力迸发

本行统筹行内外资源，在债券承销、并购金融、公募 REITs、银团贷款、机构理财、创新业务和生态伙伴圈建设等方面不断深耕，通过组合金融、综合服务的经营模式持续深化金融产品服务创新，为北京银行的高质量发展打造新动能。

### 一是巩固传统产品优势，债券承销实现高速增长

上半年，全行债券承销规模 1,853.83 亿元，同比增加 46.36%，在银行间市场排名前十的主承销商中增速第一，科创票据规模 200.84 亿元，同比增长 81.81%，债券承销规模、科创票据规模均位居城商行第一、全市场前列；落地越秀产投、中电金投等多笔用途类科创票据，以股权投资、基金出资的方式将募集资金投向符合国家重点支持行业的科技创新企业。

### 二是多维创新服务体系，并购生态实现优化升级

从理念、产品、服务、生态圈四个维度全面升级，推出“并购+Plus”组合金融服务体系，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支持多场景服务；通过并购贷款试点政策支持科创企业做大做强。

### 三是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公募 REITs 业务取得突破

积极打造公募 REITs 最友善银行。支持全国首批、北京市首单消费公募 REITs- 嘉实物美消费 REIT 上市，成为首家担任公募 REITs 托监管银行的城商行；实现首批 4 单消费公募 REITs 投资全部覆盖，公募 REITs 投资已覆盖全部资产类型。加大银团贷款资产投放，银团新增放款同比增幅 28.97%。机构理财余额 225.37 亿元，同比增幅 169.97%，创历史新高。

### 四是探索“金融+产业+生态”新模式，携手生态伙伴助力产融共赢

报告期内，探索与区域性股权市场合作模式，创新股权类安排顾问业务，为客户提供认股权、股权撮合的全生命周期股权融资服务。持续开拓深化与头部券商、保险、信托、租赁、PE/VC 等金融机构合作，搭建产融共赢生态圈，共同为企业多提供多渠道股权、债权财务顾问撮合服务。在中关村、上海、深圳、济南、长沙等多家重点分行举办分行生态伙伴活动，推动业务发展。

## 3.5 利润表分析

### 3.5.1 主要利润表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5.44 亿元，同比增长 6.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亿元，同比增长 2.39%。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主要项目：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一、营业收入	35,544	33,414	6.37
其中：利息净收入	25,536	24,591	3.8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3	2,508	(16.95)
二、营业支出	19,076	17,383	9.74
其中：业务及管理费	9,111	8,318	9.53
三、营业利润	16,468	16,031	2.73
四、利润总额	16,452	15,997	2.84
五、净利润	14,607	14,304	2.1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14,238	2.39

### 3.5.2 利润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润表中部分指标的变化幅度超过 30%。其中，手续费及佣金支出增加 44.90%，主要由于线上业务手续费支出增加；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172.22%，主要由于外汇业务产生的汇兑收益增加；营业外收入增加 45.00%，主要由于政府补助增加。

### 3.5.3 营业收入

#### 1. 报告期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营业收入构成中利息净收入占比 71.84%，同比下降 1.75 个百分点；非利息净收入占比 28.16%，同比上升 1.75 个百分点，主要因市场利率变动影响，投资收益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实现增长。

具体构成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金额	占比 (%)	同比增减 (%)
净利息收入	25,536	71.84	3.84
净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083	5.86	(16.95)
其他净收入	7,925	22.30	25.49
<b>合计</b>	<b>35,544</b>	<b>100.00</b>	<b>6.37</b>

#### 2. 报告期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坚守服务首都定位，助推首都经济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从营业收入地区分布来看，报告期内京津冀及环渤海地区营业收入占比为 75.35%，为营业收入来源的核心区域。其他分行发挥布局广泛优势，积极服务国家区域经济发展战略，长三角地区营业收入占比为 10.95%。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利润总额	资产总额
京津冀及环渤海地区	26,784	13,528	2,856,842
长三角地区	3,893	1,711	596,795
其他地区	4,867	1,213	492,019
<b>合计</b>	<b>35,544</b>	<b>16,452</b>	<b>3,945,656</b>

注：1. 京津冀及环渤海地区：北京、天津、河北、山东  
 2. 长三角地区：上海、浙江、江苏  
 3. 其他地区：深圳、江西、湖南、陕西、新疆

### 3.5.4 利息净收入

#### 1. 利息净收入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利息净收入 255.36 亿元，占营业收入比重 71.84%，是营业收入的主要来源。利息净收入同比增长 3.84%，其中利息收入 620.59 亿元，同比增长 5.96%，利息支出 365.23 亿元，同比增长 7.49%。我行加大实体经济支持力度，资产规模稳健增长，贷款占比有所提升，带动利息净收入稳步增长。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增长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b>利息收入</b>					
存放中央银行	1,153	1.86	1,162	1.98	(0.77)
存放同业款项	97	0.16	121	0.21	(19.83)
拆出资金	3,388	5.46	2,594	4.43	30.61
发放贷款和垫款	41,965	67.62	39,524	67.48	6.18
其中：个人贷款和垫款	18,402	29.65	17,884	30.53	2.90
公司贷款和垫款	22,350	36.01	20,285	34.63	10.18
贴现	1,213	1.95	1,355	2.31	(10.4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6	1.20	892	1.52	(16.37)
债券及其他投资	14,710	23.70	14,277	24.38	3.03
<b>收入小计</b>	<b>62,059</b>	<b>100.00</b>	<b>58,570</b>	<b>100.00</b>	<b>5.96</b>
<b>利息支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62	5.65	1,711	5.04	20.5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40	16.81	5,400	15.89	13.70
拆入资金	1,571	4.30	1,770	5.21	(11.24)
吸收存款	20,453	56.00	19,183	56.46	6.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4	1.33	612	1.80	(20.92)
应付债券	5,813	15.92	5,303	15.61	9.62
<b>支出小计</b>	<b>36,523</b>	<b>100.00</b>	<b>33,979</b>	<b>100.00</b>	<b>7.49</b>
<b>利息净收入</b>	<b>25,536</b>	<b>-</b>	<b>24,591</b>	<b>-</b>	<b>3.84</b>

## 2. 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的类别、平均规模及平均利率

报告期内，本公司生息资产平均收益率 3.58%，同比下降 0.09%；计息负债平均成本率 2.09%，同比下降 0.04%；净利差 1.48%，同比下降 0.06%，净息差 1.47%，同比下降 0.07%。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平均规模及平均利率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平均规模	利息收入 / 支出	平均利率 (%)	平均规模	利息收入 / 支出	平均利率 (%)
<b>资产</b>						
贷款及垫款	2,082,241	41,965	4.03	1,877,672	39,523	4.21
其中：公司贷款	1,389,441	23,563	3.39	1,236,118	21,639	3.50
个人贷款	692,800	18,402	5.31	641,554	17,884	5.5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3,075	1,153	1.51	154,566	1,162	1.50
同业往来	302,631	4,231	2.80	291,320	3,608	2.48
债券及其他投资	931,768	14,710	3.16	865,080	14,277	3.30
<b>生息资产合计</b>	<b>3,469,715</b>	<b>62,059</b>	<b>3.58</b>	<b>3,188,638</b>	<b>58,570</b>	<b>3.67</b>
<b>负债</b>						
客户存款	2,175,629	20,453	1.88	1,957,223	19,183	1.96
其中：公司存款	1,509,429	13,129	1.74	1,401,197	13,055	1.86
个人存款	666,200	7,324	2.20	556,026	6,128	2.20
同业往来	674,416	8,195	2.43	669,461	7,783	2.33
应付债券	465,023	5,813	2.50	430,801	5,302	2.46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4,596	2,062	2.36	133,730	1,711	2.56
<b>付息负债合计</b>	<b>3,489,664</b>	<b>36,523</b>	<b>2.09</b>	<b>3,191,215</b>	<b>33,979</b>	<b>2.13</b>
存贷利差	-	-	2.15	-	-	2.25
净利差	-	-	1.48	-	-	1.54
净息差	-	-	1.47	-	-	1.54



### 3.5.5 非利息净收入

报告期内，本公司实现非利息净收入 100.08 亿元，同比增长 13.43%，在营业收入中占比 28.16%，同比上升 1.75 个百分点。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3 亿元，同比下降 16.95%，主要由于代理及委托业务手续费收入同比减少。

下表列出报告期内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b>手续费及佣金收入</b>			
代理及委托业务	1,166	1,401	(16.77)
结算与清算业务	546	506	7.91
承销及咨询业务	255	231	10.39
保函及承诺业务	180	171	5.26
银行卡业务	128	132	(3.03)
其他	305	410	(25.61)
<b>小计</b>	<b>2,580</b>	<b>2,851</b>	<b>(9.51)</b>
<b>手续费及佣金支出</b>	<b>(497)</b>	<b>(343)</b>	<b>44.90</b>
<b>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b>	<b>2,083</b>	<b>2,508</b>	<b>(16.95)</b>
<b>其他净收入</b>			
投资收益	6,971	5,374	29.7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损失)	843	849	(0.71)
汇兑净收益	49	18	172.22
其他业务收入	62	74	(16.22)
<b>小计</b>	<b>7,925</b>	<b>6,315</b>	<b>25.49</b>

### 3.5.6 业务及管理费

报告期内，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 91.11 亿元，同比增长 7.93 亿元，增幅 9.53%；成本收入比 25.63%。本公司持续深化战略转型，强化科技赋能，优化专业队伍，加强战略重点业务及金融科技投入。

下表为本公司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1-6 月	同比增减 (%)
员工薪酬	5,004	4,462	12.15
办公费	1,529	1,386	10.32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324	394	(17.77)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8	1,211	3.06
其他	1,006	865	16.30
<b>合计</b>	<b>9,111</b>	<b>8,318</b>	<b>9.53</b>

## 3.6 资产负债表分析

### 3.6.1 主要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4年上半年，本公司资产总额39,456.56亿元，较年初增长5.25%；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净额21,100.11亿元，较年初增长7.68%，占资产总额比重53.48%。负债总额36,065.96亿元，较年初增长5.44%；吸收存款本金23,425.69亿元，较年初增长13.18%，占负债总额比重64.95%。股东权益3,390.60亿元，较年初增长3.30%。

主要资产负债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增减幅度 (%)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6,124	165,521	0.36
同业间往来	257,730	258,050	(0.12)
发放贷款和垫款本金净额	2,110,011	1,959,528	7.68
金融投资	1,275,774	1,275,806	(0.00)
<b>资产总计</b>	<b>3,945,656</b>	<b>3,748,679</b>	<b>5.25</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2,637	177,605	(2.80)
同业间往来	510,655	611,157	(16.44)
吸收存款本金	2,342,569	2,069,791	13.18
公司存款	1,444,840	1,300,755	11.08
储蓄存款	705,192	621,083	13.54
保证金存款	192,537	147,953	30.13
应付债券	454,793	468,839	(3.00)
<b>负债总计</b>	<b>3,606,596</b>	<b>3,420,447</b>	<b>5.44</b>
<b>股东权益合计</b>	<b>339,060</b>	<b>328,232</b>	<b>3.30</b>
<b>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b>	<b>3,945,656</b>	<b>3,748,679</b>	<b>5.25</b>

### 3.6.2 资产负债表中变化幅度超过 30% 的项目及变化原因

报告期内，本公司贵金属资产较年初增长 40.11%，主要是由于贵金属规模增加；其他资产较年初增长 237.31%，主要是清算类资产增长。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分别较年初下降 32.35%、55.38%，主要是由于流动性管理需要；其他负债较年初增长 73.73%，主要是资金清算款项、预提费用提升。

### 3.6.3 主要资产项目

#### 1. 贷款

报告期间，本公司主动服务国家战略，加大支持实体经济力度，做好金融支持“五篇大文章”相关工作，统筹做好客户拓展、规模增长和效益提升。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贷款本金总额 21,678.86 亿元，较年初增长 7.56%，其中公司贷款增长较快，公司贷款规模 14,529.32 亿元，较年初增长 10.66%，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10 个百分点；持续优化行业布局，报告期末，增速排名前三的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和制造业，分别较年初增长 71.46%、20.06%、20.03%。

详细贷款情况如下：

(1)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产品类型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产品类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b>公司贷款</b>	<b>1,452,932</b>	<b>67.02</b>	<b>1,312,971</b>	<b>65.14</b>
一般贷款及垫款	1,269,420	58.56	1,141,750	56.65
贴现	154,191	7.11	143,654	7.13
福费廷	29,321	1.35	27,567	1.37
<b>个人贷款</b>	<b>714,954</b>	<b>32.98</b>	<b>702,581</b>	<b>34.86</b>
个人住房贷款	321,868	14.85	325,915	16.17
个人经营贷款	170,431	7.86	161,773	8.03
个人消费贷款	206,449	9.52	201,249	9.98
信用卡	16,206	0.75	13,644	0.68
<b>合计</b>	<b>2,167,886</b>	<b>100.00</b>	<b>2,015,552</b>	<b>100.00</b>

(2)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行业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行业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4,071	11.26	219,671	10.90
制造业	208,917	9.64	174,058	8.64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3,126	7.06	143,611	7.13
批发和零售业	125,549	5.79	117,554	5.83
房地产业	121,923	5.62	119,458	5.93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383	4.22	88,646	4.40
建筑业	86,264	3.98	73,562	3.65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7,998	3.14	68,936	3.42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8,105	2.68	33,889	1.68
其他	1,010,550	46.61	976,167	48.42
<b>合计</b>	<b>2,167,886</b>	<b>100.00</b>	<b>2,015,552</b>	<b>100.00</b>



### (3)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地区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地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北京地区	944,836	43.59	872,301	43.27
浙江地区	203,384	9.38	171,907	8.53
江苏地区	173,705	8.01	177,367	8.80
深圳地区	171,711	7.92	163,635	8.12
山东地区	167,680	7.73	159,330	7.91
上海地区	108,020	4.98	100,512	4.99
陕西地区	95,149	4.39	92,223	4.58
湖南地区	95,107	4.39	89,963	4.46
江西地区	78,449	3.62	70,562	3.50
其他地区	129,845	5.99	117,752	5.84
<b>合计</b>	<b>2,167,886</b>	<b>100.00</b>	<b>2,015,552</b>	<b>100.00</b>

### (4) 报告期末，贷款本金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担保方式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信用贷款	811,088	37.41	754,250	37.42
保证贷款	556,854	25.69	478,015	23.72
附担保物贷款				
抵押贷款	564,818	26.05	560,206	27.79
质押贷款	235,126	10.85	223,081	11.07
<b>合计</b>	<b>2,167,886</b>	<b>100.00</b>	<b>2,015,552</b>	<b>100.00</b>

(5) 全行前十名贷款客户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客户	期末余额	占资本净额百分比 (%)	占贷款总额百分比 (%)
客户 A	16,907.69	4.68	0.78
客户 B	10,000.00	2.77	0.46
客户 C	9,210.27	2.55	0.42
客户 D	8,968.16	2.48	0.41
客户 E	8,498.90	2.35	0.39
客户 F	8,143.66	2.25	0.38
客户 G	8,059.92	2.23	0.37
客户 H	6,600.00	1.83	0.30
客户 I	6,082.21	1.68	0.28
客户 J	6,000.00	1.66	0.28

与本行关联关系情况

客户 E 为本行关联方，其他客户与本行无关联关系。

2. 金融投资

报告期末，本公司金融投资总额 12,757.74 亿元，较年初基本持平。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285	314,513
债权投资	656,034	686,611
其他债权投资	274,547	273,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8	767
合计	1,275,774	1,275,806

###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末，本公司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余额 474.43 亿元，较年初下降 28.09%。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债券，按发行人		
政府	8,202	8,585
政策性银行	39,354	57,442
金融机构	-	100
小计	47,556	66,127
减：减值准备	(113)	(156)
净值	47,443	65,971

## 3.6.4 主要负债项目

### 1. 存款（本金）

报告期内，本公司通过深耕客户、创新产品、业务联动，实现存款规模较快增长。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存款本金总额 2.34 万亿元，较年初增长 13.18%。其中企业活期存款较年初增长 9.37%，个人活期储蓄存款较年初增长 4.54%。

详细存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活期存款	622,222	568,938
个人活期储蓄存款	173,072	165,550
企业定期存款	822,618	731,817
个人定期储蓄存款	532,120	455,533
保证金存款	192,537	147,953
合计	2,342,569	2,069,791

## 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本金）

报告期末，本公司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余额 4,027.81 亿元，较年初下降 5.54%。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境内银行存放	50,873	63,331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351,908	363,085
<b>合计</b>	<b>402,781</b>	<b>426,416</b>

## 3. 应付债券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付债券余额 4,536.08 亿元，较年初下降 2.79%。

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46,000	123,000
应付同业存单	307,608	343,643
<b>合计</b>	<b>453,608</b>	<b>466,643</b>

### 3.6.5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情况

本行公允价值的计量方法及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详见“财务报告”中“九、金融风险管理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3.7 资产质量分析

### 3.7.1 贷款五级分类情况

本行始终严格依照《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第1号）等各项监管要求，坚持以真实、及时、审慎、独立原则开展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工作。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资产质量继续稳中向好，不良贷款率 1.31%，较年初下降 0.01 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类别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余额	占比 (%)	余额	占比 (%)	
正常	2,099,067	96.82	1,953,134	96.90	145,933
关注	40,457	1.87	35,847	1.78	4,610
次级	15,381	0.71	13,519	0.67	1,862
可疑	6,943	0.32	8,216	0.41	(1,273)
损失	6,038	0.28	4,836	0.24	1,202
合计	2,167,886	100.00	2,015,552	100.00	152,334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贷款偏离度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	86.40	80.90	5.50
逾期90天以上贷款拨备覆盖率 (%)	240.93	267.95	(27.02)

注：1. 逾期90天以上贷款偏离度 = 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 不良贷款余额；  
2. 逾期90天以上拨备覆盖率 = 贷款减值准备余额 / 逾期90天以上贷款余额。



### 3.7.2 重组贷款及逾期贷款情况

#### 1. 重组贷款情况

本行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第1号）规定对相关资产进行审慎认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口径重组贷款占比0.74%，较年初下降0.03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贷款金额	占贷款总额(%)	贷款金额	占贷款总额(%)
重组贷款	15,544.08	0.74	15,170.30	0.77
其中：逾期超过90天的重组贷款	3,204.56	0.15	2,842.58	0.15

注：重组贷款数据为本行口径。

#### 2. 逾期贷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贷款总额(%)	账面余额	占贷款总额(%)
逾期3个月以内	15,022	0.69	13,151	0.65
逾期3个月至1年	14,511	0.67	11,163	0.55
逾期1年以上至3年以内	7,652	0.35	7,612	0.38
逾期3年以上	2,341	0.11	2,722	0.14
逾期贷款合计	39,526	1.82	34,648	1.72
贷款及垫款总额	2,167,886	100.00	2,015,552	100.00

注：逾期贷款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的贷款的本金金额，就分期偿还的贷款而言，只要贷款出现逾期，未逾期部分本金金额也归入逾期贷款。

### 3.7.3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和核销情况

#### 1. 贷款减值准备金计提的依据和方法

本行信贷资产减值准备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法进行计量，根据业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或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将信贷业务信用风险敞口进行三阶段划分。公司类贷款及垫款方面，一、二阶段业务采用模型进行计算，其中一阶段业务按未来十二个月内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拨备，二阶段业务按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提；三阶段业务采用未来现金流折现法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个贷方面，采用模型计算及组合计提方式进行减值准备计算。

#### 2. 报告期内，贷款减值准备金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商业银行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管理办法》（银保监规〔2022〕10号）要求，坚持审慎稳健的拨备计提政策，定期完成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相关重检、更新工作，不断提升预期信用损失法实施质量，合理充分计提拨备。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b>期初余额</b>	<b>57,601</b>
本期计提/(冲回)	8,857
本期收回已核销贷款	1,059
本期核销及转出	(8,116)
本期释放的减值准备折现利息	(272)
汇率及其它调整	(91)
<b>期末余额</b>	<b>59,038</b>

### 3.7.4 针对不良贷款采取的措施

报告期内，本公司强化底线思维，持续夯实“三查”长效机制建设，塑造“全员有责、全程履责、全面尽责”的“三全”风险管理文化，以数字化转型赋能风险管控，筑牢资产质量稳健发展根基。

#### 一是聚焦信贷政策焦点，优化资产业务结构

出台《北京银行 2024 年授信业务指导意见》等，加快推进信贷结构转型优化，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修订出台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和个人贷款管理规定，合规开展各项业务；强化信贷政策培训，指导重点领域信贷业务投放；启用智能应用工具，提高政策应用效率。

#### 二是把握授信准入要点，强化业务源头管控

把牢业务准入关口，坚持“控大额、控累加、控占比、控限额”的基本原则，不断“做强基础、做小金额、做多客户、做宽行业、做全产品、做透信息、做稳业务”；优化迭代审批模型风控规则，加强数据反欺诈策略应用；多方联动做深调研，采取总分支三级联动、调查审查相结合的方式，从源头上加强风险研判。

#### 三是锚定贷后管理重点，做好风险防范化解

不断加强“重点领域、重点业务、重点机构、重点环节”风险监测排查督导。开展授信业务全面现场检查及重点领域专项排查，动态排摸底数，加强“一户一策”重点项目风险化解减压退，前瞻主动化险；完成新一代授信管理平台“速赢阶段”上线，加快推进“冒烟指数”3.0 建设，拓展内外部数据源，深化组合统计分析，加大 AI 技术应用，不断提升风险预警能力。

#### 四是锁定不良处置难点，提升不良处置质效

以“护航资产质量”为宗旨，持续深化“不良资产经营 + 管理”理念。紧跟监管政策要求，前瞻性制定年度不良资产处置计划，强调现金清收，多方位创新清收处置思路、拓宽清收处置渠道、提升清收处置效率；注重科技赋能，持续加快不良资产数字化处置平台建设，不断增强不良资产管理、清收和处置的科技化、智能化水平。

### 3.7.5 抵债资产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抵债资产余额 6.92 亿元，计提的减值准备为 4.95 亿元。本行已经组建抵债资产专项处置团队，制定了可行的处置计划，持续按照依法合规的处置程序及市场化原则对持有的抵债资产进行处置，为提升未来发展质量奠定坚实基础。

## 3.8 负债质量分析

报告期内，本公司遵照与负债规模和复杂程度相适应的负债质量管理体系开展负债管理工作。董事会承担对负债质量实施有效管理与监控的最终责任，高级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资产负债业务的开展。监事会对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在资产负债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各部门在高级管理层和资产负债委员会的领导下，进行资产负债管理工作。

本公司按照董事会确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制定年度资产负债安排方案，在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框架内，控制业务风险水平，并定期对业务情况进行跟踪评价，及时下达相关调整指令。

2024 年上半年，本公司负债质量相关监管指标全面达标。负债来源的稳定性保持合理水平，负债规模较年初增长 5.44%，吸收存款本金占比 64.95%，是负债的主要来源；负债结构的多样性和负债获取的主动性不断提升，综合运用多种负债工具提升融资能力，完成 370 亿元金融债券的发行；坚持资产负债均衡发展策略，统筹总量及结构调控，未出现违约、无法偿付等实质流动性风险事件；合理管控负债成本，负债成本率 2.09%，较上年下降 0.04%；符合各项法律法规以及监管规定。

## 3.9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

### 3.9.1 投资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报告期投资额	0
上年同期投资额	1,056
投资额增减变动	(1,056)

### 3.9.2 主要子公司

#### • 1.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0日，本行发起设立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15,119.31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86.75%。作为国内首家由城商行发起设立的金融租赁公司，北银金租为客户提供融资租赁相关服务。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的总资产5,984,139.82万元，净资产793,428.74万元，净利润25,111.49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 2. 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11月2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延庆村镇银行注册资本3,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33.33%，总资产120,160.89万元，净资产12,622.45万元，净利润-968.54万元。

#### • 3. 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年4月2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5,225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40%，总资产223,990.67万元，净资产10,368.57万元，净利润429.82万元。

#### • 4. 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13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6,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总资产56,170.65万元，净资产3,768.67万元，净利润10.28万元。



• **5. 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7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8,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总资产149,329.42万元，净资产8,646.67万元，净利润374.66万元。

• **6. 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12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4,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51%，总资产30,771.62万元，净资产3,892.38万元，净利润-269.76万元。

• **7. 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6月20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8,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61%，总资产61,992.76万元，净资产7,173.77万元，净利润-49.21万元。

• **8. 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12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4,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51%，总资产28,112.63万元，净资产3,293.59万元，净利润37.25万元。

• **9. 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5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4,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51%，总资产26,431.18万元，净资产3,108.58万元，净利润-85.73万元。

### 10. 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3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4,5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67.34%，总资产28,064.63万元，净资产2,093.89万元，净利润-114.52万元。

### 11. 北京昌平发展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30日，本行通过收购股权方式入股北京昌平发展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北京昌平发展村镇银行注册资本22,123.43万元，本行持股比例91.41%，总资产55,896.37万元，净资产3,730.38万元，净利润-1,029.78万元。

### 12.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1月25日，本行发起设立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200,00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100.00%。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的总资产260,570.90万元，净资产249,283.97万元，净利润15,283.06万元，管理资产规模为3,141亿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3.9.3 主要合营公司

### 1.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2010年7月1日，本行与其他股东合资成立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57,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50%。中荷人寿致力于为个人、家庭、企业、机关团体等不同客户提供多样化的寿险产品，满足服务对象的保障和理财需求。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的总资产6,436,047.32万元，净资产570,802.98万元，净利润1,589.44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3.9.4 主要联营公司

#### 1.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2010年2月25日，本行发起设立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注册资本85,0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35.29%。作为国内首家消费金融公司，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深入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做好“五篇大文章”，全面提升普惠金融服务质效，为境内居民提供20万元（含）以下的个人消费贷款。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的总资产1,371,925.99万元，净资产119,595.83万元，净利润6,766.13万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2.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3年3月27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合资成立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46,500万元，本行出资比例为44%。中加基金开展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等业务。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合并报表总资产264,542.95万元，净资产192,606.89万元，净利润13,368.04万元，合并管理资产规模为2,513.15亿元，经营发展状况良好。

#### 3. 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1月6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农安北银村镇银行注册资本12,169.3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19.02%，总资产398,118.14万元，净资产37,086.09万元，净利润1,184.22万元。

#### 4. 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9月1日，本行与其他发起人共同发起设立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注册资本为30,000万元。本行持股比例为30%，总资产640,700.86万元，净资产42,664.21万元，净利润4,027.45万元。

## 3.10 其他监管要求披露的信息

### 3.10.1 期末所持金融债券

#### 1.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金融债券按类别分布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类别	账面金额
政策性金融债券	137,356
商业银行金融债券	68,601
其他	10,066
合计	216,023

#### 2. 报告期末，本行持有最大十支金融债券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年利率 (%)	到期日	减值准备
金融债券 1	5,350	3.07	2030-03-10	2.91
金融债券 2	4,760	2.85	2033-07-07	2.58
金融债券 3	4,600	4.04	2028-07-06	2.50
金融债券 4	4,210	2.91	2029-02-21	2.29
金融债券 5	3,840	2.52	2028-05-25	2.09
金融债券 6	3,460	3.48	2029-01-08	1.88
金融债券 7	3,390	2.82	2027-06-17	1.85
金融债券 8	3,250	3.10	2033-02-13	1.76
金融债券 9	3,170	2.83	2033-06-16	1.73
金融债券 10	3,170	2.85	2033-10-20	1.73

### 3.10.2 应收利息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情况

#### 1.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应收利息情况详见“财务报告”中“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 14 其他资产”。

#### 2. 报告期末，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期变动
其他应收款	4,686	6,514	1,828
坏账准备	(2,148)	(2,186)	(38)

### 3.10.3 报告期资产证券化、财富管理、托管业务、各项代理等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 1. 资产证券化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无新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截至报告期末，已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业务存量余额为24.69亿元。

#### 2. 财富管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全面推进数字化财富管理能力建设，通过打造开放式的产品货架，创新财富服务，推动财富产品规模快速增长，强化财富中收增长新动能，构建京行财富管理业务的长效优势。深耕产品全生命周期管理，通过产品投决会机制，形成科学决策下的市场研判和优选产品清单，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为客户财富增长保驾护航，持续提升客户体验。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贵宾以上客户达到106.60万户。持续丰富私行代销产品体系，构建全方位、多层次的信托服务体系，截至报告期末，本行私行客户数达到16,281户，较年初增长2,297户，增幅16.4%。



### 3. 托管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托管资产规模为 20,979.54 亿元，较年初增长 30.09%，为行业平均增速的 4.30 倍；托管业务中收 2.21 亿元。

报告期内，托管业务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积极把握市场机遇，坚持以数字化转型为引领，推动托管业务高质量发展。一是秉承“投商私托科”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理念，践行金融责任。中标北京医药健康产业投资基金、北京先进制造业和智能装备产业投资基金托管银行，为高精尖产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高质量托管服务；落地济南航天大道穿黄隧道项目保险债权托管，以高效托管服务响应黄河重大国家战略部署。二是共建“托管业务生态圈”，做大做深托管客群。深化总分联动与部门协同，成为首家担任公募 REITs 托管银行的城商行；紧抓市场契机，取得家庭服务信托、家族信托托管业务新突破；拓宽银行理财子业务合作范围。报告期内，新增托管持牌金融机构客户 64 户，与 16 家优质客户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三是深挖数据价值，托管服务提质增效。对标行业先进，全面提升托管运营自动化水平，打造“人有我优”的基础服务和“人无我有”的增值服务；发布托管电子客户端，建设高效线上服务渠道，客户体验加速度。

### 4. 各项代理业务的开展和损益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黄金租借新发生业务 6.26 吨，代购实物贵金属业务实现销售额累计 9,871.1 万元。

### 3.10.4 可能对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的表外项目余额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表外业务项目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承诺	456,805	450,864
开出信用证	65,605	67,637
开出保函	47,258	49,289
银行承兑汇票	289,950	279,300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53,992	54,638
质押资产	287,913	328,584

表外业务项目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本性支出承诺	2,375	2,776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806	1,974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1,569	802

### 3.10.5 现金流分析

本公司经营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8.22 亿元，同比增加 506.54 亿元，主要由于拆入资金净减少额增加；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34.64 亿元，同比增加 1,247.65 亿元，主要由于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206.47 亿元，同比增加 621.09 亿元，主要由于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减少和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 3.10.6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主要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10.7 逾期未偿债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10.8 报告期末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情况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请详见“财务报告”中“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 3.10.9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请详见“财务报告”中“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41 结构化主体”。

### 3.10.10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11 风险管理策略分析

### 1. 信用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董事会对风险管理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高级管理层下设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不良资产处置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总行风险管理条线作为风险管理的职能部门，由风险管理部、信用审批部、法律合规与内控部、投贷后管理部、特殊资产管理部等部门组成，形成了由业务部门、风险部门与审计部门构建的三道防线，共同推动业务健康发展。

本行深入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行、全面风险管控”向纵深发展，持续优化全面风险管理机制，统一风险偏好，强化风险并表管理。开展“风险管理提升年”及“合规文化建设年”活动，出台授信“三查”正负面清单，不断优化完善管理体制机制。有序推进专职审批人制度落地，完成首批专职审批人聘任，迈出授信审批体制机制改革重要一步。全面推进智慧风控体系建设，基于“大数据+大模型”初步实现尽调报告一键导入识别、数据一键校验、初审报告一键生成，提高审批效率；完成新一代授信后管理平台速赢阶段上线，贷后检查报告自动化填报率大幅提升。

制定并发布年度授信业务指导意见，紧跟政策变化，完成统一授信、固定资产贷款、流动资金贷款等制度修订完善；加快推进信贷结构转型优化，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深耕清洁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等六大赛道。做好房地产、融资平台等重点领域风险管控，严控大额授信，压降潜在风险客户，坚决遏制“垒大户”风险。

坚持做好前瞻管理主动化险，动态调整重点监测业务清单，开展重点领域专项排查，有序推进不良资产处置。按照统筹管理、分类处置、一户一策、责任到人的原则，坚持以现金清收为先，综合运用多种处置方式清收化解不良，最大程度提升不良处置效能，全力保障资产质量稳中向好。

### 2. 流动性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由董事会承担流动性风险管理的最终责任，建立了由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组成的流动性风险治理架构，负责制定和监督实施流动性风险管理战略。监事会对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在流动性风险管理中的履职情况进行监督评价。在执行层面，资产负债部牵头负责本行日常流动性风险管理，与风险管理部、金融市场、公司银行、零售银行、

运营管理部等部门组成管理团队，构建了覆盖总分支机构、表内外业务、集团附属机构的有效管理体系。

本行流动性风险管理通过有效工具和方法，识别、计量、监测、控制流动性风险，保持全行合理流动性，满足业务发展需要，并能抵御压力情景下的流动性冲击，实现安全性、流动性和盈利性的协同发展。本行对流动性风险状况采取流动性限额指标监测和流动性缺口分析的方法。本行设置多层次的流动性风险管理指标来量化、体现流动性风险偏好，包括监管限额、监测限额和内部管理限额。流动性缺口分析分为正常情况和危机情况。本行通过采用常规压力测试和临时性、专门压力测试来分析应对流动性风险或冲击的能力。在流动性风险应急方面，本行基于不同的压力情景和危机情况，制定分级别的应急预案，设定并监控内外部流动性预警指标和应急预案触发指标，设立由预警指标启动流动性风险应急预案的触发机制。本行建立流动性风险报告机制，由流动性风险管理部门定期就流动性风险状况、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应急预案有关事项向董事会及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高级管理层及下设资产负债委员会报告。

2024年上半年，本行坚持审慎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偏好，密切关注市场变化，严格落实监管要求，确保偿付能力正常、融资成本合理，切实防范实质流动性风险底线，稳步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水平，确保“实质流动性安全、指标流动性达标”双支柱管理目标的达成。主要措施包括：



一是完善流动性风险管理制度，明确本年度流动性风险偏好、管理策略、操作程序、风险限额等重要事项。



二是坚持资产负债均衡发展，加大信贷资产投放，服务实体经济；夯实存款根基，提升客户存款规模。



三是灵活运用主动负债工具，择机融入资金，通过发行金融债、发行同业存单、转贷款、央行支持普惠小微贷款支持工具、央行公开市场、中期借贷便利、再贴现等多种工具补充各期限负债。



四是优化同业负债结构，多部门敏捷联动，加强资金动态管理，节约流动性成本，统筹协调本行同业负债结构。



五是持续推进数字化转型，提升流动性风险精细化管理能力。持续升级资产负债管理系统3.0，推进人工智能头寸预测管理项目，提升流动性风险管理能力，提升本行流动性风险前瞻性、精细化管理水平。

报告期末，本公司的流动性敞口如下（不含衍生金融工具）：

（单位：人民币百万元）

项目	即时偿还	1个月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流动性敞口	(853,169)	15,787	177,307	(134,897)	619,886	1,022,628	226,498	1,074,040

### 3. 市场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 01 银行账簿利率风险

本行建立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治理架构，明确了董事会、高级管理层、专门委员会及相关部门在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中的作用、职责及报告路线，保证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的有效性。本行主要从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两个维度计量、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定期评估不同利率情景下利率变动对净利息收入和经济价值的影响，具体的计量方法包括但不限于重定价缺口分析、净利息收入分析、经济价值分析、压力测试等。本行建立定期报告制度，分析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成因、提出管理建议，合理调整资产负债规模结构、期限结构、利率结构，减少利率变动对盈利能力的潜在负面影响。

2024年上半年本行密切关注经济金融及市场利率形势，积极贯彻落实各项政策要求，强化对利率风险的监测和管理，确保利率风险处于可承受范围内。主要采取以下措施：一是完善银行账簿利率风险管理限额，设立与本行业务规模、业务复杂程度、资本充足程度及风险管理能力相匹配的多维度银行账簿利率风险限额指标体系，并对业务部门、投资组合和金融工具类别设定子限额。二是合理平衡利率风险与稳定净息差的双重目标，优化主动负债和债券投资策略，控制重定价错配缺口，确保本行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控制风险偏好限额范围内。三是推动资产负债系统功能完善，持续优化银行账簿利率风险指标动态测算功能，提升测算准确性；持续推动数据质量治理，提升系统计量准确性；完善内部管理报表，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

#### 02 银行账户汇率风险

本行上半年通过分析内外部经济形势，坚持汇率风险中性理念，加强企业宣导，努力落实监管导向；同时完善本行汇率风险管理制度体系，加强汇率风险的有效识别和分析；灵活主动地运用各项手段进行汇率风险管理，强化外汇敞口限额管理，进一步提升全行汇率风险的精细化管理水平；严格控制外汇业务各项风险，调整和优化外汇资产负债总量和结构，适时调整币种结构，确保全行汇率风险可控。

### 4. 操作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紧紧围绕“全面从严治党、全面从严治行、全面风险管控”的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做到对风险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不断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有效提升风险管控水平。



### 落实监管新规要求，持续夯实操作风险制度根基

根据《银行保险机构操作风险管理办法》，修订《北京银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完善操作风险管理体系和机制，为本行操作风险管理工作提供基本制度依据。

### 优化操作风险管理机制，不断强化风险管控力度

一是组织召开内控、操作风险暨案件防控管理委员会会议，落实本行高管层各项操作风险防控举措。二是完成 2024 年首轮全流程梳理工作，对总行新增 / 修订的体系文件进行梳理，提升全员风险识别和防范能力。三是根据全年指标的监测情况以及业务发展情况，开展关键风险指标重检工作。

### 加强风险排查力度，推动内控检查做深做实

一是统筹制定 2024 年度内控检查工作计划，找准风险防控薄弱环节，深入推动内控检查开展，构建常态化的内控检查机制。二是定期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坚持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开展案件风险排查工作，及时发现和化解案件风险隐患。

### 加快数字化转型步伐，提升操作风险管理质效

一是根据资本新规操作风险资本计量标准，在操作风险管理系统中搭建标准法计量模块，实现操作风险资本计量、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的线上化，提升操作风险管理精细化水平。二是新建内控检查和监管检查管理模块，实现检查计划制定、执行到检查发现问题整改问责等流程线上化管理，建立全生命周期的问题整改工作机制，提升整改问责质效。

### 丰富宣教培训形式，筑牢操作风险思想防线

一是探索、创新贴合业务实际的操作风险管理培训、教育方式，建立覆盖全员的多渠道培训、教育体系，通过集中宣讲、专题教育、案例分享等多种方式和渠道，切实提升全员合规意识。二是发布操作风险事件提示，按季将各分支机构上报的风险事件汇总并梳理出高发及需要重点关注问题，向总行各业务条线及各分行发送风险事件提示，筑牢风险防范“防火墙”。

## 5. 合规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不断夯实内控合规管理基础，倡导依法合规经营理念，积极服务总行业务部门及经营一线，助力全行业务高质量稳健发展。



### 制度赋能，强化全生命周期管理

一是组织开展合规体系文件再评估。根据评估结论，督导各部门及时更新制度，力促各项合规体系文件满足监管要求，并与业务发展相一致。二是持续做好体系文件审核工作。本行坚持“严合规、守底线”的审核理念，夯实体系文件审核工作，推动总分行制度与监管要求保持一致，从源头上严控合规风险。三是跟踪督导监管文件落实情况。牵头梳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发布的文件，跟踪统计落实情况。四是持续开展新法规监测工作。关注并及时收集法律、监管最新动态，对监管要求和管理要点进行提示。五是提示业务部门对照监管新规制定制度与业务流程完善计划，并跟踪制度修订进度，确保行内制度与外部监管要求相适应。



### 数字赋能，做优合规管理系统

一是通过智能合规平台搭建总行全部制度文件的在线查阅平台，便于全行干部员工随时查阅学习规章制度，依法合规开展业务。二是提供合规手册、风控手册、信贷三查手册的查阅，方便全行员工掌握各项业务的风控要点和检查方法，为一线员工开展检查提供有力支持。三是设置合规月刊、合规日日谈等资讯内容，便于全行员工及时了解监管动态，分享各机构合规管理先进经验和优秀做法，提升各机构合规管理工作质效。



### 流程赋能，提升管理工作质效

一是牵头组织开展内控合规暨操作风险重点领域专项排查工作，通过排查及时发现潜在操作风险苗头，消除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的风险隐患。二是牵头组织开展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自查工作，通过自查进一步完善本行责任追究制度体系。三是牵头组织开展加强信贷管理专项自查清理工作，深入查找相关领域存在的“靠贷吃贷、以贷谋私”等突出问题，夯实信贷管理重点环节风险管控，筑牢廉洁、合规底线。



### 宣教赋能，提升全行合规意识

一是编制《风险控制手册（2024年版）》《合规手册（2024年版）》，提炼监管要点，揭示重点业务风险隐患，推进合规管理更加贴合实际业务。二是按月发布《合规管理月刊》。内容包括管理动态、合规监管要点、风险预警及操作风险案例等，进一步明确合规及操作风险管理要求，助力重塑合规文化。三是按月开展“依法合规应知应会”系列测试，通过测试持续提升全员合规意识。

## 6. 信息科技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报告期内，本行持续通过数字化转型积聚新质生产力，遵循董事会确定的风险战略，紧密围绕监管部门的政策指引，加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提升科技交付能力，实现向数字化深层次转型目标高效推进。

### 一是坚持明责求深入，统筹确保监管工作落实质效

以贯彻法律法规、行业标准等内容为抓手，以接受监管现场检查、年度评级等工作为契机，持续提升风险防御能力。密切关注信息科技风险领域监管动向，紧密结合监管政策，落实监管机构工作要求，及时了解并掌握监管指引和管理要点，不断识别、消灭科技风险管理流程中的盲点、堵点、空白点，确保行稳致远。强化信息科技监管文件学习，引导全员牢固树立风险意识。

### 二是坚持固本强基础，全面筑牢信息科技治理体系

通过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建立金融科技发展高层决策和协调机制，加强金融科技工作研究规划和统筹协调。信息科技风险三道防线协同联动，夯实科技实力、提升运营能力、强化风险控制。定期梳理现行信息科技制度体系建设情况，通过合规性、时效性等方面风险提示持续提升信息科技制度质量。扎实推进监管政策高质量解读，更新相关领域标准清单，有效赋能风险防范。

### 三是坚持实干得实效，持续履行科技风险管理职能

以数字化转型战略为指引，优化科技风险管理工作体系。不断完善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具，着力提升信息科技相关风险评估、整改及信息科技风险关键指标工作效能，确保风险控制在合理水平，为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提供有力支持。通过信息科技外包风险评估，系统性分析并识别相关外包风险，进一步整改跟踪，推动巩固信息科技外包风险管理能力。

### 四是坚持创新促发展，同步构筑全行“大安全”体系

持续优化风险建模，稳步加强风险发现告警能力。增强安全攻击处置及时性，以重点领域推动整体防护效果提升，切实提升网络安全风险管理水平。优化安全研发体系建设，强化科技管理全生命周期，构建安全管理闭环。做好集团化漏洞风险排查及整改，落实重要时期网络安全保障工作，增强网络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持续推进网络安全纵深防御，加强安全运营管控。

### 五是坚持筹谋稳格局，扎实保障信息系统稳定运行

完善开发测试规范，衍进系统架构标准，提升系统可靠性。牢固树立底线思维，确保灾备中心做到真实业务切换与接管，推动“令下即切、切即可用、用可持续”体系转变，有效保障系统业务连续性。多维度深化灾备对外服务供给能力，建立适配“云+分布式”体系的灾备基础技术支撑及资源建设，确保业务恢复目标和重要业务持续运营要求。

本行信息科技风险总体可控，在未来谋篇布局上强化“系统思维”，全面“狠抓落实”，推动构建全面风险管控体系的“四梁八柱”。

## 7. 声誉风险状况及管理对策

本行高度重视声誉风险管理工作，全面夯实声誉风险管理基础，持续提升声誉风险管理质效。报告期内，本行声誉风险管理工作有效落实，未发生重大声誉风险事件。

### 落实制度要求

贯彻《银行保险机构声誉风险管理办法（试行）》，按照本行声誉风险管理制度要求，认真开展相关工作。

### 强化协同配合

进一步压实声誉风险管理责任，切实发挥声誉风险管理“三道防线”作用，加强沟通、协同配合，持续提升全行声誉风险防控质效。

### 开展评估排查

常态化加强声誉风险管控，定期开展声誉风险隐患排查，组织开展声誉风险管理评估，在夯实声誉风险防控意识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干部员工声誉风险应对处置能力。

### 积极有效应对

加强声誉风险前瞻管理，强化舆情监测、分级报告、应对处置机制；对敏感信息进行有效应对，前置沟通、主动报告、密切追踪、持续监测、消除影响；加强正面宣传引导，打造特色金融品牌。

## 3.12 展望

面向未来，北京银行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始终胸怀“国之大者”，牢记“人民至上”初心，坚守“首都银行”定位，准确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锚定金融业数字化转型开拓新空间，以数字化转型统领发展模式、业务结构、客户结构、营运能力、管理方式“五大转型”，推动北京银行高质量发展和高质量风控，做好新时代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五篇大文章”，助力新质生产力加快发展，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贡献更大力量。







## 第四节 公司治理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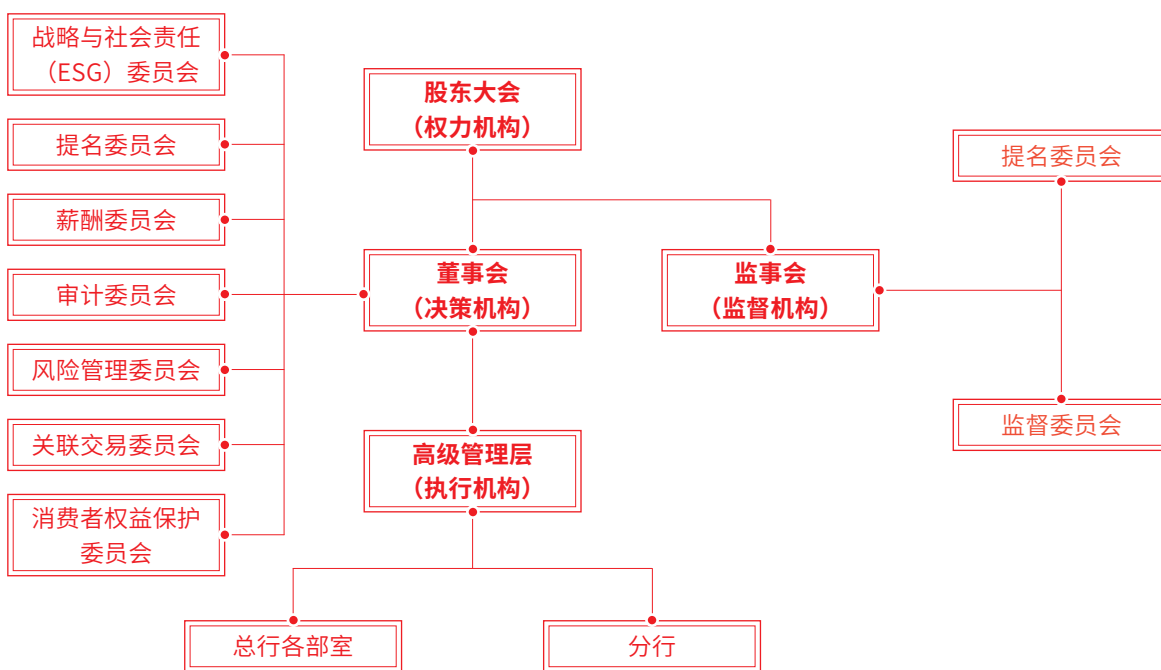




## 4.1 本行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等法律法规以及监管机构的规章制度，构建了“三会一层”的现代公司治理架构，建立了以股东大会为最高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管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有效公司治理架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认真落实监管部门相关规定，结合本行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本行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 4.2 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 4.2.1 股东大会的职责

股东大会是本行的权力机构，负责决定本行的经营方针和投资计划，选举和更换非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监事，决定有关董事、监事的报酬事项，审议批准董事会报告、监事会报告以及本行的年度财务预算、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和弥补亏损方案，对本行合并、分立、解散、清算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发行公司债券或其他证券及上市作出决议，修改章程等。

### 4.2.2 股东大会的会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地点	审议议案情况	听取汇报情况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3 月 18 日 北京	关于选举钱华杰先生为董事的议案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16 日 北京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报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聘请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对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关于对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关于对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关于对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关于对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关于发行资本补充工具的议案。	《2023 年度董监高履职评价结果的报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注：董事出席情况详见“4.3.3 报告期内董事履职情况”。

## 4.3 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 4.3.1 董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均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制定本行的重大方针和政策，决定本行的经营计划，制订年度财务预算、利润分配方案等，为本行提升经营管理水平提供了坚实的保障。报告期内，董事会共召开会议 5 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董事会会议情况

董事会会议召开总次数	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书面传签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8日，4月10日，4月26日，6月13日，6月24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定期报告、董事会工作报告、提名董事候选人等 67 项议案。 听取了 2023 年下半年董事会董事意见落实情况、内审工作质量评估报告等 13 项议案。

### 4.3.2 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情况

#### 1. 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ESG）委员会

会议次数	3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1日，4月3日，6月6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 2023 年度经营情况和 2024 年度工作计划、2024 年投资计划报告、2023 年社会责任暨 ESG 报告等 5 项议案。 听取了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ESG）委员会 2024 年第一、二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等 3 项议案。

## 2. 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

会议次数	4
会议召开日期	2月6日, 4月3日, 4月22日, 6月6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审议了 2023 年度关联交易专项报告、关联交易管理规定、重大关联交易执行标准、2023 年四季度关联方名单调整报告等 16 项议案。</p> <p>听取了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等 4 项议案。</p>

## 3. 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会议次数	2
会议召开日期	3月29日, 5月30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听取了 2023 年度全面风险管理报告、2023 年度全行资产质量报告、2024 年授信业务指导意见、2024 年度风险管理策略、2023 年度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等 26 项议案。</p>

## 4.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会议次数	2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3日, 3月21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审议了北京银行 2024 年绩效考核实施方案、2023 年度董事会及董事履职评价报告、2023 年度高级管理层及其成员履职评价报告等 4 项议案。</p> <p>听取了董事会薪酬委员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等 3 项议案。</p>

## 5.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会议次数	3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2日，4月8日，6月7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审议了初步审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2项议案。</p> <p>听取了提名委员会2024年第二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北京银行执行董事及高级管理层2023年度述职报告等3项议案。</p>

## 6.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会议次数	3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2日，3月28日，4月19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审议了2023年经济责任审计工作开展情况及2024年-2025年计划、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审工作质量评估报告、2023年度财务报告、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等17项议案。</p> <p>听取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第一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等7项议案。</p>

## 7.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会议次数	1
会议召开日期	3月20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p>审议了2023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总结及2024年工作计划、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规定2项议案。</p> <p>听取了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3年第一次会议意见落实情况。</p>

### 4.3.3 报告期内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积极参加董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各项会议，出席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积极参加培训调研活动，勤勉尽责履行董事职责，助推全行高质量发展。

姓名	股东大会	董事会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战略与社会责任 (ESG) 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	风险管理委员会	关联交易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	薪酬委员会	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 / 应出席次数									
霍学文	2/2	5/5	3/3	-	-	-	-	-	1/1
杨书剑	2/2	5/5	-	-	2/2	-	-	2/2	-
钱华杰	2/2	5/5	-	-	-	-	3/3	-	1/1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魏德勇)	2/2	5/5	3/3	-	-	4/4	-	-	-
Praveen Khurana (柯文纳)	2/2	3/5	-	-	2/2	-	-	-	-
成苏宁	-	1/1	-	-	-	-	-	-	-
李心福	-	2/2	-	-	-	-	-	-	-
刘希普	2/2	5/5	-	-	-	4/4	-	-	-
张光华	2/2	5/5	3/3	-	-	-	-	2/2	-
赵丽芬	2/2	5/5	-	3/3	2/2	-	3/3	-	1/1
王瑞华	2/2	5/5	-	3/3	-	4/4	-	2/2	-
杨运杰	2/2	5/5	3/3	-	2/2	4/4	-	-	-
瞿强	2/2	5/5	-	3/3	2/2	-	3/3	-	-

### 4.3.4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4 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 4.4.1 监事会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均能够依法履行职责，对本行董事会、高级管理层履职尽责情况、财务活动、内部控制、风险管理等进行有效监督，积极维护本行、股东、职工、债权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

####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召开总次数	5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9日，4月10日，4月26日，6月13日，6月24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年度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提名监事候选人等12项议案。 听取了本行经营情况、关联交易情况、风险管理情况等75项汇报。

#### 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3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2日，3月28日，4月19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关于修订《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监督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听取了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财务报告、审计部工作情况等22项汇报。

####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情况

会议次数	5
会议召开日期	2月23日，3月21日，4月10日，4月19日，6月13日
审议议案或听取汇报情况	审议了履职评价报告、初步审核监事候选人任职资格等5项议案。 听取了绩效考核实施方案、董事及高管述职报告等5项汇报。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会积极开展实地调研、不断加强自身建设，并组织监事参加或列席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现场会议5次、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5次，有效发挥监事会监督职能。

#### 4.4.2 报告期内监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监事积极参加监事会及下设专门委员会各项会议，参加或列席股东大会及董事会现场会议，认真审议议案，针对本行重大经营决策、风险管理、内控建设等方面提出意见和建议，积极参加培训，勤勉履行监督职责。

姓名	监事会	监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提名委员会	监事会监督委员会		
实际出席次数 / 应出席次数					
曾颖	5/5	-	-	2/2	4/5
周一晨	5/5	-	-	1/2	5/5
谭宁	5/5	-	-	2/2	5/5
李健	5/5	5/5	3/3	2/2	5/5
李晓慧	5/5	5/5	3/3	2/2	5/5
徐林	5/5	-	1/3	2/2	5/5
李建营	5/5	-	-	2/2	5/5
吴文杰	5/5	5/5	-	2/2	5/5

#### 4.4.3 监事会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5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4.5.1 基本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务	出生年份	任期	期初持股(股)	期末持股(股)
霍学文	男	董事长	1965	2022.3 至任职期满	0	0
杨书剑	男	董事、行长	1969	董事：2014.5 至任职期满 行长：2017.12 至任职期满	800,046	800,046
钱华杰	男	董事	1968	2021.3 至任职期满	2,000	2,000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魏德勇)	男	董事、副行长	1962	董事：2013.12 至任职期满 副行长：2013.12 至任职期满	0	0
Praveen Khurana (柯文纳)	男	董事	1972	2019.12 至任职期满	0	0
成苏宁	男	董事	1984	2023.12 至任职期满	0	0
李心福	男	董事	1972	2023.12 至任职期满	0	0
刘希普	男	董事	1971	2021.9 至任职期满	0	0
张光华	男	独立董事	1957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赵丽芬	女	独立董事	1959	2018.12 至任职期满	100,000	300,000
王瑞华	男	独立董事	1962	2019.12 至任职期满	30,000	30,000
杨运杰	男	独立董事	1966	2018.12 至任职期满	20,000	20,000
瞿强	男	独立董事	1966	2021.7 至任职期满	200,000	200,000
曾颖	女	监事	1964	2016.12 至任职期满	55,000	55,000
周一晨	男	监事	1971	2004.6 至任职期满	1,546,171	1,546,171
谭宁	男	监事	1969	2023.12 至任职期满	0	0
李健	女	外部监事	1953	2018.12 至任职期满	0	0
李晓慧	女	外部监事	1967	2021.7 至任职期满	0	0
徐林	男	外部监事	1962	2022.7 至任职期满	0	0
李建营	男	监事	1971	2021.6 至任职期满	680,063	680,063
吴文杰	女	监事	1971	2018.12 至任职期满	51,660	51,660
王健	男	副行长	1964	2017.7 至任职期满	633,969	633,969
戴炜	男	副行长	1972	2023.5 至任职期满	0	0
曹卓	男	董事会秘书 首席财务官	1981	董事会秘书：2022.8 至任职期满 首席财务官：2023.11 至任职期满	170,000	200,000
高峰	男	原独立董事	1964	2023.6 至 2024.6	0	0
韩旭	男	原副行长	1978	2023.5 至 2024.5	32,900	32,900

注：曾颖女士于 2024 年 5 月因到龄退休原因辞去本行监事长职务，因辞任导致本行职工监事人数不满 1/3，曾颖女士仍继续履行职工监事职责。

## 4.5.2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和其他单位任职情况一览表

###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Praveen Khurana (柯文纳)	ING BANK N.V.	ING 澳大利亚首席风险官	2023 年 2 月
成苏宁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金融服务业部经理	2023 年 2 月
李心福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资产与资本管理部部长	2023 年 3 月
周一晨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1999 年 7 月
谭宁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	2022 年 6 月

### 2. 在除股东单位外的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	担任的职务
刘希普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	董事长
张光华	社会价值投资联盟	主席团成员
赵丽芬	中央财经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杨运杰	中央财经大学	经济学院教授
王瑞华	中央财经大学	粤港澳大湾区（黄埔）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
瞿强	中国人民大学	财政金融学院教授
李健	中央财经大学	金融学院教授
李晓慧	中央财经大学	会计学院教授
徐林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王健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长

### 4.5.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考评激励机制及薪酬情况

本行已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作出明确规范，并不断完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业绩评价体系与激励约束机制。本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中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薪酬按照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制度执行；未纳入北京市市属国有企业负责人薪酬管理范畴的人员，其薪酬按照《北京银行薪酬管理规定》执行。业绩评价坚持战略导向，兼顾效益、风险及可持续发展目标；绩效薪酬的40%实行延期支付，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其中主要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的比例达到50%。

### 4.5.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5.5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性别	报告期末职务	出生年份	期初持股	期末持股	任期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高峰	男	无	1964	0	0	2023.6-2024.6	辞去原拟任独立董事	个人原因
曾颖	女	监事	1964	55,000	55,000	2016.12 至任职期满	不再担任本行监事长	到龄退休
韩旭	男	无	1978	32,900	32,900	2023.5 至 2024.5	不再担任本行副行长	工作调动

#### 4.5.6 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经历

**霍学文先生 党委书记、董事长、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ESG）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2年2月至今担任本行党委书记

2022年3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长

##### 其他职务

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财政经济委员会委员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南开大学经济学博士、中国人民大学法学博士

研究员、高级政工师、副教授

##### 过往经历

霍学文先生于2018年11月至2022年2月担任北京市地方金融监督管理局（北京市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局长；2009年2月至2018年11月担任北京市金融工作局党组书记、副局长、局长，其间：2010年7月至2010年10月参加加拿大蒙特利尔银行挂职培训；2007年7月至2009年2月担任北京市发展改革委党组成员、副主任，市金融办主任（兼）；2005年1月至2007年7月担任北京市国资委党委委员、副主任；2001年11月至2005年1月担任中共北京市委金融工委副书记；1998年12月至2001年11月担任中国证监会政策研究室国际调研处副处长、处长，国际合作部国际合作处处长；1997年5月至1998年12月担任国务院证券委员会办公室干事、助理调研员；1989年6月至1997年5月任南开大学经济学院金融学系教师、副教授。

**杨书剑先生 党委副书记、董事、行长、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17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行长

2014年5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 其他职务

北京市西城区人大代表、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顾问委员会委员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

高级经济师

##### 过往经历

杨书剑先生于1997年加入本行，2014年8月至2017年12月担任本行副行长，2007年8月至2018年8月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其间：2013年3月至2014年3月兼任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4年7月至2017年2月兼任本行石家庄分行行长。荣获“2019-2020年全国金融系统文化建设先进工作者”“2021年度中国企业十大人物（国有企业）”称号。



**钱华杰先生 党委副书记、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20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党委副书记  
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首都师范大学思想政治教育专业学士

**过往经历**

钱华杰先生于 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12 月担任本行党委委员、北京市纪委市监委驻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检监察组组长，2017 年 7 月至 2019 年 11 月担任北京市纪委监委、秘书长、市监委委员，2017 年 1 月至 2017 年 7 月担任市纪委监委、市监委委员，2012 年 7 月至 2017 年 1 月担任市纪委监委，2008 年 6 月至 2012 年 7 月先后担任市纪委副局级、市纪委办公厅主任、监察局副局长。之前，钱华杰先生在市纪委从事相关工作。

**魏德勇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先生 (荷兰国籍) 董事、副行长、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 (ESG) 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  
2013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荷兰乌得勒支大学地理学硕士、美国罗彻斯特大学工商管理硕士、荷兰伊拉斯谟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过往经历**

魏德勇 (Johannes Hermanus de Wit) 先生于 2010 年 10 月至 2013 年 8 月担任 ING 银行 (土耳其) 零售银行首席执行官，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10 月任 ING 直销银行 (英国) 首席执行官，2002 年 7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 ING 人寿保险 (日本) 总裁兼首席执行官、ING 共同基金 (日本) 主席，2001 年 8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 ING 集团总部 (荷兰) 项目经理，1998 年 9 月至 2001 年 8 月任 ING 人寿保险 (智利) 战略与商务总监，1997 年 6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 ING Afore Bital 养老基金 (墨西哥) 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成员，1989 年 4 月至 1997 年 5 月期间担任 ING 人寿保险 (荷兰) 集团内团体养老金团队负责人、荷兰西部区域团体养老金业务负责人等职务，1987 年 11 月至 1989 年 3 月任荷兰皇家海军中尉，1986 年 8 月至 1987 年 11 月任荷兰巴克咨询公司顾问。

## 柯文纳（Praveen Khurana）先生（荷兰国籍） 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 其他职务

ING 澳大利亚首席风险官（CRO for ING Australia）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印度加济阿巴德市管理技术学院金融专业工商管理硕士

印度成本与工作会计师协会注册的成本会计师

### 过往经历

柯文纳（Praveen Khurana）先生于2023年2月至今担任ING 澳大利亚首席风险官（CRO for ING Australia），2022年5月至2023年2月担任ING 零售全球其他地区（除比利时、荷兰、卢森堡、德国外的所有零售市场）首席风险官（Head of Risk for Retail/Rest of the World），向ING 集团首席风险官汇报。2017年8月至2022年5月担任ING 零售信用风险全球负责人，2015年3月至2017年8月担任印度IDFC 银行公司、商业兼村镇银行业务总监，2010年3月至2015年2月担任ING Vysya 银行零售信用风险总监，2008年11月至2010年3月担任富登金融综合风险总监，2005年10月至2008年10月担任旁遮普百夫长银行 /HDFC 银行中小企业风险总监兼高级副总裁，1998年3月至2005年7月历任花旗集团印度分行副总裁助理、渠道金融部风险管理经理等职务，1996年6月至1998年2月担任印度艾彻汽车有限公司运营部经理助理。

## 成苏宁先生 董事、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 其他职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业部部门经理、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建信消费金融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有限公司董事、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监事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伊利诺伊大学芝加哥分校工商管理硕士

### 过往经历

成苏宁先生于2023年2月至今担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金融服务业部部门经理（原金融产业投资部经理）。2020年11月至2023年2月担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功能产业投资部部门经理（原城市功能与社会事业投资部总经理）。2018年4月至2020年11月担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功能与社会事业投资部副总经理。2013年4月至2018年4月历任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城市功能与社会事业投资部项目主管、项目经理、高级项目经理。

## 李心福先生 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 其他职务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资本管理部部长、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及监事、北京顺隆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能同鑫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京能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专业博士  
正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

### 过往经历

李心福先生于2023年3月至今担任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与资本管理部部长。2020年10月至2023年3月，历任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董事会秘书。2011年8月至2020年10月担任北京市热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08年11月至2011年8月担任中国石油化工集团公司财务部综合处副处长（正处级）。2000年10月至2008年11月历任石油化工管理干部学院财务处主任会计师（正科）、财务处副处长、财务部副主任、财务部主任。

## 刘希普先生 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1年9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

### 其他职务

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同济大学技术经济及管理专业博士

### 过往经历

刘希普先生于2023年3月至今担任三峡财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4月至2023年3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上海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21年4月至2022年4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金融管理中心副主任。2021年2月至2021年3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资金金融管理中心融资管理部处长。2015年6月至2021年2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财务部资金处处长。2015年5月至2015年6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市场处处长。2011年8月至2015年5月担任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资本运营部资本市场处副处长。2004年7月至2011年8月历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资本运营部见习，资本运营部证券融资助理、业务经理、业务高级经理。

**张光华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ESG）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其他职务**

社会价值投资联盟主席团成员、分众传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蜂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国际海运集装箱（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盟浪可持续数字科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中邮邮惠万家银行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

**过往经历**

张光华先生曾任国家外汇管理局政策研究室副主任、计划处处长，中国人民银行海南省分行副行长，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党委副书记、副行长，广东发展银行党委副书记、行长，招商银行党委副书记、执行董事、副行长、副董事长，永隆银行副董事长、招商信诺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国际金融有限公司董事长、招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赵丽芬女士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董事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其他职务**

中央财经大学原副校长、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中国宏观经济管理教育学会副会长、首都女教授协会理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

**过往经历**

赵丽芬女士于1985年7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历任中央财经大学经济管理系主任兼党总支书记、研究生部主任、校长助理兼研究生部主任、校长助理兼研究生院院长、副校长。其间，1991年12月至1993年6月在日本筑波大学作教育部公派访问学者。

**王瑞华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19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其他职务**

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黄埔）研究院执行院长、教授、博士生导师、全国工商管理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独立董事委员会委员、安徽古井贡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医药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京东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博士  
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

**过往经历**

王瑞华先生于 1983 年 7 月至今在中央财经大学工作，历任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财务会计教研室主任、研究生部副主任，MBA 教育中心主任、商学院院长兼 MBA 教育中心主任，中央财经大学商学院教授，中央财经大学粤港澳大湾区（黄埔）研究院执行院长。

**杨运杰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战略与社会责任（ESG）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18 年 12 月至今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其他职务**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高等学校经济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渤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苏如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亚钾国际投资（广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博士

**过往经历**

杨运杰先生，2016 年 7 月至今担任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研究生部常务副主任、经济学院院长、研究生院常务副院长、教务处处长。

**瞿强先生 独立董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委员、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委员**

---

**主要职务**

2021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独立董事

**其他职务**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授、教育部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中国财政金融政策研究中心”主任、中国人民大学中国资本市场研究院副院长、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诚通国合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经济学博士

**过往经历**

瞿强先生于1998年6月至今在中国人民大学工作。

**曾颖女士 监事**

---

**主要职务**

2024年5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南开大学经济学学士  
高级经济师

**过往经历**

曾颖女士于2020年1月至2024年5月担任本行党委委员，2016年12月至2024年5月担任本行监事长。2003年9月至2016年6月在北京银监局工作，历任北京银监局外资银行监管处处长、城市商业银行监管处处长、办公室主任、人事处（党委组织部）处长（部长）、党委委员、副局长。1987年8月至2003年9月在中国人民银行工作，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北京分行银行管理处副处长、北京分行农村合作金融管理处副处长、营业管理部银行监管二处副处长、营业管理部中国建设银行监管处副处长等职务。



## 周一晨先生 监事

---

### 主要职务

2004年6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

### 其他职务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泰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基金小镇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基金小镇公益基金会副理事长、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董事、北京市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房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北京市房山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委员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北京行政学院工商管理研究生

### 过往经历

周一晨先生曾任北京市第十届、十一届、十二届政协北京市委员会委员，北京市工商联第十一届、十二届、十三届常委，北京市工商联第十三届、第十四届执行委员会副主席，中华全国工商业联合会第九届、十届、十一届执委。

周一晨先生于1995年7月至1999年7月任北京金安星辰公司总裁，1992年5月至1995年7月任北京凯悦食品公司董事、总经理，1990年7月至1992年5月任房山物资局木材公司业务二部经理。

## 谭宁先生 监事

---

### 主要职务

2023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

### 其他职务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南开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

中国精算师

### 过往经历

谭宁先生于2018年加入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曾于多家险企担任高管，2017年1月至2018年6月担任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6年12月担任阳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2011年5月至2013年12月担任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1995年3月至2011年5月历任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总经理、江苏分公司总经理等。

## 李健女士 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 其他职务

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博士后流动站导师、中国金融学会理事、中国市场经济学会常务理事、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施罗德交银理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西安交通大学经济学博士

### 过往经历

李健女士于1983年7月至1990年8月任中央财经大学金融学院金融系助教、讲师，1990年9月任副教授，1995年9月至2013年9月任金融学系系主任，1998年11月起任教授，2001年4月起担任博士生导师、博士后流动站导师。

## 李晓慧女士 外部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监事会监督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1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 其他职务

中央财经大学会计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建设会计学会副监事长、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学术委员会委员、中国会计学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董事、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博士

### 过往经历

李晓慧女士于2001年7月至2003年8月在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专业标准部参与制定独立审计准则，1997年1月至1998年8月在河北省财政厅国有资产管理局从事国有资本运营研究工作，1996年8月至1997年1月任沧狮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1993年4月至1996年7月任沧州会计师事务所涉外部经理。

## 徐林先生 外部监事、监事会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

---

### 主要职务

2022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外部监事

### 其他职务

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全联并购公会党委书记、常务会长、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民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城市发展研究会监事长、北京绿色金融协会理事长、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盘古智库学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清华大学中国发展规划研究院高级研究员等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南开大学经济学硕士、新加坡国立大学公共管理硕士

### 过往经历

徐林先生于2018年10月至2020年3月担任中美绿色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2006年7月至2018年9月历任国家发改委财政金融司司长、发展规划司司长、城市和小城镇改革发展中心主任，1989年8月至2006年7月历任国家计委长期规划司结构处副处长、处长、副司长。

## 李建营先生 监事

---

### 主要职务

2021年6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

### 其他职务

本行零售业务总监、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办公室（“接诉即办”办公室）主任、个人信贷部总经理、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北京市支付清算协会副会长、北京秉正银行业消费者权益保护促进中心第二届理事会理事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

### 过往经历

李建营先生于2020年4月至2022年3月担任乌鲁木齐分行党委书记，2016年7月至2022年7月担任零售银行部总经理，2013年7月至2017年7月担任个贷管理部副总经理，2012年12月至2013年7月担任公司银行部总经理助理，2003年3月至2012年12月先后担任右安门支行行长助理、副行长，月坛支行副行长（主持）、行长，建国支行行长，1996年6月至2003年3月在业务发展部、个人业务部等部门工作。

## 吴文杰女士 监事、监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

---

### 主要职务

2018年12月至今担任本行监事

### 其他职务

本行审计部总经理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北京商学院会计学本科  
高级审计师

### 过往经历

吴文杰女士于2018年6月至2022年5月担任审计部副总经理（主持），2012年12月至2018年6月担任审计部副总经理，2008年12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审计部总经理助理，1996年7月至2008年12月在审计部从事审计相关工作。之前，吴文杰女士在北京市审计局从事相关工作。

## 王健先生 副行长

---

### 主要职务

2017年7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

### 其他职务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董事长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北京航空航天大学计算机工程硕士、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  
工程师

### 过往经历

王健先生于2006年7月至2020年8月担任本行首席信息官，2015年10月至2017年7月担任本行行长助理，1998年4月至2006年7月担任本行科技部、信息技术部总经理，1996年12月至1998年4月担任本行科技部副总经理，1987年8月至1996年9月在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从事信息技术工作。

## 戴炜先生 副行长

---

### 主要职务

2023年5月至今担任本行副行长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

高级经济师

### 过往经历

戴炜先生于2017年8月至2023年5月任北京银行行长助理，2020年3月至2023年2月任北京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17年11月至2018年11月任城市副中心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9年9月至2017年11月历任长沙分行副行长、党委书记、行长，1995年7月至2009年9月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和招商银行从事相关工作。

## 曹卓先生 董事会秘书、首席财务官

---

### 主要职务

2022年8月至今担任本行董事会秘书

2023年11月至今担任本行首席财务官

### 教育背景、专业资格

中国人民大学经济学硕士

高级会计师

### 过往经历

曹卓先生于2018年8月至2023年11月担任首席财务官助理，2020年3月至今担任资产负债部总经理，2018年8月至2020年3月担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17年11月至2018年8月担任长沙分行行长，2017年7月至2018年8月担任长沙分行党委书记，2016年7月至2017年11月担任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16年2月至2016年7月担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助理，2012年12月至2016年2月先后担任利率市场化办公室主任助理、司库管理中心（二级）主任助理、副主任，2009年8月至2012年12月担任公司银行总部综合室经理、公司银行总部公司综合统计室经理，2005年8月至2009年8月先后在双榆树支行、公司银行分销部从事相关工作。

## 4.6 薪酬政策

本行薪酬及考评政策与战略发展目标保持高度一致，通过发挥激励约束机制作用，促进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实现战略目标的落地。业绩评价指标包括合规经营、风险管理、经营效益、发展转型和社会责任类，综合反映当期成果与可持续发展能力。

## 4.7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8 机构设置情况

机构名称	机构数量	营业地址	员工数(人)	资产规模(百万元)
北京地区	236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9,856	2,540,400
天津地区	39	天津市和平区南市大街与福安大街交口 天汇广场3号楼	803	45,873
上海地区	4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上海市 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500号、1530号	939	214,323
陕西地区	65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沣惠南路16号	870	96,972
深圳地区	28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深南大道9668号 华润城万象天地T5	905	178,147
浙江地区	37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四季青街道五星路 66号	1,284	204,772
湖南地区	30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江中路二段36号 华远华中心6栋102	794	97,216
江苏地区	32	南京市建邺区河西大街190号	1,041	175,459
山东地区	58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路11890号	1,366	169,795
江西地区	35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区凤凰中大道1115号	743	80,608
河北地区	18	河北省石家庄市裕华区裕华东路86号	497	52,504
新疆地区	9	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 河区)凤凰山街500号	333	35,262
香港代表处	1	香港中环皇后大道中99号中环中心56 楼5601室	3	-
阿姆斯特丹代表处	1	Panamalaan 96, 1019 AZ, Amsterdam, the Netherlands	2	-
<b>合计</b>	<b>634</b>		<b>19,436</b>	<b>3,891,331</b>

注：1. 表中所列机构以截至2024年6月30日开业为口径；  
2. 除代表处外，表中所列地址为营业执照地址；  
3. 表中所列资产规模为本行口径。



##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5.1 报告期内受到环保部门行政处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2 环境信息

### 5.2.1 绿色金融

北京银行坚决贯彻落实国家和北京市政策指导方针，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积极响应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的切实要求，围绕绿色低碳产业重点领域，加快推动业务规模增长和产品创新，持续完善金融服务体系，引导和助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



#### 深耕绿色重点产业

围绕国家在碳达峰、碳中和方面的决策部署，明确绿色金融作为优先支持类，推动绿色信贷规模与质量提升。聚焦绿色低碳产业、高碳产业减碳转型领域，积极支持重点领域节能节水改造项目、废弃物循环利用产业，重点支持符合国家产业升级转型方向、具备商业可持续性、符合绿色经济特点的客户与项目，积极打造“气候友好型银行”标杆，用实际行动践行“负责任银行”的使命担当。



#### 加大绿色信贷投放

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绿色贷款余额

**1,957.86** 亿元

较年初增长

**398.91** 亿元

增幅

**25.59** %



加大重点绿色产业信贷投放力度，围绕清洁能源、节能环保、清洁生产等领域，结合企业和项目特点，提供灵活高效的融资服务。



### 创新绿色金融产品

持续用好碳减排支持工具和“碳惠融”绿色金融综合服务方案，业务落地规模取得新突破；联合中央财经大学绿色金融国际研究院，创新推出并落地了全国首单绿棕收入挂钩贷款，通过贷款利率与企业的绿棕指标挂钩，鼓励企业在追求经济效益的同时，更加注重推动核心业务的绿色转型。



### 提升绿色品牌形象

北京银行持续推动绿色低碳发展，厚植高质量发展绿色底色，凭借在绿色金融产品和服务领域的表现，荣获北京绿色交易所 2023 年度“绿色金融服务奖”；在《经济观察报》主办的“新价值新动力 2023—2024 年度受尊敬企业年会”中，凭借在创新突破、公众信赖、社会贡献等方面的卓越表现，获评“最受尊敬企业”。

## 5.2.2 绿色运营

本行严格落实相关工作要求，在保证工作质量的前提下，以社会公共环境利益出发，以“低碳减碳”为指引，始终倡导“绿色采购、绿色办公、垃圾分类”的环保理念，营造绿色办公环境，强化节能减排理念宣传，积极开展节能设施建设和节能改造，建立健全节能减排规章制度和管理体系，努力打造节约型企业。

本行作为上市公司，始终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在支持绿色生态产业、促进绿色经济发展方面不断开拓创新，推进绿色低碳运营，减少自身污染排放，完善绿色金融战略，全力打造生态银行。在执行绿色办公、绿色采购及垃圾分类方面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

## （一）绿色办公

### 能源管理

加强制度建设管理，不断完善并修订《北京银行节能减排管理规定》，起草制定《北京银行节能降耗实施方案》；落实国家碳达峰、碳中和等节能减排政策，编制《北京银行绿色办公行为守则》，持续倡导节能降耗，实现自身绿色转型，从无纸少纸、节水节电、垃圾分类、绿色出行等方面入手，面向全行建立一套针对性强、实用性强的绿色办公守则；进一步开展全行节能减排工作，打造绿色环保办公环境，坚持简洁、实用、自然的原则，提高能源管理水平，节约能源、降低能耗、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充分考虑资源的综合利用和节能问题，对室内空间的自然性、材料、湿度、温度等方面进行更为合理的统筹规划，并尽量利用各种自然资源；同时，尽可能地选用节能型材料，如节能型门窗、节水型卫生洁具、节能型灯具等，杜绝使用容易造成室内环境污染的施工工艺。

### 纸张管理

物品出入库管理遵循适时适量、先进先出、财物相符、领用合规、定期盘点的原则，纸张、文具按照部门人员编制定额、定时发放，办公设备提倡以旧换新、杜绝浪费；废旧纸张、杂志、书籍、报纸及其他纸制品集中收集，统一处理，达到再回收、再使用。挑选具有政府采购资质供应商货比三家，精选质优、价低、信誉度高供货商，从源头上杜绝材料浪费。

### 废弃物管理

针对行内达到报废标准的各种电子类废弃物，严禁擅自处理，统一交至具备专业资质的环保机构进行回收、处理，避免造成环境污染。

### 绿色出行

规范车改工作后机动车的使用管理，制定本行公务用车专项自查整改工作方案，着力解决突出问题，严格按照公车配备标准，开展全行超标机动车处置工作；加强车辆管理力度，定期对在用车辆检查保养，合理调度，减少车辆出行频率和空驶里程，有效降低油耗，做到上路车辆尾气排放达标，真正实现绿色出行。

### (二) 绿色网点

#### 加强施工现场管理

在网点建设装修中注重节能环保、采用绿色建设和低碳技术，在网点设立区域积极宣传环境保护、节能减排，建立绿色、文明施工理念，起到节约资源、保护环境，保证各项施工安全。要求施工单位加强现场安全及人员管理，尽量采用工厂加工的工艺，减少和降低施工中粉尘、噪音、废气、废水对周边环境的污染和破坏，注意施工现场的资源控制与管理工作，并通过制定切实可行的措施，降低水、电的消耗，避免浪费，及时回收一切可以回收的物资，以达到节能的目的。

#### 网点营业办公环境绿色化

坚持“必要功能齐全、经济实用、节能环保”的绿色理念，因地制宜选用节能环保装修材料，采用绿色建设和低碳技术，在网点设立区域积极宣传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网点在运营层面实现碳中和。

#### 网点业务支持绿色化

不断创新业务领域，开拓绿色业务市场。例如，门头沟区是首都的生态涵养区，本行为配合门头沟打造“绿水青山门头沟”的品牌形象，推动区域经济绿色高质量转型发展，门头沟绿色支行主动创新金融产品，推出“民宿贷——小院快贷”，助力地区文旅重建工作，还将以绿色金融作为主要业务特色，全力扶持涉及区内绿色企业和项目，提供贷款、发债等全方位金融服务。同时本行不断创新金融服务模式，持续推进融资结构绿色调整，优化资源配置，提供全流程快速办理绿色通道，完善审批流程，支持绿色支行发展。



### （三）绿色环保活动

深入贯彻落实北京市国资委《关于深化党建引领加强市管企业物业及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在市管企业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创建工作的通知》等文件要求，紧密围绕物业管理及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特点，强化党建引领，加强组织领导，积极动员宣传，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各项工作。组织总行机关及在京地区分行开展全员垃圾分类示范创建工作，全面开展自查，完成7个100的创建标准，落实垃圾分类承诺书签订及“桶前值守”服务工作，切实营造党员带头、全员参与的工作局面，营造绿色环保的办公环境。开展全行“垃圾分类我主导”系统活动，持续深入宣传动员、桶前值守、示范单位创建等工作，完成报送《北京银行开展“垃圾分类我主导”系列活动情况报告》。



## 5.3 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 5.3.1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支持乡村振兴等工作情况

2024年上半年，北京银行以“金融为民”为初心，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紧跟上级工作部署，扎实推进乡村振兴工作提质增效，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 (一)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 坚持党建引领

加强理论学习，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的丰富内涵和精神实质，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的决策部署上来。健全工作机制，将乡村振兴工作纳入各级党组织重要议事日程定期研究，列入全面从严治党任务安排和政治巡察内容。强化统筹规划，深入调查研究，开展工作培训，稳步推进乡村振兴各项工作。



##### 落实金融政策

专题研究乡村振兴，成立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专班，制定北京银行乡村振兴金融服务工作方案。提升金融服务质效，强化金融产品和服务模式的供给与创新，打造乡村振兴专属金融产品，完善涉农金融服务体系。突出涉农信贷投放，加大对涉农领域信贷支持力度，加强涉农贷款的投放与管理。



##### 加强区域合作

发挥分支机构优势，坚持总分联动、协同振兴，凝聚各方力量。扎根县域支农支小，依托农村金融机构地缘优势，在绿色种植、生产资料、乡村旅游、民宿产业等领域发力，积极投放农林牧渔行业贷款，助力建设美丽乡村。

#### (二) 助力乡村产业兴旺



##### 加大金融支持力度

支持关键农业领域，深化研究分析，加大对重点农业行业信贷扶持，保障重要农产品金融供给。支持现代农业、绿色有机农业及设施农业，促进农村产业融合。



### 服务涉农企业产业

与涉农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为农业繁荣提供金融支撑。多渠道了解涉农主体融资需求，提升金融服务质量。实施“万院计划”，助力“山楂小院”“姥姥家”等一批京郊精品民宿小院建设，创新“乡村振兴贷”“民宿贷”等特色产品，为农业企业、农户提供全方位、便捷的优质服务。



### 支持地区特色产业发展

服务新疆和田艾德莱斯丝绸纺织产业和香菇种植产业发展，为新疆伊犁三文鱼养殖业提供信贷支持，持续服务陕西棋盘村桑蚕养殖、中蜂养殖和生猪养殖三大产业园区建设，支持江西大余县脐橙加工产业项目发展，不断发挥地区资源优势，因地制宜实现乡村产业兴旺。



### 打造现代化科技园

建设北银置业农业科技园，利用农业中关村政策，向科技园引入寿光标准、技术，改造设备，建设新型温室；整合智慧农业应用，推广精量施肥、高效植保、节水灌溉技术；集成农业绿植、科普教育、休闲观光等多功能于一体，实现“研、学、游、商”创新发展。

## (三) 切实促进农民增收



### 大力实施消费帮扶

加大消费帮扶采购力度，上半年食堂、工会采购帮扶产品 308.5 万元，通过“以购代销”方式，促进受援地区农副产品扩大销售、农户持续增收、产业可持续发展。



### 拓展农产品营销渠道

创新“古石优选”“蒲池绿农”自主品牌，提高消费帮扶效应；对接“京企直卖”平台，开发“置慧农业”线上商城，销售帮扶地区优质农产品，助力农户开拓更广阔的市场销路。



### 做好定点帮扶

助力集体经济增收，选派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工作队赴新疆、陕西、江西、北京开展帮扶工作，与村民同吃同住同劳动，全面了解村情民意，精准对接帮扶需求，发挥银行资源优势，统筹用好各类帮扶资金，推动集体经济蓬勃发展，实现农民增收致富。

下一步，北京银行将持续做好乡村振兴工作，通过党建赋能、金融服务、产业帮扶等举措，为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的金融保障。

### 5.3.2 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2024 年上半年，本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坚持“一个中心”，即“以客户为中心”，围绕“提升消保工作能力、提升服务水平”两大目标，做好消保、投诉、服务三方面重点工作，履行管理、指导、协调、服务四项职责，持续将消保工作做深做实。

#### 以精细管理夯实消保基础

- 一是管理体系不断完善。召开 2024 年全行消保工作大会，明确提出压实主体责任、完善考核机制、拓展多元化解、加强消保宣传等十项工作措施。召开董事会消保委和高管层消保工作委会议，强化消保顶层设计。召开消保月度例会，通报消保投诉工作情况，开展案例复盘和经验交流。
- 二是制度文件持续健全。印发《北京银行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管理规定》等制度文件，规范管理流程，满足合规要求。修订《北京银行消费投诉工作管理规定》等制度文件，持续规范投诉管理。
- 三是数字化管理持续创新。立项研发消保数字化赋能项目，提升投诉管理一体化整合、精准化管控、智能化驱动能力。推进消保审查系统、投诉管理系统的开发与部署，提升工作质效。
- 四是流程管理逐步深化。严管投诉高发问题，有效跟踪、强化督导。提升苗头发现能力和前端化解能力，优化投诉应答话术、解决方案等标准化模板。探索投诉分级分类管理，联动业务部门和经营单位，做好提级办理、领导包案、重点调度等分级分类处置，遏制投诉进一步升级。

#### 以深入指导带动消保提升

- 一是加强基层调研。深入经营单位，掌握一线难题。走进基层网点，倾听基层员工心声。
- 二是进行现场指导。组织开展消保专项检查，指导分支行做好消保工作。以银行业协会“千佳网点”复检为契机，指导网点开展迎检工作。
- 三是开展应急演练。组织开展 2024 年全行消费投诉应急演练，完善应急预案。参加业务持续性压力测试，提升消保应急管理能力和。
- 四是组织专项培训。组织开展中立评估工作培训，做好消费纠纷多元化解。组织消保专题培训，提升全员消保意识。

### 以高效协调推动问题解决

- 一是总分联动前置消保审查。推动“新产品、代销产品准入、价格收费、营销宣传”等环节的消保审查，强化消保审查与业务合规相结合，助力源头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强化消保审查要点分享及人员培训，规范审查台账标准，推动审查合规开展。
- 二是协调资源做好投诉处理。挖掘投诉背后反映出的产品功能、业务流程、系统使用等问题，督促业务部门和经营单位开展源头治理，提升投诉管理水平。
- 三是统筹开展消保宣教活动。开展消费者权益保护日、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消保投教、消保反诈等主题宣传，通过阵地宣传、线上宣传、外拓宣传、品牌宣传手段，开展宣教活动超4,000场，覆盖超400万客户。联合集团子公司一体推进常态化宣教工作，提升协同工作能力。

### 以服务优化提升网点形象

- 一是明确服务标准和考核。出台《网点服务质量检查标准》并动态调整，提升网点服务品质。制定《2024年服务工作考核评价方案》，对总分行服务开展情况综合考评，明确指标权重，设置加减分项，切实发挥服务考核指挥棒作用。
- 二是加强服务监督和管理。采取现场检查及神秘人检查等多层次、多角度服务监督方式，加强服务管理，推动经营单位整改落实。
- 三是突出特殊客群服务。开展网点便民服务设施、无障碍设施自查工作，打造适老服务网点。规范和建设户外劳动者暖心驿站，打造更有特色、更有温度、更有内涵的新市民服务品牌。





## 第六节 重要事项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6.1 承诺事项在报告期内的履行情况

本行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于 2022 年 6 月 15 日至 17 日期间以自有资金从二级市场买入本行股票，并承诺上述所购股票自买入之日起锁定两年。截至报告期末，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

## 6.2 控股股东及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3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行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若干法律诉讼，其中大部分是为收回不良贷款而主动提起的。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原告且争议标的本金额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129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2,034,935.10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作为被告且争议标的在人民币 1,000 万元以上的尚未了结的诉讼、仲裁案件共 12 宗，涉及金额约人民币 677,014.83 万元。上述诉讼及仲裁不会对本行财务或经营结果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 6.4 报告期内破产重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6.5 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本行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业务均由正常经营活动需要产生，交易条件及利率均执行本行业务管理和监管机构的一般规定，不存在优于一般借款人或交易对手的情形。本行的关联方包括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关联方、境内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口径关联方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口径关联方。

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法规要求，对于与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口径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经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批；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规要求，对于与境内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口径关联方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经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审议后提交董事会审批，对于与境内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口径关联方发生的特别

重大关联交易，本行经董事会关联交易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批。

2024 年上半年，本行审批重大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名称	审批机构	审批金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400 亿元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400 亿元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股东大会	300 亿元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企业	股东大会	300 亿元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下属企业	股东大会	300 亿元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及下属企业	董事会	260 亿元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会	100 亿元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80 亿元
城银清算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55 亿元
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会	35 亿元

备注：如无特别说明，则金额币种为人民币。

报告期内，本行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均已按照监管法规要求逐笔履行权力机构审批及信息披露义务，并发布了临时公告。依据中国境内法律法规及会计准则界定的关联交易详情请参见财务报表附注的“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内容。

## 6.6 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6.6.1 重大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报告期内，本行签署的重大合同中没有在银行正常业务范围之外的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本行资产事项。

### 6.6.2 重大担保事项

担保业务属于本行日常业务。报告期内，本行除监管机构批准的经营范围内的金融担保业务外，没有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担保事项。

## 6.7 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涉嫌犯罪被立案调查、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未被纪检监察机关采取留置措施，未受到其他监管机构对本行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处罚。

## 6.8 公司诚信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诚信经营，不存在未履行的重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6.9 中期利润分配情况

经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本行已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部普通股股东派发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3.20 元（税前），共计分派股息约人民币 67.66 亿元（税前）。2024 年半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本行将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资本情况、监管要求和未来可持续发展多方面因素，积极研究和推动中期分红方案。

## 6.10 其他重大事项

2024 年 3 月 21 日，本行发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债券（第一期）”，发行规模 15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票面利率 2.43%；

2024 年 4 月 26 日，本行发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债券（第二期）”，发行规模 12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票面利率 2.20%；

2024 年 5 月 23 日，本行发行“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金融债券（第三期）”，发行规模 100 亿元，为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票面利率 2.25%。

## 6.11 审阅半年度报告情况

本行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中期财务报告已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

本半年度报告已经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





## 第七节

#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7.1 报告期内，本行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新股发行	送股	限售股解禁	小计	数量	比例 %
<b>一、有限售条件股份</b>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其中：								
境内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4、外资持股	0	0	0	0	0	0	0	0
其中：								
境外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0	0	0	0	0	0	0	0
<b>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b>								
1、人民币普通股	21,142,984,272	100	0	0	0	0	21,142,984,272	10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合计	21,142,984,272	100	0	0	0	0	21,142,984,272	100
<b>三、股份总数</b>	<b>21,142,984,272</b>	<b>100</b>	<b>0</b>	<b>0</b>	<b>0</b>	<b>0</b>	<b>21,142,984,272</b>	<b>100</b>

**报告期末，本行被质押股权达到或超过全部股权 20% 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2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3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7.3.1 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45,636 户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冻结的股份数量	
ING BANK N.V.	境外法人	13.03	2,755,013,100	0	0	0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92	1,885,368,747	42,489,695	0	0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59	1,815,551,275	0	0	0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国有法人	4.70	993,500,888	355,546,379	0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4.61	975,639,073	182,596,117	0	0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14	452,051,046	0	0	0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96	415,030,565	415,030,565	0	0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其他	1.90	402,467,815	-130,000,000	0	0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8	398,230,088	0	0	0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327,801,780	49,000	0	0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ING BANK N.V.	2,755,013,100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85,368,747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815,551,275	人民币普通股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993,500,888	人民币普通股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75,639,073	人民币普通股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452,051,046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15,030,565	人民币普通股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保险产品	402,467,815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	398,230,088	人民币普通股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801,78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其余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	

### 7.3.2 持股 5% 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数量合计	比例（%）
北京联东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752,780	1.55	200,000	0.0009	327,801,780	1.55	151,000	0.0007

### 7.3.3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行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7.4 主要股东情况

### 7.4.1 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情况

#### 1. ING BANK N.V.

ING BANK N.V. 是一家全球性金融机构，为荷兰国际集团（ING Groep N.V.）全资子公司，为荷兰国际集团重要的业务单元，其最大的两条业务线分别是零售银行业务和批发银行业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 ING Groep N.V.，不存在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 ING BANK N.V. 提名，魏德勇和柯文纳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ING BANK N.V. 持有本行股份 2,755,013,100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13.03%，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

#### 2.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国资公司”），2001 年 4 月 25 日经北京市人民政府批准成立，成为专门从事资本运营的国有独资公司，主要职能是管理和运营国有资产，保证国有资产在流动中实现保值增值，注册资本金 100 亿元。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国资公司提名，霍学文、杨书剑、钱华杰、成苏宁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国资公司持有本行股份 1,885,368,747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8.92%，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国资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北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北京产权交易所有限公司、北京工业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

#### 3.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由原北京国际电力开发投资公司和原北京市综合投资公司合并重组成立。京能集团由北京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出资设立，公司出资人职责由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行使，注册资本 220.8172 亿元。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和一致行动人。经京能集团提名，李心福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京能集团是北京市重要的能源企业，主业突出，形成了以电力、热力、煤炭业务为主的产业链条。截至报告期末，京能集团持有本行股份 1,815,551,275 股，占本行总股本的 8.59%，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京能集团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京能清洁能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京能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

注：本节披露信息如与股东单位公开信息有差异的，请以股东单位公开信息为准。

## 7.4.2 其他主要股东情况

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截至报告期末，本行其他主要股东还包括：

### 1. 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

1993年9月27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长江三峡工程开发总公司正式成立；2009年9月27日更名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公司；2017年12月28日完成公司制改制，由全民所有制企业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名称变更为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集团”）。经三峡集团提名，刘希普先生担任本行董事。

截至报告期末，三峡集团持有本行398,230,088股，占本行总股本的1.88%，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三峡集团的主要关联方包括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三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公司。

### 2.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1999年7月1日成立。法定代表人周一晨，公司经营范围包括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地产项目开发；销售医疗器械等，注册资本13,950万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终受益人均为周一晨先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经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名，周一晨先生担任本行监事。

截至报告期末，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行224,129,141股，占本行总股份的1.06%，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泰富德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泰富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基金小镇控股有限公司等公司。

### 3.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创立于2007年5月18日，注册地浙江杭州，注册资本102亿元，是一家国有控股的全国性寿险公司，可经营各类人身保险业务，并具备多个领域的投资能力。公司已先后开设18家分公司，经营区域基本覆盖国内经济发展相对活跃的重点区域，年规模保费超550亿元，总资产逾2,300亿元，客户总量超620万人。经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名，谭宁先生担任本行监事。

截至报告期末，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有本行993,500,888股，占本行总股份的4.70%，持有本行的股份无质押。根据《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信泰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北京茂庸投资有限公司、联创保险销售有限公司等公司。





##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8.1 本行优先股股东总数

优先股代码：360018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9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11

优先股代码：360023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

截至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5
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26

## 8.2 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优先股代码：360018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

(单位：股)

股东名称（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	13,800,000	28.16	优先股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7,600,000	15.51	优先股	0
中银国际证券—中国银行—中银证券中国红—汇中 3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6,600,000	13.47	优先股	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6,000,000	12.24	优先股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其他	0	5,000,000	10.20	优先股	0
中信保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账户	其他	0	5,000,000	10.20	优先股	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2,400,000	4.90	优先股	0

## 优先股相关情况

(接上表)

股东名称 (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光大证券资管—光大银行—光证资管鑫优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2,100,000	4.29	优先股	0
光大永明资管—光大银行—光大永明资产聚优 1 号权益类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0	500,000	1.02	优先股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优先股代码：360023 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全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	比例 (%)	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中国平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其他	0	39,000,000	30.00	优先股	0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华宝信托—宝富投资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25,190,000	19.38	优先股	0
博时基金—工商银行—博时—工行—灵活配置 5 号特定多个客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18,000,000	13.85	优先股	0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	12,950,000	9.96	优先股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蓝屿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8,100,000	8,100,000	6.23	优先股	0
广发证券资管—工商银行—广发证券稳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	6,500,000	5.00	优先股	0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江苏信托—禾享添利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5,310,000	4.08	优先股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蓝屿 6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575,000	2,575,000	1.98	优先股	0
广东粤财信托有限公司—粤财信托·粤投保盈 2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2,000,000	1.54	优先股	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华润信托·青润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	1,850,000	1.42	优先股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的说明						上述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本行未知其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8.3 截至报告期末近 3 年优先股的发行和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4 优先股回购或转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5 优先股表决权恢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8.6 公司对优先股采取的会计政策及理由

本行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等会计准则相关要求对本行发行的优先股进行会计判断。本行发行的优先股符合作为权益工具核算的要求，因此作为权益工具核算。



## 第九节 财务报告

北京银行 2024 年半年度报告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自2024年1月1日至

## 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审阅报告	13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	132-13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	135-13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138-139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40-141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142-14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45-262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63-264

## 审阅报告

毕马威华振专字第 2403228 号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的中期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中期合并及银行利润表、合并及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和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以及中期财务报表附注。上述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是北京银行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中期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中期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上述中期财务报表没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的规定编制。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史剑

中国 北京

张鲁阳

2024 年 8 月 29 日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 2024年6月30日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b>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	166,124	165,521	164,960	164,4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	15,877	13,382	13,336	11,856
贵金属		737	526	737	526
拆出资金	3	194,410	178,697	200,307	183,544
衍生金融资产	4	928	787	928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	47,443	65,971	47,443	65,8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	2,115,505	1,964,791	2,058,923	1,912,548
金融投资：	7	1,275,774	1,275,806	1,273,064	1,273,445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4,285	314,513	343,477	313,874
债权投资		656,034	686,611	655,216	685,607
其他债权投资		274,547	273,915	273,463	273,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8	767	908	767
长期股权投资	8	4,715	3,687	12,035	11,007
投资性房地产	9	281	289	281	289
固定资产	10	19,073	18,816	19,010	18,753
使用权资产	11	5,468	5,520	5,301	5,320
无形资产	12	986	933	973	92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3	34,944	35,160	34,196	34,374
其他资产	14	63,391	18,793	59,839	17,777
资产总计		3,945,656	3,748,679	3,891,333	3,701,50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 2024年6月30日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及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	172,637	177,605	172,461	177,4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6	405,166	428,543	407,863	429,649
拆入资金	17	70,503	104,212	69,602	102,808
衍生金融负债	4	1,160	919	1,160	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	34,986	78,402	34,986	78,402
吸收存款	19	2,373,636	2,101,031	2,366,718	2,096,500
应付职工薪酬	20	3,323	3,350	3,198	3,175
应交税费	21	1,673	2,777	1,655	2,697
预计负债	22	3,790	3,683	3,790	3,683
应付债券	23	454,793	468,839	454,793	468,839
租赁负债		5,218	5,204	5,055	5,009
其他负债	24	79,711	45,882	34,683	7,439
负债合计		3,606,596	3,420,447	3,555,964	3,376,56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资产负债表 (续)

### 2024年6月30日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未经审计	经审计	未经审计	经审计
负债及股东权益 (续)					
股东权益					
股本	25	21,143	21,143	21,143	21,143
其他权益工具	26	77,831	77,831	77,831	77,831
其中：优先股		17,841	17,841	17,841	17,841
永续债		59,990	59,990	59,990	59,990
资本公积		43,809	43,809	43,777	43,777
其他综合收益	27	6,518	2,985	6,504	2,989
盈余公积		27,050	27,050	27,050	27,050
一般风险准备		43,406	43,386	42,090	42,090
未分配利润		117,958	110,711	116,974	110,06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37,715	326,915		
少数股东权益	28	1,345	1,317		
股东权益合计		339,060	328,232	335,369	324,946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3,945,656	3,748,679	3,891,333	3,701,507

本财务报表已获董事会批准。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行长

首席财务官

盖章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一、营业收入		35,544	33,414	34,497	32,333
利息收入	30	62,059	58,570	60,590	57,144
利息支出	30	(36,523)	(33,979)	(35,859)	(33,381)
利息净收入	30	25,536	24,591	24,731	23,76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1	2,580	2,851	2,359	2,5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1	(497)	(343)	(494)	(3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1	2,083	2,508	1,865	2,253
投资收益	32	6,971	5,374	6,967	5,37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104	101	104	10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收益		823	19	822	1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3	843	849	835	858
汇兑收益		49	18	41	17
其他业务收入		62	74	58	71
二、营业支出		(19,076)	(17,383)	(18,532)	(16,843)
税金及附加	34	(449)	(419)	(438)	(399)
业务及管理费	35	(9,111)	(8,318)	(8,863)	(8,082)
信用减值损失	36	(9,504)	(8,632)	(9,219)	(8,348)
其他业务成本		(12)	(14)	(12)	(14)
三、营业利润		16,468	16,031	15,965	15,490
加：营业外收入		29	20	9	9
减：营业外支出		(45)	(54)	(45)	(5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四、利润总额		16,452	15,997	15,929	15,445
减：所得税费用	37	(1,845)	(1,693)	(1,709)	(1,551)
五、净利润		14,607	14,304	14,220	13,894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14,607	14,304	14,220	13,89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14,238		
2. 少数股东损益		28	6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3	2,128	3,515	2,12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	3,533	2,128	3,515	2,128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41	(62)	141	(6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41	(62)	141	(6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利润表 (续)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续)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 的其他综合收益		3,392	2,190	3,374	2,190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2,728	1,683	2,710	1,683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 失准备		(260)	342	(260)	342
3.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924	165	924	16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140	16,432	17,735	16,0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 收益总额		18,112	16,36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 益总额		28	66		
八、每股收益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股)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0.66	0.65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8	0.66	0.6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809	2,985	27,050	43,386	110,711	1,317	328,232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533	-	-	14,579	28	18,140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20	(20)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29	-	-	-	-	-	-	(6,766)	-	(6,766)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29	-	-	-	-	-	-	(546)	-	(546)
三、2024年6月30日余额 (未经审计)		21,143	77,831	43,809	6,518	27,050	43,406	117,958	1,345	339,0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附注六	归属于母公司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882	257	24,554	38,651	102,155	2,144	310,617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128	-	-	14,238	66	16,432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63)	-	-	-	-	(945)	(1,008)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556	(556)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	-	-	-	-	-	(6,554)	-	(6,554)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546)	-	(546)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 (未经审计)	21,143	77,831	43,819	2,385	24,554	39,207	108,737	1,265	318,941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600	-	-	11,386	42	12,028	
(二)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	(10)	-	-	-	-	11	1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96	-	(2,49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4,179	(4,179)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	-	-	-	-	-	-	(1)	(1)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分配	-	-	-	-	-	-	(2,737)	-	(2,737)	
五、2023年12月3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809	2,985	27,050	43,386	110,711	1,317	328,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合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 润
一、2024年1月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777	2,989	27,050	42,090	110,066	324,946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3,515	-	-	14,220	17,735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29	-	-	-	-	-	-	(6,766)	(6,766)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 有者的分配	29	-	-	-	-	-	-	(546)	(546)
三、2024年6月30日余额 (未经审计)		21,143	77,831	43,777	6,504	27,050	42,090	116,974	335,36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股东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期间							合计	
	附注六	股本	其他 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其他 综合收益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2023年1月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777	263	24,554	38,125	101,403	307,096
二、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2,128	-	-	13,894	16,022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	-	-	-	-	-	(6,554)	(6,554)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的分配		-	-	-	-	-	-	(546)	(546)
三、2023年6月30日余额 (未经审计)		21,143	77,831	43,777	2,391	24,554	38,125	108,197	316,018
四、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598	-	-	11,067	11,665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2,496	-	(2,496)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3,965	(3,965)	-
3. 普通股股利分配		-	-	-	-	-	-	-	-
4. 对其他权益工具持有 者的分配		-	-	-	-	-	-	(2,737)	(2,737)
五、2023年12月31日余额 (经审计)		21,143	77,831	43,777	2,989	27,050	42,090	110,066	324,9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存款和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49,144	178,318	248,344	177,934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13,034	-	12,982
拆出资金净减少额		-	44,355	-	41,959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减少额		712	-	832	-
收取利息的现金		53,104	51,354	51,653	49,807
收取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763	2,999	2,528	2,72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5,955	24,533	23,632	13,5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1,678	314,593	326,989	298,940
发放贷款和垫款净增加额		(160,950)	(183,466)	(156,526)	(173,449)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减少额		(5,285)	-	(5,297)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款项净增加额		(3,544)	(3,761)	(2,002)	(2,881)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8,288)	-	(28,845)	-
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77,031)	(20,288)	(76,531)	(18,438)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 增加额		-	(8,129)	-	(8,035)
支付利息的现金		(30,339)	(29,251)	(29,734)	(28,714)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497)	(343)	(494)	(33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31)	(4,427)	(4,835)	(4,297)
支付的各项税费		(6,381)	(8,032)	(6,212)	(7,3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154)	(30,064)	(45,299)	(29,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5,500)	(287,761)	(355,775)	(273,341)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 量净额	39	(23,822)	26,832	(28,786)	25,59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5,131	252,518	284,956	252,4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456	13,966	16,157	13,673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	4	1	4	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	19	3	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1,594	266,504	301,120	266,17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6,996)	(366,196)	(270,890)	(365,990)		
购建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34)	(602)	(1,120)	(584)		
对子公司、联营、合营企业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07)	-	(1,05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8,130)	(367,805)	(272,010)	(367,630)		
投资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64	(101,301)	29,110	(101,45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并及银行现金流量表 (续)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附注六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未经审计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76,490	309,640	276,490	309,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6,490	309,640	276,490	309,64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833)	(260,256)	(289,830)	(259,051)
偿付债券利息支付的现金		(6,610)	(7,220)	(6,610)	(7,1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4)	(702)	(665)	(6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137)	(268,178)	(297,105)	(266,888)
筹资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647)	41,462	(20,615)	42,7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1	1,018	231	1,1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9	(20,774)	(31,989)	(20,060)	(31,9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239	349,241	315,898	348,2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	298,465	317,252	295,838	316,23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

### 一 基本情况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于 1995 年 12 月 28 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北京市注册成立,本行成立时的名称为北京城市合作银行。2004 年 9 月 28 日,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2023 年更名为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北京管理局,以下简称“北京监管局”)的批复,本行更名为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北京银监局批准持有 B0107H211000001 号金融许可证,并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101174712L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办公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2007 年 9 月 19 日,本行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本行及本行所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经营范围包括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资金业务及提供其他金融服务。

本中期财务报表由本行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29 日批准报出。

### 二 中期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中期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本中期财务报表根据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32 号—中期财务报告》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1 年修订)的要求进行列报和披露,本中期财务报表应与本集团 2023 年度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中期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除已在附注四中披露的重要会计政策变更,本集团作出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与编制 2023 年度财务报表所作会计估计的实质和假设保持一致。



### 三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中期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银行财务状况以及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银行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 主要会计政策及变更

本集团于本中期财务报表期间执行了财政部于近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及指引，主要包括：

-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中“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的规定。

采用上述规定未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五 子公司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持股/(出资)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北京延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延庆村镇银行”) <sup>(1)</sup>	北京	30.00	商业银行	33.33%	10.00
浙江文成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浙江文成”) <sup>(1)</sup>	浙江	52.25	商业银行	40.00%	20.00
北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简称“北银金租”)	北京	4,151.19	金融租赁	86.75%	5,007.31
重庆秀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重庆秀山”)	重庆	60.00	商业银行	51.00%	30.60
重庆永川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重庆永川”)	重庆	80.00	商业银行	51.00%	40.80
云南马龙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马龙”)	云南	40.00	商业银行	51.00%	20.40
云南西山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西山”)	云南	80.00	商业银行	61.00%	48.80
云南石屏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石屏”)	云南	45.00	商业银行	67.34%	30.30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持股/(出资)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云南新平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新平”)	云南	40.00	商业银行	51.00%	20.40
云南元江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云南元江”)	云南	40.00	商业银行	51.00%	20.40
北京昌平发展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简称“昌平发展”)	北京	221.23	商业银行	91.41%	71.03
北银理财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北银理财”)	北京	2,000.00	理财业务	100.00%	2,000.00

(1) 本行在延庆村镇银行及浙江文成董事会占有多数席位，为上述两家村镇银行的实际控制人。

## 六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3,508	2,784	3,463	2,732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其中：- 法定存款准备金 (1)	145,073	143,103	144,215	142,458
- 超额存款准备金 (2)	17,067	18,899	16,806	18,562
- 其他款项 (3)	411	664	411	664
小计	166,059	165,450	164,895	164,416
应计利息	65	71	65	71
合计	166,124	165,521	164,960	164,487

(1) 法定存款准备金系指本集团按规定对于中国人民银行纳入法定存款准备金缴存范围的各项款项缴纳的存款准备金，包括人民币存款准备金和外币存款准备金，该准备金不能用于日常业务，未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不得动用。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人民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6.5% (2023年12月31日：7%)；外币存款准备金缴存比率为4% (2023年12月31日：4%)。本集团子公司存款准备金缴存比例按中国人民银行相关规定执行。

(2) 超额存款准备金包括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及其他各项非限制性资金。

(3) 存放中央银行其他款项主要系存放中国人民银行的财政性存款以及外汇风险准备金，这些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对境内机构缴存的财政性存款不计付利息。

##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存放境内银行	11,622	11,232	9,103	9,707
存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2,425	1,572	2,425	1,572
存放境外银行	1,957	730	1,957	730
小计	16,004	13,534	13,485	12,009
应计利息	39	8	16	6
合计	16,043	13,542	13,501	12,015
减: 减值准备 <sup>(1)</sup>	(166)	(160)	(165)	(159)
净值	15,877	13,382	13,336	11,856

(1)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1.44亿元的已减值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划分为阶段三(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44亿元),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其余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皆划分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 3 拆出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拆放境内银行	3,104	1,981	2,650	1,526
拆放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	187,913	175,287	193,763	180,136
拆放境外银行	3,430	2,113	3,430	2,113
小计	194,447	179,381	199,843	183,775
应计利息	2,339	1,654	2,440	1,706
合计	196,786	181,035	202,283	185,481
减: 减值准备 <sup>(1)</sup>	(2,376)	(2,338)	(1,976)	(1,937)
净值	194,410	178,697	200,307	183,544

(1) 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20.41亿元的已减值拆出资金划分为阶段三(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0.41亿元), 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其余拆出资金皆划分为阶段一, 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 4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以交易、资产负债管理及代客目的而叙做的衍生金融工具列示如下：

货币远期交易，是指本集团已承诺在未来某一时点买卖外汇的交易，包括未交割的即期交易。

货币掉期交易，是指交易双方承诺在约定期限内交换约定数量的两种货币的本金。

利率掉期交易，是指交换不同现金流的承诺，掉期的结果是不同利率（如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的交换，而非本金的交换。

资产负债表日各种衍生金融工具的合同 / 名义金额仅提供了一个与表内所确认的资产或负债公允价值的对比基础，并不代表所涉及的未来现金流量或当前公允价值，因而也不能反映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或市场风险。随着与衍生金融工具合约条款相关的外汇汇率和市场利率的波动，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可能产生对银行有利（资产）或不利（负债）的影响，这些影响可能在不同期间有较大的波动。

本集团和本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未到期合约的名义金额及公允价值列示如下：

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及本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 货币远期	25,849	137	(472)
- 货币掉期	23,203	493	(395)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422,295	298	(293)
合计		928	(1,160)

2023年12月31日

	本集团及本行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 货币远期	14,471	448	(632)
- 货币掉期	29,808	144	(107)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利率掉期	399,909	195	(180)
合计		787	(919)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 政府	8,202	8,585	8,202	8,585
- 政策性银行	39,354	57,442	39,354	57,442
- 金融机构	-	100	-	-
小计	47,556	66,127	47,556	66,027
减：减值准备 <sup>(1)</sup>	(113)	(156)	(113)	(156)
净值	47,443	65,971	47,443	65,871

(1)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0.34亿元的已减值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划分为阶段三(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0.34亿元)，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账面余额和减值准备均不涉及阶段之间的转移。

## 6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 发放贷款和垫款按计量属性列示如下：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行业分布、担保方式分布、地区分布、逾期贷款情况及贷款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				
-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贷款和垫款	1,269,420	1,141,750	1,214,700	1,091,563
- 个人贷款				
- 个人住房贷款	321,868	325,915	321,507	325,726
- 个人经营贷款	170,431	161,773	167,766	158,917
- 个人消费贷款	206,449	201,249	205,893	200,614
- 信用卡	16,206	13,644	16,206	13,644
个人贷款小计	714,954	702,581	711,372	698,901
小计	1,984,374	1,844,331	1,926,072	1,790,4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 企业贷款和垫款				
- 贴现	154,191	143,654	154,191	143,654
- 企业贷款和垫款	29,321	27,567	29,321	27,567
小计	183,512	171,221	183,512	171,221
合计	2,167,886	2,015,552	2,109,584	1,961,685
应计利息	5,494	5,263	5,483	5,25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	2,173,380	2,020,815	2,115,067	1,966,937
减：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	(57,875)	(56,024)	(56,144)	(54,389)
发放贷款和垫款账面价值	2,115,505	1,964,791	2,058,923	1,912,54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1,163)	(1,577)	(1,163)	(1,577)



**(2)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行业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44,071	11	219,671	11
制造业	208,917	10	174,058	9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3,126	7	143,611	7
批发和零售业	125,549	6	117,554	5
房地产业	121,923	5	119,458	6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91,383	4	88,646	4
建筑业	86,264	4	73,562	4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67,998	3	68,936	3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8,105	3	33,889	2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6,554	2	47,103	2
金融业	28,694	1	24,548	1
采矿业	17,359	1	18,653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422	1	14,159	1
农、林、牧、渔业	12,183	1	11,029	1
其他	11,193	1	14,440	1
小计	1,298,741	60	1,169,317	58
个人贷款	714,954	33	702,581	35
贴现	154,191	7	143,654	7
合计	2,167,886	100	2,015,552	100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公司贷款和垫款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237,266	11	210,813	11
制造业	188,857	8	158,012	8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152,158	7	142,210	7
批发和零售业	124,725	6	116,294	5
房地产业	121,900	5	119,449	6
建筑业	85,243	4	73,310	4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4,881	4	83,488	4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57,962	3	33,889	2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56,102	3	56,650	3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3,469	3	44,593	2
金融业	28,694	1	24,548	1
采矿业	16,341	1	18,492	1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15,004	1	13,924	1
农、林、牧、渔业	11,416	1	10,258	1
其他	10,003	1	13,200	1
小计	1,244,021	59	1,119,130	57
个人贷款	711,372	34	698,901	36
贴现	154,191	7	143,654	7
合计	2,109,584	100	1,961,685	100

(3)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811,088	37	754,250	37
保证贷款	556,854	26	478,015	2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564,818	26	560,206	28
- 质押贷款	235,126	11	223,081	11
合计	2,167,886	100	2,015,552	100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信用贷款	804,040	38	747,842	38
保证贷款	528,853	25	455,169	23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561,999	27	557,417	28
- 质押贷款	214,692	10	201,257	11
合计	2,109,584	100	1,961,685	100

(4) 发放贷款和垫款总额按地区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北京地区	944,836	44	872,301	43
浙江地区	203,384	9	171,907	9
江苏地区	173,705	8	177,367	9
深圳地区	171,711	8	163,635	8
山东地区	167,680	8	159,330	8
上海地区	108,020	5	100,512	5
陕西地区	95,149	4	92,223	4
湖南地区	95,107	4	89,963	4
江西地区	78,449	4	70,562	4
其他地区	129,845	6	117,752	6
合计	2,167,886	100	2,015,552	100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	账面余额	占比 %
北京地区	890,482	42	822,311	42
浙江地区	202,064	10	170,726	9
江苏地区	173,705	8	177,367	9
深圳地区	171,711	8	163,635	8
山东地区	167,680	8	159,330	8
上海地区	108,020	5	100,512	5
陕西地区	95,149	5	92,223	5
湖南地区	95,107	5	89,963	5
江西地区	78,449	4	70,562	4
其他地区	127,217	5	115,056	5
合计	2,109,584	100	1,961,685	100

(5) 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分布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259	6,065	1,375	81	12,780
保证贷款	4,777	3,663	3,793	1,616	13,849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776	3,439	2,484	644	11,343
- 质押贷款	210	1,344	-	-	1,554
合计	15,022	14,511	7,652	2,341	39,526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197	4,547	1,143	87	9,974
保证贷款	3,600	3,339	3,498	2,060	12,49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952	1,955	2,962	575	10,444
- 质押贷款	402	1,322	9	-	1,733
合计	13,151	11,163	7,612	2,722	34,648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5,184	6,052	1,367	79	12,682
保证贷款	4,764	3,659	3,789	1,612	13,824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722	3,409	2,472	587	11,190
- 质押贷款	209	1,344	-	-	1,553
合计	14,879	14,464	7,628	2,278	39,249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逾期1天至90天 (含90天)	逾期91天至360天 (含360天)	逾期361天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187	4,537	1,138	85	9,947
保证贷款	3,561	3,333	3,493	2,060	12,447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4,917	1,936	2,939	573	10,365
- 质押贷款	65	1,322	8	-	1,395
合计	12,730	11,128	7,578	2,718	34,154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贷款减值准备变动**

	<b>本集团</b>			
	<b>2024年6月30日</b>			
	<b>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b>	<b>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b>		<b>合计</b>
	<b>阶段一</b>	<b>阶段二</b>	<b>阶段三</b>	
期初余额	31,354	7,580	17,090	56,024
转至阶段一	1,040	(789)	(251)	-
转至阶段二	(634)	1,697	(1,063)	-
转至阶段三	(138)	(878)	1,016	-
本期计提(附注六、36)	15,745	3,747	13,519	33,011
本期回拨(附注六、36)	(14,639)	(3,107)	(5,994)	(23,740)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8,116)	(8,116)
本期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059	1,059
-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272)	(272)
-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10	-	(101)	(91)
期末余额	32,738	8,250	16,887	57,875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0,936	5,648	16,270	52,854
转至阶段一	1,260	(900)	(360)	-
转至阶段二	(730)	1,654	(924)	-
转至阶段三	(200)	(719)	919	-
本年计提(附注六、36)	15,109	4,329	16,102	35,540
本年回拨(附注六、36)	(15,027)	(2,430)	(4,702)	(22,159)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3,274)	(13,274)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464	3,464
-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433)	(433)
-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6	(2)	28	32
年末余额	31,354	7,580	17,090	56,02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30,276	7,258	16,855	54,389
转至阶段一	1,038	(788)	(250)	-
转至阶段二	(628)	1,691	(1,063)	-
转至阶段三	(136)	(779)	915	-
本期计提(附注六、36)	15,396	3,608	13,556	32,560
本期回拨(附注六、36)	(14,349)	(3,043)	(5,974)	(23,366)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8,110)	(8,110)
本期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1,015	1,015
-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272)	(272)
-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10	-	(82)	(72)
期末余额	31,607	7,947	16,590	56,144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29,565	5,175	15,877	50,617
转至阶段一	1,161	(833)	(328)	-
转至阶段二	(610)	1,534	(924)	-
转至阶段三	(144)	(834)	978	-
本年计提(附注六、36)	14,476	4,497	15,149	34,122
本年回拨(附注六、36)	(14,178)	(2,279)	(4,628)	(21,08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12,271)	(12,271)
本年转回				
- 收回原核销贷款和垫款	-	-	3,393	3,393
-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利息冲转	-	-	(433)	(433)
- 汇兑损益及其他调整	6	(2)	42	46
年末余额	30,276	7,258	16,855	54,389

(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贷款减值准备

	本集团及本行			合计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1,577	-	-	1,577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	-	-	-
转至阶段三	-	-	-	-
本期计提(附注六、36)	1,089	-	-	1,089
本期回拨(附注六、36)	(1,503)	-	-	(1,503)
期末余额	1,163	-	-	1,163

	本集团及本行			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1,151	-	-	1,151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	-	-	-
转至阶段三	-	-	-	-
本年计提(附注六、36)	1,577	-	-	1,577
本年回拨(附注六、36)	(1,151)	-	-	(1,151)
年末余额	1,577	-	-	1,577

## 7 金融投资

### 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 政府	10,993	19,833	10,993	19,833
- 政策性银行	4,852	5,432	4,720	5,146
- 金融机构	60,736	53,021	60,715	53,021
- 企业	30,158	25,728	30,085	25,656
债券小计	106,739	104,014	106,513	103,656
权益工具	7,227	7,223	7,153	7,154
基金及其他	230,319	203,276	229,811	203,064
合计	344,285	314,513	343,477	313,874

### 7.2 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 政府	289,649	290,948	289,299	290,415
- 政策性银行	94,152	92,802	93,988	92,636
- 金融机构	32,415	20,354	32,264	20,201
- 企业	67,497	68,685	67,344	68,532
债券小计 <sup>(1)</sup>	483,713	472,789	482,895	471,784
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 <sup>(2)</sup> 及其他	194,293	236,723	194,293	236,723
应计利息	7,598	8,153	7,598	8,154
合计	685,604	717,665	684,786	716,661
减：减值准备	(29,570)	(31,054)	(29,570)	(31,054)
净值	656,034	686,611	655,216	685,607



### 7.3 其他债权投资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按发行人				
- 政府	156,012	143,927	155,753	143,826
- 政策性银行	41,745	47,261	41,051	46,825
- 金融机构	51,281	64,278	51,181	64,179
- 企业	25,509	18,449	25,478	18,367
合计 <sup>(3)</sup>	274,547	273,915	273,463	273,197

### 7.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	908	767
合计 <sup>(4)</sup>	908	767

(1)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账面原值为人民币26.10亿元的已减值债券划分为阶段三(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26.06亿元)，账面原值为人民币3.48亿元的债券划分为阶段二(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3.48亿元)，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其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2) 信托计划及资产管理计划是本集团投资的由信托公司、证券公司等机构管理的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产品最终投向于企业债权、同业借款及资产支持证券。

(3)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及本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业务，其减值准备为人民币13.32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12.58亿元)，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本集团将账面原值为人民币6.99亿元的债券划分为阶段三(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99亿元)，其余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债券皆划分为阶段一，按其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

(4) 本集团将部分非上市股权投资行使了不可撤销选择权，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计量。

7.5 债权投资及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如下

分类为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5,627	1,794	23,633	31,054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973)	973	-	-
转至阶段三	(447)	(487)	934	-
本期计提(附注六、36)	62	(137)	325	250
本期核销及转出	-	-	(1,848)	(1,848)
本期核销后收回	-	-	83	83
汇率变动及其他	31	-	-	31
期末余额	4,300	2,143	23,127	29,570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5,876	1,238	23,824	30,938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1,246)	1,246	-	-
转至阶段三	(160)	(513)	673	-
本年计提(附注六、36)	1,120	(177)	3,202	4,145
本年核销及转出	-	-	(5,656)	(5,656)
本年转入	-	-	1,590	1,590
汇率变动及其他	37	-	-	37
年末余额	5,627	1,794	23,633	31,054

分类为其他债权投资的金融资产减值准备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期初余额	769	-	489	1,258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	-	-	-
转至阶段三	-	-	-	-
本期计提(附注六、36)	65	-	1	66
汇率变动及其他	8	-	-	8
期末余额	842	-	490	1,332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年初余额	371	451	37	859
转至阶段一	-	-	-	-
转至阶段二	-	-	-	-
转至阶段三	-	(451)	451	-
本年计提(附注六、36)	403	-	1	404
汇率变动及其他	(5)	-	-	(5)
年末余额	769	-	489	1,258

## 8 长期股权投资

	附注 /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子公司	附注五	不适用	不适用	7,320	7,320
投资联营企业	(1)	1,503	1,406	1,503	1,406
投资合营企业	(2)	3,212	2,281	3,212	2,281
合计		4,715	3,687	12,035	11,007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行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变现及收益收回的重大限制。

### (1) 投资联营企业

投资联营企业变动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初 / 年初账面原值	1,406	1,244
应享利润	97	172
应享其他权益变动	-	8
收到现金股利	-	(18)
期末 / 年末账面价值	1,503	1,406

## (2) 投资合营企业

### 投资合营企业变动表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初 / 年初账面原值	2,281	2,103
应享利润	7	4
应享其他权益变动	924	174
期末 / 年末账面价值	3,212	2,281

上述投资合营企业账面价值中包括初始投资成本人民币 6.82 亿元大于取得投资时对应享有合营企业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部分人民币 3.40 亿元。

## 9 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投资性房地产，原值	519	519
累计折旧	(238)	(230)
投资性房地产，净值	281	289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有 2 处投资性房地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 0.25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有 2 处，原值为人民币 0.25 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0.0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0.01 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 10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原值	25,579	20,796	25,453	20,674
累计折旧	(7,984)	(7,513)	(7,920)	(7,453)
减值准备	(2)	(2)	(2)	(2)
固定资产，净值	17,593	13,281	17,531	13,219
在建工程，原值	1,491	5,546	1,490	5,545
减：减值准备	(11)	(11)	(11)	(11)
在建工程，净值	1,480	5,535	1,479	5,534
合计	19,073	18,816	19,010	18,753

于2024年6月30日，由于历史遗留问题，本集团有9处固定资产物业尚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值为人民币1.15亿元(2023年12月31日有9处，原值为人民币1.15亿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03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0.03亿元)。上述事项不影响本集团对该等资产的权利。



## 11 使用权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原值	9,210	8,888	8,813	8,492
累计折旧	(3,742)	(3,368)	(3,512)	(3,172)
使用权资产，净值	5,468	5,520	5,301	5,320

## 12 无形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无形资产，原值	1,376	1,257	1,352	1,237
累计摊销	(390)	(324)	(379)	(314)
无形资产，净值	986	933	973	923

##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

### (1) 按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后的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925	38,012	38,154	37,18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81)	(2,852)	(3,958)	(2,806)
净额	34,944	35,160	34,196	34,374

(2) 按总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46,116	142,528	36,529	35,632
租赁负债	5,576	5,224	1,394	1,306
应付工资	2,380	2,788	595	69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	1,200	956	300	239
预收手续费	4	116	1	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8	-	7
预提诉讼损失	80	80	20	20
其他	344	328	86	82
合计	155,700	152,048	38,925	38,012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5,136	5,164	1,284	1,2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	3,540	2,420	885	60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220	3,796	1,805	949
其他	28	28	7	7
合计	15,924	11,408	3,981	2,852

互抵前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对应的暂时性差异列示如下：

### 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行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143,160	139,732	35,790	34,933
租赁负债	5,468	5,048	1,367	1,262
应付工资	2,380	2,660	595	6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	1,200	956	300	23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28	-	7
预提诉讼损失	80	80	20	20
其他	328	216	82	54
合计	152,616	148,720	38,154	37,18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行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5,052	5,008	1,263	1,2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	3,536	2,400	884	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7,220	3,792	1,805	948
其他	24	24	6	6
合计	15,832	11,224	3,958	2,806

(3)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期初 / 年初余额	35,160	32,024	34,374	31,27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未实现损失	(863)	(850)	(864)	(848)
计入当期损益的递延所得税 (附注六、37)	647	3,986	686	3,944
期末 / 年末余额	34,944	35,160	34,196	34,374

(4) 计入当期利润表的递延所得税影响由下列暂时性差异组成：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	897	4,100	857	4,07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	(219)	(66)	(223)	(71)
预提诉讼损失	-	1	-	1
应付工资	(102)	(26)	(70)	(42)
预收手续费	(28)	(23)	-	-
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	95	14	94	10
其他	4	(14)	28	(29)
净额	647	3,986	686	3,944

## 14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抵债资产	698	698	692	692
减：减值准备	(495)	(495)	(495)	(495)
小计	203	203	197	197
其他应收款	6,514	4,686	6,184	4,552
减：减值准备	(2,186)	(2,148)	(2,178)	(2,141)
小计	4,328	2,538	4,006	2,411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47,857	9,439	47,854	9,437
租出贵金属	4,844	2,984	4,844	2,984
长期待摊费用	1,334	1,429	1,304	1,391
应收利息	456	174	456	174
其他	4,369	2,026	1,178	1,183
合计	63,391	18,793	59,839	17,777

## 1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1,041	176,326	170,865	176,162
应计利息	1,596	1,279	1,596	1,279
合计	172,637	177,605	172,461	177,441

## 1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存放	50,873	63,331	52,147	64,234
境内非银行金融机构存放	351,908	363,085	353,327	363,282
小计	402,781	426,416	405,474	427,516
应计利息	2,385	2,127	2,389	2,133
合计	405,166	428,543	407,863	429,649

## 17 拆入资金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境内银行拆入	49,260	79,376	48,360	77,972
境外银行拆入	21,129	24,651	21,129	24,651
小计	70,389	104,027	69,489	102,623
应计利息	114	185	113	185
合计	70,503	104,212	69,602	102,808



## 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按发行人		
- 政府	9,784	21,957
- 政策性银行	4,661	41,085
- 金融机构	-	1,861
债券小计	14,445	64,903
票据	20,541	13,499
合计	34,986	78,402

## 19 吸收存款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活期公司存款	622,222	568,938	621,656	570,218
活期储蓄存款	173,072	165,550	172,750	165,159
定期公司存款	822,618	731,817	822,325	731,554
定期储蓄存款	532,120	455,533	526,570	450,574
保证金存款	192,537	147,953	192,503	147,913
小计	2,342,569	2,069,791	2,335,804	2,065,418
应计利息	31,067	31,240	30,914	31,082
合计	2,373,636	2,101,031	2,366,718	2,096,500

## 20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950	3,534	(3,425)	3,059
职工福利	115	150	(262)	3
退休福利 <sup>(1)</sup>	143	2	(4)	141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8	357	(371)	64
医疗保险费	28	433	(441)	20
失业保险费	3	12	(12)	3
工伤保险费	2	5	(5)	2
生育保险费	1	3	(4)	-
住房公积金	1	300	(299)	2
企业年金缴费	27	140	(140)	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	68	(68)	2
合计 <sup>(2)</sup>	3,350	5,004	(5,031)	3,323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06	6,374	(6,530)	2,950
职工福利	-	451	(336)	115
退休福利 <sup>(1)</sup>	147	4	(8)	143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3	678	(673)	78
医疗保险费	26	849	(847)	28
失业保险费	3	22	(22)	3
工伤保险费	2	9	(9)	2
生育保险费	-	5	(4)	1
住房公积金	7	568	(574)	1
企业年金缴费	20	266	(259)	2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	160	(159)	2
合计 <sup>(2)</sup>	3,385	9,386	(9,421)	3,350

##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期初余额	本期计提	本期支付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99	3,424	(3,380)	2,943
职工福利	-	145	(145)	-
退休福利 <sup>(1)</sup>	143	2	(4)	141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6	345	(359)	62
医疗保险费	27	426	(433)	20
失业保险费	3	12	(12)	3
工伤保险费	2	5	(5)	2
生育保险费	-	3	(3)	-
住房公积金	1	291	(290)	2
企业年金缴费	23	139	(138)	24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	66	(66)	1
合计 <sup>(2)</sup>	3,175	4,858	(4,835)	3,198

	2023年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支付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007	6,111	(6,219)	2,899
职工福利	-	435	(435)	-
退休福利 <sup>(1)</sup>	147	4	(8)	143
社会福利费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72	659	(655)	76
医疗保险费	25	836	(834)	27
失业保险费	3	21	(21)	3
工伤保险费	2	9	(9)	2
生育保险费	-	5	(5)	-
住房公积金	7	552	(558)	1
企业年金缴费	20	259	(256)	23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	156	(156)	1
合计 <sup>(2)</sup>	3,284	9,047	(9,156)	3,175

- (1)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计算确认退休后福利义务负债人民币 1.41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43 亿元)，内退期间福利义务负债无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其中，退休后福利计划覆盖部分退休人员、内退人员以及北京地区在职员工，内退期间福利计划覆盖当前内退人员。
- (2)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上述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的主要精算假设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折现率	2.22%	2.58%
死亡率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金业务表	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 (2010 - 2013) 养老金业务表

未来死亡率的假设是基于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该表为中国地区的公开统计信息。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精算假设变动引起的退休福利计划负债变动金额均不重大。

上述退休福利计划中包括的退休及内退员工福利成本如下：

	2024 年 1-6 月	2023 年
利息费用	2	4
精算损失	-	-
合计	2	4

上述应付职工薪酬中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退休福利及其他社会保险等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集团规定的时限安排发放或缴纳。

## 21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323	1,562	312	1,492
应交增值税	1,185	1,013	1,182	1,008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及教育费附加	116	90	114	88
其他	49	112	47	109
合计	1,673	2,777	1,655	2,697

## 22 预计负债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承诺减值准备	3,710	3,604
预计诉讼损失(附注七、6)	64	64
其他	16	15
合计	3,790	3,683

## 23 应付债券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1)	146,000	123,000	146,000	123,000
应付同业存单	(2)	307,608	343,643	307,608	343,643
小计		453,608	466,643	453,608	466,643
应计利息		1,185	2,196	1,185	2,196
合计		454,793	468,839	454,793	468,839

### (1) 应付一般金融债券

(i) 本行于 2024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4] 第 6 号核准发行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24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年利率为 2.43%，每年付息一次。
- 2024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20 亿元，年利率为 2.20%，每年付息一次。
- 2024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为 2.25%，每年付息一次。

本行于 202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3] 第 32 号核准发行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23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年利率为 2.75%，每年付息一次。
- 2023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为 2.62%，每年付息一次。

(ii) 本行于 202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3] 第 32 号核准发行绿色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23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为 2.56%，每年付息一次。

本行于 2022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2] 第 21 号和原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保监复 [2021]916 号文核准发行绿色金融债券，详细情况如下：

- 2022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90 亿元，年利率为 2.78%，每年付息一次。

(iii) 本行于 2020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市场许准予字 [2020] 第 22 号和原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保监复 [2020] 94 号文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20 年 5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为 3.10%，每年付息一次。

本行于 2022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1] 第 219 号和原北京银保监局出具的京银保监复 [2021] 916 号文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22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年利率为 2.78%，每年付息一次。
- 2022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20 亿元，年利率为 2.80%，每年付息一次。

本行于 2022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2] 第 163 号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22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80 亿元，年利率为 2.47%，每年付息一次。

本行于 2023 年经中国人民银行出具的银许准予决字 [2023] 第 32 号核准发行小微企业专项金融债，详细情况如下：

- 2023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50 亿元，年利率 2.82%，每年付息一次。
- 2023 年 3 年期固定利率金融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亿元，年利率 2.75%，每年付息一次。

### (2) 应付同业存单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行在全国银行间市场发行的人民币同业存单面值余额为人民币 3,106.40 亿元，面值均为人民币 100 元，期限为三个月至一年，均为贴现发行或平价发行。

## 24 其他负债

	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借款	(1)	43,263	37,123	-	-
待结算及清算款项		24,099	4,865	24,098	4,865
存入押金		1,258	1,132	-	-
应付股利		7,439	127	7,439	127
其他		3,652	2,635	3,146	2,447
合计		79,711	45,882	34,683	7,439

(1) 本行子公司北银金租向银行借款用于融资租赁业务。于2024年6月30日, 银行借款的剩余期限为5天至1,218天不等(2023年12月31日: 5天至2,316天不等), 利率范围为2.10%至6.35%(2023年12月31日: 2.45%至5.40%)。

## 25 股本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无限售条件的人民币普通股	21,143	21,143

## 26 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行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初始股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人民币元/股	(百万股)	(百万元)			
<b>发行优先股</b>									
北银优1	2015年12月	权益工具	4.50%	100	49	4,900	无到期限制	强制转股	无转换
北银优2	2016年7月	权益工具	4.00%	100	130	13,000	无到期限制	强制转股	无转换
<b>发行永续债</b>									
永续债1	2021年10月	权益工具	4.35%	100	400	40,000	无到期限制	无转股	无转换
永续债2	2021年12月	权益工具	3.84%	100	200	20,000	无到期限制	无转股	无转换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2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2024年6月30日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数量 (百万股)	账面价值
发行优先股							
北银优 1	(i)	49	4,872	-	-	49	4,872
北银优 2	(ii)	130	12,969	-	-	130	12,969
小计		179	17,841	-	-	179	17,841
发行永续债							
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一期)	(iii)	-	39,993	-	-	-	39,993
2021年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第二期)		-	19,997	-	-	-	19,997
小计		-	59,990	-	-	-	59,990
合计			77,831		-		77,831

(i)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1），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49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49,000,000 股，初始年股息率为 4.50%，后续股息率每隔 5 年调整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固定溢价确定），固定溢价为本次发行确定的票面股息率与首期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1.55%，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本行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调整票面股息率为 4.67%。

该优先股无初始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0 年 12 月 8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ii)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16 年 7 月 25 日在中国境内发行了非累积优先股（优先股简称：北银优 2），面值总额为人民币 130 亿元，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数量为 130,000,000 股，初始年股息率为 4.00%，后续股息率每隔 5 年调整一次（该股息率由基准利率加上固定溢价确定），固定溢价为本次发行确定的票面股息率与首期基准利率之间的差值 1.34%，且在存续期内保持不变。本行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调整票面股息率为 4.20%。

该优先股无初始到期日，但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事先取得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可选择于 2021 年 7 月 25 日或此后任何一个股息支付日按照优先股的面值加当期应付股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优先股。

本行发行的上述优先股均采用非累积股息支付方式，即未向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派发的股息或未足额派发股息的差额部分，不累积到下一计息年度，本行有权取消上述优先股的股息，且不构成违约事件。本次发行的优先股股东按照约定的票面股息率获得分配的股息后，不再同普通股股东一起参加剩余利润分配。在出现强制转股触发事件的情况下，报银保监会审查并决定，本次优先股将全额或部分强制转换为 A 股普通股。

(iii) 经中国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本行于 2021 年 10 月 15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400 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4.35%，每 5 年调整一次。于 2021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发行总额为人民币 200 亿元的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并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发行完毕。该债券的单位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前 5 年票面利率为 3.84%，每 5 年调整一次。

上述债券的存续期与本行持续经营存续期一致。自发行之日起5年后，在满足赎回先决条件且得到银保监会批准的前提下，本行有权于每年付息日全部或部分赎回上述债券。当满足减记触发条件时，本行有权在报银保监会并获同意、但无需获得债券持有人同意的情况下，将届时已发行且存续的上述债券按照票面总金额全部或部分减记。上述债券本金的清偿顺序在存款人、一般债权人和次级债务之后，股东持有的股份之前；上述债券与其他偿还顺序相同的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同顺位受偿。

本行上述优先股和债券发行所募集的资金在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本行其他一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 27 其他综合收益

### 本集团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4)	-	-	-	-	(4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损益	411	188	-	47	141	55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09	924	-	-	924	1,1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280	4,720	1,089	903	2,728	3,00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129	(347)	-	(87)	(260)	1,869
合计	2,985	5,485	1,089	863	3,533	6,518

2023 年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4)	-	-	-	-	(44)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损益	494	(111)	-	(28)	(83)	411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182	-	-	182	2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公允价值变动	(1,726)	4,337	1,660	671	2,006	28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506	830	-	207	623	2,129
合计	257	5,238	1,660	850	2,728	2,985

## 2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如下：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北银金租	1,050	1,016
延庆村镇银行	84	91
浙江文成	62	60
重庆永川	42	41
云南西山	28	28
重庆秀山	18	18
云南马龙	19	20
云南新平	16	16
云南元江	16	16
云南石屏	7	7
昌平发展	3	4
合计	1,345	1,317

## 29 股利分配

根据本行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股利分配方案，本行以 2023 年年末总股本 211.43 亿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20 元 (含税) (2023 年：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3.10 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7.66 亿元 (含税) (2023 年：人民币 65.54 亿元 (含税))。本行于 2024 年 7 月 2 日公布《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中列明：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除权日为 2024 年 7 月 10 日。

于 2024 年 4 月 10 日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北银优 2”股息发放方案。按照“北银优 2”票面股息率 4.20% 计算，每股发放现金股息人民币 4.20 元 (含税)，合计派发人民币 5.46 亿元 (含税)。股息发放日为 2024 年 7 月 29 日。

### 30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利息收入				
-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53	1,162	1,150	1,159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97	121	70	74
- 拆出资金	3,388	2,594	3,483	2,66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6	892	746	892
- 发放贷款和垫款				
- 一般公司贷款	22,350	20,285	20,940	18,951
- 个人贷款	18,402	17,884	18,305	17,774
- 贴现	1,213	1,355	1,213	1,355
- 债券及其他投资	14,710	14,277	14,683	14,271
小计	62,059	58,570	60,590	57,144
其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	165	231	165	231
利息支出				
- 向中央银行借款	(2,062)	(1,711)	(2,061)	(1,707)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140)	(5,400)	(5,493)	(4,918)
- 拆入资金	(1,571)	(1,770)	(1,647)	(1,761)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84)	(612)	(484)	(612)
- 吸收存款	(20,453)	(19,183)	(20,361)	(19,095)
- 应付债券	(5,813)	(5,303)	(5,813)	(5,288)
小计	(36,523)	(33,979)	(35,859)	(33,381)
利息净收入	25,536	24,591	24,731	23,763

### 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代理及委托业务	1,166	1,401	945	1,140
- 保函及承诺业务	180	171	180	171
- 结算与清算业务	546	506	546	506
- 承销及咨询业务	255	231	255	231
- 银行卡业务	128	132	128	132
- 其他	305	410	305	410
小计	2,580	2,851	2,359	2,59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497)	(343)	(494)	(337)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83	2,508	1,865	2,253

### 32 投资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4	4,024	4,604
其他债权投资	305	283	304	28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823	19	822	19
衍生金融资产	352	479	352	47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	1,005	505	1,005	505
按权益法享有的联营企业净收益	97	99	97	99
按权益法享有的合营企业净收益	7	1	7	1
其他	(222)	(36)	(224)	(39)
合计	6,971	5,374	6,967	5,371

### 3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659	804	651	813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160)	(101)	(160)	(101)
贵金属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44	146	344	146
合计	843	849	835	858

### 34 税金及附加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0	178	186	168
教育费附加	135	127	133	120
其他	124	114	119	111
合计	449	419	438	399

### 35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员工薪酬				
- 工资及奖金	3,536	3,054	3,426	2,944
- 其他	1,468	1,408	1,432	1,381
办公费	1,529	1,386	1,485	1,350
业务宣传及发展费用	324	394	321	391
固定资产及使用权资产折旧	1,248	1,211	1,211	1,171
其他	1,006	865	988	845
合计	9,111	8,318	8,863	8,082



### 36 信用减值损失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发放贷款和垫款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六、6)	9,271	6,748	9,194	6,4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六、6)	(414)	276	(414)	276
小计	8,857	7,024	8,780	6,767
金融投资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附注六、7.5)	250	1,522	250	1,5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附注六、7.5)	66	178	66	178
小计	316	1,700	316	1,700
信用承诺	104	(196)	104	(196)
其他	227	104	19	77
合计	9,504	8,632	9,219	8,348

### 37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当期所得税费用	2,492	3,347	2,395	3,181
递延所得税费用(附注六、13)	(647)	(1,654)	(686)	(1,630)
合计	1,845	1,693	1,709	1,551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利润总额	16,452	15,997	15,929	15,445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计提所得税	4,113	3,999	3,982	3,861
免税收入的影响	(2,319)	(2,378)	(2,315)	(2,260)
不可税前抵扣的费用及其他影响	18	14	6	8
调整以前年度税款	33	58	36	(58)
所得税费用	1,845	1,693	1,709	1,551

### 38 每股收益

	本集团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期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4,579	14,238
减：本行优先股当期宣告股息	(546)	(546)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033	13,692
本行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百万股)	21,143	21,143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币元/股)	0.66	0.65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4年1至6月及2023年1至6月，本行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 39 现金流量表附注

####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净利润	14,607	14,304	14,220
加：信用减值损失	9,504	8,632	9,219	8,348
已减值贷款利息冲转	(106)	(220)	(106)	(220)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损益	(1)	-	(1)	-
固定资产、使用权资产和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1,255	1,218	1,218	1,178
长期待摊费用和无形资产摊销	366	366	349	347
债券及其他投资利息收入	(14,710)	(14,277)	(14,683)	(14,27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843)	(849)	(835)	(858)
投资收益	(1,232)	(402)	(1,230)	(364)
发行债券的利息支出	5,813	5,303	5,813	5,288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增加	(647)	(1,654)	(686)	(1,63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236,050)	(167,236)	(227,821)	(158,5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98,222	181,647	185,757	172,429
经营活动(使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22)	26,832	(28,786)	25,599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08	2,589	3,4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84)	(3,042)	(2,732)	(2,98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294,957	314,663	292,375	313,691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316,455)	(346,199)	(313,166)	(345,22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20,774)	(31,989)	(20,060)	(31,976)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4年1月1日至 2024年6月30日止 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6月30日止 期间
	现金	3,508	2,589	3,463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定性存款	17,067	8,182	16,806	7,966
原始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3,019	15,359	12,310	14,604
- 拆出资金	19,673	98,676	19,663	98,676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506	5,339	47,506	5,339
- 金融投资	197,692	187,107	196,090	187,106
合计	298,465	317,252	295,838	316,232

## 40 金融资产的转让

### 信贷资产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实体, 再由特殊目的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或进行信托份额转让。本集团在该等业务中可能会持有部分资产支持证券或信托份额, 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部分风险和报酬。本集团会按照风险和报酬的保留程度, 分析判断是否终止确认相关信贷资产。

对于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信贷资产转让, 本集团全部终止确认已转移的信贷资产。本集团无该等信贷资产转让的投资份额(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0.05亿元), 其最大损失敞口与账面价值相若。

对于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所转让信贷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 且未放弃对该信贷资产控制的, 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程度确认该项资产。2024年上半年度, 本集团无继续涉入类型信贷资产转让(2023年: 无)。于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继续确认的资产价值为人民币14.40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13.70亿元)。

## 41 结构化主体

### (1)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发起设立的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理财产品。这些结构化主体的性质和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并收取管理费, 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赚取管理费收入。

截至2024年6月30日, 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信息范围的理财产品规模余额为人民币3,032.67亿元(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2,678.92亿元)。2024年1至6月, 本集团在理财业务相关的手续费收入为人民币5.59亿元(2023年1至6月: 人民币6.63亿元)。

根据人民银行等四部委颁布的《关于规范金融机构资产管理业务的指导意见》及相关监管要求, 2024年上半年本集团未从上述结构化主体购入固定收益类资产(2023上半年: 无)。

此外, 2024年上半年本集团未发生向设立的未合并结构化主体转移信贷资产(2023年上半年: 无)。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及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24 年 6 月 30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1,054	9,248	-	10,302	10,302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46,136	166,047	-	212,183	212,183
基金	182,347	-	-	182,347	182,34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账面价值合计	最大损失敞口
资产支持证券	927	70	-	997	997
资产管理计划及信托计划	26,379	204,668	-	231,047	231,047
基金	175,388	-	-	175,388	175,388

42 分部报告

本集团管理层分别对公司银行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及资金业务的经营业绩进行评价。在经营分部中列示的分部收入、经营成果和资产包括直接归属于各分部的及可以基于合理标准分配到各分部的相关项目。作为资产负债管理的一部分，本集团的资金来源和运用按照业务性质在各个经营分部中进行分配，资金的内部转移价格根据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基准利率和当年市场利率水平确定，该等内部交易在编制报表时已抵销。

公司银行业务指为公司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存款、贷款、与贸易相关的产品及结算、代理、委托、资信见证等服务。

个人银行业务指为个人客户提供的银行服务，包括本外币储蓄、托管、银行卡、信贷及个人资产管理、结算、代理、资信见证等服务。

资金业务包括利率及外汇衍生工具交易、货币市场交易、自营性债券投资交易、其他同业投资及资产负债管理。

其他业务指其他自身没有形成可单独列报的分部或不能按照合理基准进行分配的业务。

	本集团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b>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b>					
营业收入	14,695	12,742	8,020	87	35,544
利息净收入 - 外部	7,182	13,592	4,762	-	25,536
利息净收入 - 分部间	5,874	(1,435)	(4,439)	-	-
利息净收入	13,056	12,157	323	-	25,536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89	570	324	-	2,083
投资收益	-	-	6,867	104	6,97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4	1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843	-	843
汇兑损益	448	15	(414)	-	49
其他业务收入	2	-	77	(17)	62
营业支出	(9,146)	(7,818)	(1,865)	(247)	(19,076)
营业费用 <sup>(1)</sup>	(5,370)	(2,711)	(1,479)	-	(9,560)
信用减值损失	(3,776)	(5,095)	(386)	(247)	(9,504)
其他业务成本	-	(12)	-	-	(12)
营业利润	5,549	4,924	6,155	(160)	16,468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16)	(16)
利润总额	5,549	4,924	6,155	(176)	16,452
所得税费用					(1,845)
净利润					14,607
折旧和摊销	738	488	395	-	1,621
资本性支出	524	342	268	-	1,134
<b>2024年6月30日</b>					
分部资产	1,389,563	878,399	1,636,816	5,934	3,910,712
分部负债	(1,726,939)	(733,665)	(1,143,346)	(2,646)	(3,606,596)



	本集团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b>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b>					
营业收入	14,729	11,995	6,589	101	33,414
利息净收入 - 外部	6,055	13,545	4,991	-	24,591
利息净收入 - 分部间	7,036	(2,411)	(4,625)	-	-
利息净收入	13,091	11,134	366	-	24,59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87	857	564	-	2,508
投资收益	-	-	5,273	101	5,374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1	1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849	-	849
汇兑损益	549	4	(535)	-	18
其他业务收入	2	-	72	-	74
营业支出	(7,738)	(6,498)	(3,080)	(67)	(17,383)
营业费用 <sup>(1)</sup>	(4,982)	(2,426)	(1,329)	-	(8,737)
信用减值损失	(2,756)	(4,058)	(1,751)	(67)	(8,632)
其他业务成本	-	(14)	-	-	(14)
营业利润	6,991	5,497	3,509	34	16,031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34)	(34)
利润总额	6,991	5,497	3,509	-	15,997
所得税费用					(1,693)
净利润					14,304
折旧和摊销	712	469	403	-	1,584
资本性支出	291	188	158	-	637
<b>2023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1,234,603	847,929	1,625,971	5,016	3,713,519
分部负债	(1,513,771)	(642,947)	(1,262,440)	(1,289)	(3,420,447)

(1) 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b>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b>					
营业收入	13,296	12,730	8,384	87	34,497
利息净收入 - 外部	5,780	13,579	5,372	-	24,731
利息净收入 - 分部间	5,874	(1,435)	(4,439)	-	-
利息净收入	11,654	12,144	933	-	24,731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92	570	103	-	1,865
投资收益	-	-	6,863	104	6,967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4	10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835	-	835
汇兑损益	448	16	(423)	-	41
其他业务收入	2	-	73	(17)	58
营业支出	(9,084)	(7,743)	(1,667)	(38)	(18,532)
营业费用 <sup>(1)</sup>	(5,300)	(2,652)	(1,349)	-	(9,301)
信用减值损失	(3,784)	(5,079)	(318)	(38)	(9,219)
其他业务成本	-	(12)	-	-	(12)
营业利润	4,212	4,987	6,717	49	15,965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36)	(36)
利润总额	4,212	4,987	6,717	13	15,929
所得税费用					(1,709)
净利润					14,220
折旧和摊销	726	475	366	-	1,567
资本性支出	519	340	261	-	1,120
<b>2024年6月30日</b>					
分部资产	1,334,823	873,638	1,635,419	13,257	3,857,137
分部负债	(1,674,993)	(727,606)	(1,144,764)	(8,601)	(3,555,964)

	本行				合计
	公司银行业务	个人银行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	
<b>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b>					
营业收入	13,411	11,963	6,858	101	32,333
利息净收入 - 外部	4,732	13,513	5,518	-	23,763
利息净收入 - 分部间	7,036	(2,411)	(4,625)	-	-
利息净收入	11,768	11,102	893	-	23,76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092	857	304	-	2,253
投资收益	-	-	5,270	101	5,371
其中：对联营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	101	101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	-	858	-	858
汇兑损益	549	4	(536)	-	17
其他业务收入	2	-	69	-	71
营业支出	(7,458)	(6,419)	(2,898)	(68)	(16,843)
营业费用 <sup>(1)</sup>	(4,894)	(2,363)	(1,224)	-	(8,481)
信用减值损失	(2,564)	(4,042)	(1,674)	(68)	(8,348)
其他业务成本	-	(14)	-	-	(14)
营业利润	5,953	5,544	3,960	33	15,490
营业外收支净额	-	-	-	(45)	(45)
利润/(亏损)总额	5,953	5,544	3,960	(12)	15,445
所得税费用					(1,551)
净利润					13,894
折旧和摊销	700	455	370	-	1,525
资本性支出	284	185	150	-	619
<b>2023年12月31日</b>					
分部资产	1,185,167	843,537	1,626,095	12,334	3,667,133
分部负债	(1,476,058)	(637,527)	(1,261,688)	(1,288)	(3,376,561)

(1) 营业费用包括税金及附加，业务及管理费。

## 七 或有事项及承诺

### 1 信用承诺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289,950	279,300
开出保函	47,258	49,289
开出信用证	65,605	67,63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53,992	54,638
合计	456,805	450,864

### 2 资本性支出承诺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已签约但尚未支付	806	1,974
已批准但尚未签约	1,569	802

以上资本性承诺是指购买房地产、设备及系统开发等的资本支出承诺。本集团管理层相信本集团的流动性水平及未来的盈利能力可以满足以上承诺要求。

### 3 质押资产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债券		
- 政府	235,799	245,575
- 政策性银行	5,161	41,085
- 金融机构	26,333	28,365
小计	267,293	315,025
票据	20,620	13,559
合计	287,913	328,584

本集团以上述资产作为吸收国库定期存款、向中央银行借款及卖出回购交易协议项下的质押物。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债券作质押的回购协议中，接受质押的一方无权出售或再质押相关债券。

本集团在相关买入返售业务中接受的质押物不可以出售或再次向外质押。

#### 4 证券承销承诺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未履行的承担包销义务的证券承诺。

#### 5 国债兑付承诺

本行受财政部委托作为其代理人承销部分国债。该等国债持有人可以要求提前兑付持有的国债，而本行亦有义务履行兑付责任。财政部对提前兑付的该等国债不会即时兑付，但会在其到期时一次性兑付本金和利息。本行的国债提前兑付金额为本行承销并卖出的国债本金及根据提前兑付协议确定的应付利息。

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行具有提前兑付义务的国债的余额为人民币 123.77 亿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112.53 亿元)，原始年限为三至五年不等。

#### 6 未决诉讼

本集团涉及若干本集团作为被告及其他可能被诉讼索赔的事项。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确认的诉讼损失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6,382 万元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6,382 万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该等事项的最终裁决与执行结果不会对本集团的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 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 不构成关联方。同时, 本集团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此外, 本集团还根据原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和《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 (1)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名称及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业务性质及经营范围	持股数 (百万)	持股比例
ING BANK N.V.	荷兰	525 百万欧元	金融机构, 提供零售及商业银行服务	2,755	13.03%
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10,000 百万人民币	国有资产产权经营和资本运作	1,885	8.92%
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	22,082 百万人民币	能源投资、开发及经营管理	1,816	8.59%

#### (2) 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

本行子公司基本情况及注册资本、所持股份参见附注五。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持股比例 (%)	注册资本 (人民币百万元)	主营业务
联营企业					
北银消费金融有限公司 (简称“北银消费”)	北京	北京	35.29	850	消费金融业务
农安北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农安	农安	19.02	122	商业银行业务
河北蠡州北银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蠡县	蠡县	30.00	300	商业银行业务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简称“中加基金”)	北京	北京	44.00	465	基金管理业务
合营企业					
中荷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大连	大连	50.00	3,570	人寿保险业务

###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包括持有本行 5% 及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所属集团、其他对本行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股东及其所属集团、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以及该等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 2 关联方交易

本行在日常业务过程中与关联方发生正常的银行业务往来交易。这些交易包括吸收的存款和发放的贷款等。

### (1) 与子公司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30	94
拆出资金	5,925	4,401
其他应收款	4	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705	846
吸收存款	-	2,000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2) 与联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拆出资金	1,320	2,4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640	558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3) 与合营企业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吸收存款	295	229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4) 与持股 5% 以上股东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	1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0,505	12,406
吸收存款	6,049	5,216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5)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及余额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687	1,174
拆出资金	5,183	5,40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2,957	16,838
债券投资	11,498	15,193
其他应收款	28	2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4,775	15,898
拆入资金	5,070	4,045
吸收存款	20,739	21,001
银行承兑汇票	135	216
开出保函	46	24

本集团上述关联方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

#### (6) 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并负责直接或间接规划、指导及控制本行业务的人士，其中包括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 1 至 6 月，本行与关键管理人员的交易及交易余额不重大 (2023 年 1 至 6 月：不重大)。

## 九 金融风险管理

### 1 金融风险管理概述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大量运用了金融工具。本集团以固定利率或浮动利率吸收不同期限的存款并将这些资金运用于高质量资产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本集团通过将短期资金运用于利率较高的长期贷款以增加利差，同时保持足够的流动性以保证负债到期后及时偿付。本集团主要在中国人民银行制定的利率体系下，在中国大陆地区开展业务。

本集团通过向企业或个人提供多种形式的信贷服务以获得高于平均水平的利差。此类金融工具不仅包括资产负债表中的客户贷款还包括提供担保与其他承诺，如信用证、担保及承兑。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集团风险管理的主要内容可概括为对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各类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同时满足监管部门、存款人和其他利益相关者的要求。

本集团董事会是本集团风险管理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确定本集团的总体风险偏好、风险容忍度；其下设的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在董事会的授权下负责审批风险管理的战略、政策和程序。高级管理层下设信用审批委员会、信用风险政策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操作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授权范围内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的控制以及相关政策、程序的审批。此外本集团根据全面风险管理的要求设置有风险管理条线，下设风险管理部（含市场风险室、风险政策室）、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和法律合规与内控部（含操作风险室），执行不同的风险管理职能，强化涵盖三大风险的组合管理能力。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所面临的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方未按约定条款履行其相关义务的风险。信用风险是本集团在经营活动中所面临的最重大的风险，管理层对信用风险敞口采取审慎的原则进行管理。本集团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贷款组合、投资组合、贸易融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

本集团由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对信用风险防范进行决策和统筹协调，管理层采用专业化授信评审、集中监控、问题资产集中运营和清收等主要手段进行信用风险管理。本集团信用风险的管理部门主要分为以下几个层次：总体信用风险控制由本行风险管理部协调总行信用审批部、投贷后管理部、特殊

资产管理部、法律合规与内控部等风险管理部门实施; 根据信用风险设计的产品或业务种类, 由本集团信用审批部、中小企业审批中心、个贷审批中心等专业机构进行信用风险审批; 此外, 本集团根据管理需要设立地区管理部或分行风险管理部门, 对辖内所属机构的信用风险进行管理。

## (1) 信用风险的计量

###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持续完善包括客户调查和业务受理、授信分析与评价、授信决策与实施、授信后管理、问题授信管理等贷前调查、贷中审查、贷后检查以及不良管理等各环节在内的风险管控机制, 通过强化全流程风险管控, 不断提升信用风险管理能力。

本集团根据《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令〔2023〕第1号) 监督并管理贷款的质量。《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要求中国的商业银行将零售及非零售贷款按照风险程度分为五类, 分别为正常类、关注类、次级类、可疑类、损失类, 后三类为不良类。

《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对信贷资产分类的核心定义为:

**正常类:** 债务人能够履行合同, 没有客观证据表明本金、利息或收益不能按时足额偿付。

**关注类:** 虽然存在一些可能对履行合同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但债务人目前有能力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次级类:** 债务人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或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

**可疑类:** 债务人已经无法足额偿付本金、利息或收益, 金融资产已发生显著信用减值。

**损失类:** 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后, 只能收回极少部分金融资产, 或损失全部金融资产。

2023年7月1日前发生的业务, 尚未按照《商业银行金融资产风险分类办法》重新分类的存量业务, 按照《贷款风险分类指引》(银监发〔2007〕54号) 相关规定进行分类。

## (b) 债券及其他票据

本集团管理层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每个资金交易客户(包括交易对手、债券发行人等)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衍生金融工具通过与风险因子和期限相匹配的转换系数,转换为授信额度占用。资金交易中心在此限额内进行债券投资和衍生金融工具交易。

外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政府在国外发行的主权债券或我国政策性银行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在国内外发行的债券,主权评级在 AA- 级(含)以上国家以主要可兑换货币发行的主权债券或其政府代理机构等准主权级发行人发行的准主权级债券,金融机构发行的 A 级(含)以上债券。

人民币债券投资主要包括我国财政部发行的国债、中国人民银行在公开市场发行的票据、国家政策性银行发行的金融债券;其他债券信用主体必须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和本集团规定的基本条件。

## (c) 其他业务

其他业务主要包括结构性投资、同业业务、担保和其他支付承诺。本集团下设的信用风险委员会及授权审批机构对业务交易对手设定授信额度,进行动态额度管理;对一些新业务涉及的信用风险,由本集团下设的投资审批委员会进行风险评估和审批。

##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根据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的变化情况,本集团区分三个阶段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阶段一: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无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一,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二:自初始确认起信用风险显著增加,但尚无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工具纳入阶段二,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阶段三:在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客观减值证据的金融资产纳入阶段三,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减值准备。

对于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减值准备, 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 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 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减值准备。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式反映了:

- 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 货币时间价值;
- 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并不需要识别每一可能发生的情形。然而, 本集团考虑信用损失发生的风险或概率已反映信用损失发生的可能性及不会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 (即使发生信用损失的可能性极低)。

本集团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 其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复杂的模型和假设。这些模型和假设涉及未来的宏观经济情况和借款人的信用状况 (例如, 客户违约的可能性及相应损失)。本集团根据会计准则的要求在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中使用了判断、假设和估计, 例如:

- 风险分组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 前瞻性信息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 风险分组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 本集团已将具有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的敞口进行归类。在进行公司业务分组时, 本集团考虑了客户类型、客户所属行业等信用风险特征; 在进行零售业务分组时, 本集团考虑了产品类型、客户类型等信用风险特征。

###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集团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性、定量标准时，本集团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定性标准

- 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五级分类迁到关注级别
- 债务人在本集团或其他银行的债务出现不良但未发生实际信用损失
- 其他表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情况

#### 定量标准

- 债务人合同付款（包括本金和利息）逾期大于 30 天且小于等于 90 天
- 债务人内部信用评级大于 9 且较期初下迁三级及以上
- 债务人内部信用评级为 13

### 违约及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违约。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集团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集团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 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 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 债务人对本集团的任何本金、垫款、利息或投资的公司债券逾期超过 90 天。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 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 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以当前风险管理所使用的巴塞尔新资本协议体系为基础,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 考虑历史统计数据 (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 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 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 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集团的违约概率以新资本协议内评模型结果为基础进行调整, 加入前瞻性信息并剔除审慎性调整, 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的“时点型”债务人违约概率;
-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集团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 以及担保品的不同, 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 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 在违约发生时, 本集团应被偿付的金额。

### 前瞻性信息及管理层叠加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 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宏观经济指标, 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国内生产总值、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指数、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进口金额等。其中, 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CPI) 当月同比增长率在未来一年不同情景下的预测区间



为 -0.64%~1.31%；用于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的国内生产总值（GDP）当季同比增长率在未来一年不同情景下的预测区间为 2.88%-5.68%。

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对不同的业务类型有所不同。本集团在此过程中应用了专家判断，结合专家判断的结果，每季度对这些经济指标进行预测，并通过进行回归分析确定这些经济指标对违约概率和违约损失率的影响。

除了提供基准经济情景外，本集团结合统计分析及专家判断结果来确定其他可能的情景及其权重。本集团建立了计量模型用于确定乐观、基准、悲观、极度悲观四种情景的权重。本集团以加权的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第一阶段）或加权的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第二阶段及第三阶段）计量相关的减值准备。上述加权信用损失是由各情景下预期信用损失乘以相应情景的权重计算得出。

对于未能通过模型反映的特定行业及客户组合风险，本集团额外对减值准备进行增提，以应对潜在风险因素，提高本集团的风险抵补能力。

### 合同现金流量的修改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这类合同修改包括贷款展期、修改还款计划，以及变更结息方式。当合同修改并未造成实质性变化且不会导致终止确认原有资产时，本集团在报告日评估修改后资产的违约风险时，仍与原合同条款下初始确认时的违约风险进行对比，并重新计算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资产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

本集团对合同现金流量修改后资产的后续情况实施监控，经过本集团判断，合同修改后资产信用风险已得到显著改善，因此相关资产从第三阶段或第二阶段转移至第一阶段，同时损失准备的计算基础由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转为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此类合同现金流量修改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不重大。

## (2) 风险限额管理及缓解措施

本集团主要通过制定和执行严格的贷款调查、审批、发放程序, 定期分析现有和潜在客户偿还利息和本金的能力, 适当地调整信贷额度, 及时制定风险控制措施等手段来控制信用风险。同时, 获取抵押物以及取得担保亦是本集团控制信用风险的方式。

### 风险限额管理

#### (a) 发放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制定了信用风险限额管理的指导意见, 规定单一客户、单一集团、地区及行业的信用风险限额。本行的授信指导意见经董事会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审批通过后实施, 超限额业务需报行长办公会或风险管理委员会等机构审批。

本集团风险管理部门根据监管指标和信贷政策规定的集中度指标, 定期对相关风险限额的执行情况进行分析, 并按月向高级管理层、按季度向风险管理委员会及监管机构汇报执行情况, 并按照信息披露规定和监管机构信息披露要求定期向公众披露相关信息。

#### (b) 债券及其他投资

本集团设有债券投资组合限额、发行人限额、单次发行限额、融资人授信额度等结构限额, 从组合层面上管理债券和其他投资基础资产的信用风险。

### 风险缓释措施

#### (c) 担保及抵(质)押物

本集团根据授信风险程度会要求融资人提供保证人担保或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抵(质)押物作为风险缓释手段之一在授信业务中普遍予以采用, 本集团接受的抵(质)押品主要包括有价单证、债券、股权、房产、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交通工具等。

本集团指定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对抵(质)押品进行评估。在业务审查过程中, 以专业中介评估机构出具的

评估报告作为决策参考。本集团由信用风险委员会及其他总行授权审批机构对评估结果进行认定，并最终确定贷款或结构性投资业务的抵(质)押率。

授信后，本集团动态了解并掌握抵(质)押物权属、状态、数量、市值和变现能力等，每年组织抵(质)押品重新评估工作。对减值的贷款和结构性投资，本集团根据抵(质)押物的价值情况决定是否要求客户追加抵(质)押物，或提供变现能力更强的抵(质)押物。

对于第三方保证的贷款和结构性投资，本集团依据与主融资人相同的程序 and 标准，对保证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和履行义务的能力进行评估。

对于贷款和结构性投资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相关抵(质)押物视金融工具的种类而决定。债券一般是没有抵(质)押物的，而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风险通常由次级档债券提供信用增级。

#### **(d) 净额结算安排**

本集团与大额交易的交易对手订立净额结算协议，借此进一步降低信用风险。由于交易通常按总额结算，净额结算安排不一定会导致资产负债表上资产及债务的互抵。但是，在出现违约时，与该交易对手的所有交易将被终止且按净额结算，有利合约的相关信用风险会因净额结算方式而降低。

#### **(e) 信用承诺**

信用承诺的主要目的是确保客户能够获得所需的资金。在开出保函及信用证时，本集团做出了不可撤销的保证，即本集团将在客户无法履行其对第三方的付款义务时代为支付，因此，本集团承担与贷款相同的信用风险。在某些情况下，本集团将收取保证金以减少提供该项服务所承担的信用风险。保证金金额依据客户的信用能力和业务等风险程度按承诺金额的一定百分比收取。

### (3)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下表为本集团于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考虑抵质押物及其他信用增级措施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对于资产负债表项目，金融资产的风险敞口即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		本行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信用风险敞口包括：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2,616	162,737	161,497	161,75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877	13,382	13,336	11,856
拆出资金	194,410	178,697	200,307	183,544
衍生金融资产	928	787	928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443	65,971	47,443	65,8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 公司贷款和垫款	1,416,787	1,277,798	1,363,681	1,229,113
- 个人贷款	698,718	686,993	695,242	683,43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37,058	307,290	336,324	306,720
债权投资	656,034	686,611	655,216	685,607
其他债权投资	274,547	273,915	273,463	273,197
其他金融资产	53,803	13,311	53,476	13,184
小计	3,858,221	3,667,492	3,800,913	3,615,069
表外信用承诺风险敞口包括：				
银行承兑汇票	289,950	279,300	289,950	279,300
开出保函	47,258	49,289	47,258	49,289
开出信用证	65,605	67,637	65,605	67,63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53,992	54,638	53,992	54,638
小计	456,805	450,864	456,805	450,864
合计	4,315,026	4,118,356	4,257,718	4,065,933

**(4) 已减值金融资产**

**(i) 发放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按担保方式分类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信用贷款	8,287	5,924	8,258	5,907
保证贷款	10,691	11,135	10,681	11,121
附担保物贷款				
- 抵押贷款	7,180	7,449	6,870	7,115
- 质押贷款	2,204	2,063	1,766	1,756
合计	28,362	26,571	27,575	25,899

于2024年6月30日，本集团持有的已减值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38.64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527.88亿元)。这些担保物包括土地、房地产、设备和其他。

**(ii) 其他已减值的金融资产**

对于采用单项评估方式进行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已减值债权投资，对其未来现金流的估计是至关重要的。在确定一笔债权投资是否减值时，本集团考虑存在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及其导致预计未来现金流减少的情况。本集团持有的单项评估为已减值债权投资对应的担保物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92.08亿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币662.63亿元)。这些担保物主要为房地产。

**(5) 重组贷款**

重组贷款是指银行由于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或无力还款而对借款合同还款条款作出调整的贷款。如果条件允许，本集团将力求重组贷款而不是取得担保物的所有权。这可能会涉及展期付款和达成新的贷款条件。一旦对条款进行重新协商，贷款将不再被视为逾期。管理层继续对重组贷款进行审阅，以确保其符合所有条件并且未来付款很可能发生。

## (6) 发放贷款和垫款三阶段风险敞口

发放贷款和垫款(不含应计利息)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2,091,632	7,435	-		2,099,067
关注	-	40,457	-		40,457
次级	-	-	15,381		15,381
可疑	-	-	6,943		6,943
损失	-	-	6,038		6,038
合计	2,091,632	47,892	28,362		2,167,886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945,847	7,287	-		1,953,134
关注	-	35,847	-		35,847
次级	-	-	13,519		13,519
可疑	-	-	8,216		8,216
损失	-	-	4,836		4,836
合计	1,945,847	43,134	26,571		2,015,552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2,036,168	7,435	-	2,043,603
关注	-	38,406	-	38,406
次级	-	-	14,655	14,655
可疑	-	-	6,916	6,916
损失	-	-	6,004	6,004
合计	2,036,168	45,841	27,575	2,109,584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894,592	7,287	-	1,901,879
关注	-	33,907	-	33,907
次级	-	-	12,884	12,884
可疑	-	-	8,206	8,206
损失	-	-	4,809	4,809
合计	1,894,592	41,194	25,899	1,961,685

## (7) 金融投资

下表列示了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外部评级机构对本集团持有的债券账面余额（不含应计利息）及其他金融资产的评级分布情况：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及1年以上):				
AAA	5,334	20,853	60,495	86,682
AA-至AA+	177	9,789	6,724	16,690
A-至A+	-	160	-	160
BB+至BBB+	-	1,518	-	1,518
未评级				
- 政府	3,021	258,638	124,957	386,616
- 政策性银行	2,346	87,090	38,216	127,652
- 金融机构	2,151	5,787	302	8,240
- 企业	144	1,008	31	1,183
小计	13,173	384,843	230,725	628,741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以内):				
AAA	50,561	8,960	2,966	62,487
AA-至AA+	739	2,611	1,609	4,959
C至CC	-	100	-	100
未评级				
- 政府	7,526	31,010	26,854	65,390
- 政策性银行	2,476	4,379	3,007	9,862
- 金融机构	5,343	4,762	297	10,402
- 企业	26,218	2,003	-	28,221
小计	92,863	53,825	34,733	181,421
外币债券:				
AAA	362	2,139	2,510	5,011
AA-至AA+	-	9,640	647	10,287
A+	-	1,290	1,392	2,682
A	-	3,123	202	3,325
A-	-	594	-	594
BBB-至BBB+	103	11,271	548	11,922
BB-至BB+	-	1,621	-	1,621
未评级	-	15,367	726	16,093
小计	465	45,045	6,025	51,535
其他金融资产	230,283	194,293	-	424,576
合计	336,784	678,006	271,483	1,286,273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 (偿还期限在1年及1年以上):				
AAA	6,782	22,573	46,109	75,464
AA- 至 AA+	355	6,881	4,342	11,578
A- 至 A+	-	160	44,163	44,323
BB+ 至 BBB+	-	280	1,120	1,400
未评级				
- 政府	8,698	258,305	118,165	385,168
- 政策性银行	2,854	83,611	437	86,902
- 金融机构	2,106	1,366	98	3,570
- 企业	71	5,444	284	5,799
小计	20,866	378,620	214,718	614,204
人民币短期债券 (偿还期限在1年以内):				
AAA	47,844	8,580	23,484	79,908
AA- 至 AA+	161	2,445	1,294	3,900
A+	-	-	5,846	5,846
B 至 BBB	-	128	1,396	1,524
C 至 CC	-	299	-	299
未评级				
- 政府	10,476	32,643	18,595	61,714
- 政策性银行	2,545	4,401	-	6,946
- 金融机构	-	-	788	788
- 企业	20,999	1,433	-	22,432
小计	82,025	49,929	51,403	183,357
外币债券:				
AAA	500	-	1,944	2,444
AA- 至 AA+	-	1,307	631	1,938
A+	-	763	1,973	2,736
A	-	281	199	480
A-	-	1,496	-	1,496
BBB- 至 BBB+	336	17,790	361	18,487
BB- 至 BB+	-	1,584	-	1,584
未评级	-	21,019	-	21,019
小计	836	44,240	5,108	50,184
其他金融资产	203,237	236,723	-	439,960
合计	306,964	709,512	271,229	1,287,70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及1年以上):				
AAA	5,334	20,853	60,495	86,682
AA-至AA+	177	9,789	6,724	16,690
A-至A+	-	160	-	160
BB+至BBB+	-	1,518	-	1,518
未评级				
- 政府	3,021	258,289	124,697	386,007
- 政策性银行	2,213	86,925	37,523	126,661
- 金融机构	2,151	5,636	203	7,990
- 企业	51	855	-	906
小计	12,947	384,025	229,642	626,614
人民币短期债券(偿还期限在1年以内):				
AAA	50,561	8,960	2,966	62,487
AA-至AA+	739	2,611	1,609	4,959
C至CC	-	100	-	100
未评级				
- 政府	7,526	31,010	26,854	65,390
- 政策性银行	2,476	4,379	3,007	9,862
- 金融机构	5,343	4,762	297	10,402
- 企业	26,218	2,003	-	28,221
小计	92,863	53,825	34,733	181,421
外币债券:				
AAA	362	2,139	2,510	5,011
AA-至AA+	-	9,640	647	10,287
A+	-	1,290	1,392	2,682
A	-	3,123	202	3,325
A-	-	594	-	594
BBB-至BBB+	103	11,271	548	11,922
BB-至BB+	-	1,621	-	1,621
未评级	-	15,367	726	16,093
小计	465	45,045	6,025	51,535
其他金融资产	229,774	194,293	-	424,067
合计	336,049	677,188	270,400	1,283,637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合计
人民币中长期债券 (偿还期限在 1 年及 1 年以上):				
AAA	6,782	22,573	46,109	75,464
AA- 至 AA+	355	6,881	4,342	11,578
A- 至 A+	-	160	44,163	44,323
BB+ 至 BBB+	-	280	1,120	1,400
未评级				
- 政府	8,698	257,773	118,064	384,535
- 政策性银行	2,568	83,445	-	86,013
- 金融机构	2,106	1,213	-	3,319
- 企业	-	5,291	202	5,493
小计	20,509	377,616	214,000	612,125
人民币短期债券 (偿还期限在 1 年以内):				
AAA	47,844	8,580	23,484	79,908
AA- 至 AA+	161	2,445	1,294	3,900
A+	-	-	5,846	5,846
B 至 BBB	-	128	1,396	1,524
C 至 CC	-	299	-	299
未评级				
- 政府	10,476	32,643	18,595	61,714
- 政策性银行	2,545	4,401	-	6,946
- 金融机构	-	-	788	788
- 企业	20,999	1,433	-	22,432
小计	82,025	49,929	51,403	183,357
外币债券:				
AAA	500	-	1,944	2,444
AA- 至 AA+	-	1,307	631	1,938
A+	-	763	1,973	2,736
A	-	281	199	480
A-	-	1,496	-	1,496
BBB- 至 BBB+	336	17,790	361	18,487
BB- 至 BB+	-	1,584	-	1,584
未评级	-	21,019	-	21,019
小计	836	44,240	5,108	50,184
其他金融资产	203,025	236,723	-	439,748
合计	306,395	708,508	270,511	1,285,414

债券投资 (不含应计利息) 按外部信用评级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b>本集团</b>				
<b>2024年6月30日</b>				
	<b>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b>	<b>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b>		<b>合计</b>
	<b>阶段一</b>	<b>阶段二</b>	<b>阶段三</b>	
未评级	602,064	-	2,370	604,434
A(含)以上	135,093	348	263	135,704
A以下	14,958	-	100	15,058
合计	752,115	348	2,733	755,196

<b>本集团</b>				
<b>2023年12月31日</b>				
	<b>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b>	<b>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b>		<b>合计</b>
	<b>阶段一</b>	<b>阶段二</b>	<b>阶段三</b>	
未评级	544,619	-	1,970	546,589
A(含)以上	173,645	348	478	174,471
A以下	22,659	-	299	22,958
合计	740,923	348	2,747	744,018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600,163	-	2,370	602,533	
A(含)以上	135,093	348	263	135,704	
A以下	14,958	-	100	15,058	
合计	750,214	348	2,733	753,295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未评级	542,897	-	1,970	544,867	
A(含)以上	173,645	348	478	174,471	
A以下	22,659	-	299	22,958	
合计	739,201	348	2,747	742,296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债券投资不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金融资产 (不含应计利息) 按五级分类及三阶段列示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50,009	4,860	-		154,869
关注	-	4,945	-		4,945
次级	-	-	6,318		6,318
可疑	-	-	24,122		24,122
损失	-	-	4,039		4,039
合计	150,009	9,805	34,479		194,293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合计
	阶段一	阶段二	阶段三		
正常	192,560	2,050	-		194,610
关注	-	8,241	-		8,241
次级	-	-	4,059		4,059
可疑	-	-	26,548		26,548
损失	-	-	3,265		3,265
合计	192,560	10,291	33,872		236,723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上述其他金融资产不包含交易性金融资产。



**(8) 抵债资产**

本集团持有的抵债资产的类别及账面价值列示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203	203	197	197

抵债资产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条件具备时立即出售。抵债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资产项下列示。

**(9) 金融资产信用风险集中度**

地域集中度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主要集中于中国内地。发放贷款和垫款按照发放分行所在的地区分部情况见财务报表附注六、6。

行业集中度

于2024年6月30日及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金融资产主要由发放贷款和垫款、证券投资（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其他债权投资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类金融资产）和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构成。发放贷款和垫款的行业集中度见财务报表附注六、6。

### 3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的不利变动而使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将业务分为交易账簿和银行账簿。交易账簿包括由为交易目的持有及为规避交易账簿市场风险而持有的可以自由交易的金融工具和商品头寸。交易账簿旨在从短期价格波动中赢利。银行账簿指交易账簿之外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本集团运用剩余资金购买金融工具所形成的投资账簿)。风险管理部门针对交易账簿和投资类银行账簿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资产负债部针对其他银行账簿履行识别、计量和监测风险的职能。

#### (1) 市场风险衡量技术

本集团目前建立了包括监管限额、头寸限额、风险限额和止损限额在内的限额结构体系以实施对市场风险的识别、监测和控制。本集团交易账簿依据市场条件和技术条件,使用正常市场条件下的风险价值法。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对市场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本集团目前通过敏感度分析来评估银行账簿所承受的利率和汇率风险,即定期计算一定时期内到期或需要重新定价的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两者的差额(缺口),并利用缺口数据进行基准利率、市场利率和汇率变化情况下的敏感性分析,为本集团调整生息资产与付息负债的重新定价期限结构提供指引。本集团对敏感性分析建立了上报制度,定期汇总敏感性分析结果并上报资产负债委员会和风险管理委员会审阅。

#### (2) 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大部分业务是人民币业务,此外有少量美元、港币和其他外币业务。

汇率的变动将使本集团的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受到影响。因本集团外币业务量较少,外币汇率风险对本集团影响并不重大。本集团控制汇率风险的主要原则是尽可能地做到资产负债在各货币上的匹配,并对货币敞口进行日常监控。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外币汇率风险敞口分布,各原币资产、负债、金融担保和相关信用承诺的账面价值已折合为人民币金额。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1,882	4,060	121	61	166,1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990	2,281	135	471	15,877
拆出资金	167,733	22,601	-	4,076	194,410
衍生金融资产	355	206	-	367	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443	-	-	-	47,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105,134	10,220	68	83	2,115,50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815	470	-	-	344,285
债权投资	611,757	39,997	253	4,027	656,034
其他债权投资	268,441	5,837	-	269	274,5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1	7	-	-	908
其他金融资产	53,803	-	-	-	53,803
金融资产合计	3,774,254	85,679	577	9,354	3,869,864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2,637)	-	-	-	(172,6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4,105)	(1,061)	-	-	(405,166)
拆入资金	(40,552)	(28,956)	-	(995)	(70,503)
衍生金融负债	(697)	(39)	-	(424)	(1,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986)	-	-	-	(34,986)
吸收存款	(2,305,143)	(60,929)	(1,031)	(6,533)	(2,373,636)
应付债券	(454,793)	-	-	-	(454,793)
租赁负债	(5,218)	-	-	-	(5,218)
其他金融负债	(76,954)	(2,049)	(3)	(250)	(79,256)
金融负债合计	(3,495,085)	(93,034)	(1,034)	(8,202)	(3,597,355)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279,169	(7,355)	(457)	1,152	272,509
表外信用承诺	447,841	5,870	-	3,094	456,80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b>本集团</b>					
<b>2023年12月31日</b>					
	<b>人民币</b>	<b>美元折合人民币</b>	<b>港币折合人民币</b>	<b>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b>	<b>合计</b>
<b>金融资产</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3,108	2,316	41	56	165,5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009	941	105	327	13,382
拆出资金	162,443	13,794	-	2,460	178,697
衍生金融资产	599	106	-	82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971	-	-	-	65,9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59,766	4,904	66	55	1,964,791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667	846	-	-	314,513
债权投资	642,834	41,039	336	2,402	686,611
其他债权投资	268,751	5,007	-	157	273,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1	6	-	-	767
其他金融资产	13,311	-	-	-	13,311
<b>金融资产合计</b>	<b>3,603,220</b>	<b>68,959</b>	<b>548</b>	<b>5,539</b>	<b>3,678,266</b>
<b>金融负债</b>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7,605)	-	-	-	(177,6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8,248)	(295)	-	-	(428,543)
拆入资金	(72,521)	(30,559)	-	(1,132)	(104,212)
衍生金融负债	(411)	(67)	-	(441)	(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402)	-	-	-	(78,402)
吸收存款	(2,058,865)	(36,605)	(371)	(5,190)	(2,101,031)
应付债券	(468,839)	-	-	-	(468,839)
租赁负债	(5,204)	-	-	-	(5,204)
其他金融负债	(44,083)	(1,111)	(8)	(36)	(45,238)
<b>金融负债合计</b>	<b>(3,334,178)</b>	<b>(68,637)</b>	<b>(379)</b>	<b>(6,799)</b>	<b>(3,409,993)</b>
<b>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b>	<b>269,042</b>	<b>322</b>	<b>169</b>	<b>(1,260)</b>	<b>268,273</b>
表外信用承诺	441,916	5,217	-	3,731	450,864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719	4,059	121	61	164,96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09	2,223	135	469	13,336
拆出资金	173,630	22,601	-	4,076	200,307
衍生金融资产	355	206	-	367	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443	-	-	-	47,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2,048,552	10,220	68	83	2,058,92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3,007	470	-	-	343,477
债权投资	610,939	39,997	253	4,027	655,216
其他债权投资	267,357	5,837	-	269	273,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01	7	-	-	908
其他金融资产	53,476	-	-	-	53,476
金融资产合计	3,716,888	85,620	577	9,352	3,812,437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2,461)	-	-	-	(172,4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06,802)	(1,061)	-	-	(407,863)
拆入资金	(39,651)	(28,956)	-	(995)	(69,602)
衍生金融负债	(697)	(39)	-	(424)	(1,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986)	-	-	-	(34,986)
吸收存款	(2,298,241)	(60,929)	(1,031)	(6,517)	(2,366,718)
应付债券	(454,793)	-	-	-	(454,793)
租赁负债	(5,055)	-	-	-	(5,055)
其他金融负债	(33,560)	(415)	(3)	(250)	(34,228)
金融负债合计	(3,446,246)	(91,400)	(1,034)	(8,186)	(3,546,866)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270,642	(5,780)	(457)	1,166	265,571
表外信用承诺	447,841	5,870	-	3,094	456,805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	美元折合人民币	港币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折合人民币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2,076	2,314	41	56	164,4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04	921	105	326	11,856
拆出资金	167,290	13,794	-	2,460	183,544
衍生金融资产	599	106	-	82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871	-	-	-	65,8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1,907,523	4,904	66	55	1,912,54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13,028	846	-	-	313,874
债权投资	641,831	41,039	336	2,401	685,607
其他债权投资	268,033	5,007	-	157	273,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61	6	-	-	767
其他金融资产	13,184	-	-	-	13,184
金融资产合计	3,550,700	68,937	548	5,537	3,625,722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77,441)	-	-	-	(177,4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29,354)	(295)	-	-	(429,649)
拆入资金	(71,117)	(30,559)	-	(1,132)	(102,808)
衍生金融负债	(411)	(67)	-	(441)	(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8,402)	-	-	-	(78,402)
吸收存款	(2,054,348)	(36,605)	(371)	(5,176)	(2,096,500)
应付债券	(468,839)	-	-	-	(468,839)
租赁负债	(5,009)	-	-	-	(5,009)
其他金融负债	(6,316)	(714)	(8)	(36)	(7,074)
金融负债合计	(3,291,237)	(68,240)	(379)	(6,785)	(3,366,641)
资产负债表头寸净额	259,463	697	169	(1,248)	259,081
表外信用承诺	441,916	5,217	-	3,731	450,864

### (3)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利率风险敞口面临由于市场人民币利率变动而产生的公允价值和现金流利率风险。

由于市场利率的波动，本集团的利差可能增加，也可能因无法预计的变动而减少。本集团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区遵照中国人民银行管理的利率体系经营业务。根据历史经验，中国人民银行一般会同向调整生息贷款和计息存款的基准利率（但变动幅度不一定相同），因此本行主要通过控制贷款和存款的到期日分布状况来控制利率风险。

本集团密切关注本外币利率走势，紧跟市场利率变化，适时调整本外币存贷款利率，防范利率风险。



下表汇总了本集团的利率风险敞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项目，按合约重新定价日与到期日两者较早者分类，以账面价值列示。

<b>本集团</b>							
<b>2024年6月30日</b>							
	<b>1个月以内</b>	<b>1个月至3个月</b>	<b>3个月至1年</b>	<b>1年至5年</b>	<b>5年以上</b>	<b>不计息</b>	<b>合计</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9,335	-	-	-	-	6,789	166,1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088	559	1,070	1,148	-	2,012	15,877
拆出资金	16,722	46,805	127,438	1,061	-	2,384	194,410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8	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426	-	-	-	-	17	47,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5,680	161,564	941,453	289,718	46,724	10,366	2,115,505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87	47,022	67,983	9,943	8,728	191,722	344,285
债权投资	14,386	13,783	94,305	337,779	180,506	15,275	656,034
其他债权投资	4,148	8,160	22,884	147,487	88,805	3,063	274,5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08	90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3,803	53,803
金融资产合计	937,672	277,893	1,255,133	787,136	324,763	287,267	3,869,864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5,909)	(32,600)	(132,532)	-	-	(1,596)	(172,637)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0,087)	(98,444)	(134,250)	-	-	(2,385)	(405,166)
拆入资金	(18,501)	(14,054)	(27,535)	(10,298)	-	(115)	(70,503)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160)	(1,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044)	(8,681)	(10,258)	-	-	(3)	(34,986)
吸收存款	(1,032,755)	(152,668)	(660,811)	(496,335)	-	(31,067)	(2,373,636)
应付债券	(35,250)	(64,025)	(249,333)	(105,000)	-	(1,185)	(454,793)
租赁负债	-	(426)	(982)	(2,950)	(860)	-	(5,218)
其他金融负债	(4,020)	(6,755)	(29,288)	(2,804)	-	(36,389)	(79,256)
金融负债合计	(1,282,566)	(377,653)	(1,244,989)	(617,387)	(860)	(73,900)	(3,597,355)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344,894)	(99,760)	10,144	169,749	323,903	213,367	272,509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0,584	-	-	-	-	4,937	165,5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939	293	890	513	-	747	13,382
拆出资金	23,915	36,272	97,908	18,857	-	1,745	178,69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87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926	-	-	-	-	45	65,9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708,601	192,193	761,212	234,754	58,557	9,474	1,964,79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98	32,327	58,652	19,764	10,193	184,479	314,513
债权投资	7,318	13,944	70,129	272,910	174,163	148,147	686,611
其他债权投资	8,302	18,799	24,301	140,456	79,371	2,686	273,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67	76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3,311	13,311
金融资产合计	994,683	293,828	1,013,092	687,254	322,284	367,125	3,678,266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05)	(18,228)	(143,093)	-	-	(1,279)	(177,60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7,797)	(76,633)	(191,986)	-	-	(2,127)	(428,543)
拆入资金	(44,580)	(14,613)	(17,861)	(26,969)	-	(189)	(104,21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19)	(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598)	(2,613)	(7,168)	-	-	(23)	(78,402)
吸收存款	(922,577)	(177,550)	(580,972)	(388,692)	-	(31,240)	(2,101,031)
应付债券	(33,701)	(127,461)	(196,481)	(109,000)	-	(2,196)	(468,839)
租赁负债	-	(463)	(1,514)	(2,342)	(885)	-	(5,204)
其他金融负债	(2,500)	(5,747)	(26,681)	(1,512)	(403)	(8,395)	(45,238)
金融负债合计	(1,244,758)	(423,308)	(1,165,756)	(528,515)	(1,288)	(46,368)	(3,409,993)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250,075)	(129,480)	(152,664)	158,739	320,996	320,757	268,273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 至3个月	3个月 至1年	1年 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8,277	-	-	-	-	6,683	164,96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317	500	529	-	-	1,990	13,336
拆出资金	17,712	48,905	130,188	1,061	-	2,441	200,307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928	92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426	-	-	-	-	17	47,443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4,233	161,175	895,487	283,623	44,540	9,865	2,058,923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88	47,022	67,983	9,849	8,596	191,139	343,477
债权投资	14,386	13,782	94,235	337,393	180,145	15,275	655,216
其他债权投资	4,147	8,160	22,884	147,487	87,722	3,063	273,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908	908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53,476	53,476
金融资产合计	935,386	279,544	1,211,306	779,413	321,003	285,785	3,812,437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5,905)	(32,523)	(132,437)	-	-	(1,596)	(172,46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2,500)	(98,664)	(134,310)	-	-	(2,389)	(407,863)
拆入资金	(18,151)	(13,504)	(27,535)	(10,298)	-	(114)	(69,602)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1,160)	(1,16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6,044)	(8,681)	(10,258)	-	-	(3)	(34,986)
吸收存款	(1,031,603)	(152,381)	(659,200)	(492,620)	-	(30,914)	(2,366,718)
应付债券	(35,250)	(64,025)	(249,333)	(105,000)	-	(1,185)	(454,793)
租赁负债	-	(426)	(893)	(2,879)	(857)	-	(5,055)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34,228)	(34,228)
金融负债合计	(1,279,453)	(370,204)	(1,213,966)	(610,797)	(857)	(71,589)	(3,546,866)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344,067)	(90,660)	(2,660)	168,616	320,146	214,196	265,571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b>本行</b>							
<b>2023年12月31日</b>							
	<b>1个月以内</b>	<b>1个月 至3个月</b>	<b>3个月 至1年</b>	<b>1年 至5年</b>	<b>5年以上</b>	<b>不计息</b>	<b>合计</b>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59,674	-	-	-	-	4,813	164,4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0,520	35	556	-	-	745	11,856
拆出资金	28,816	36,272	97,898	18,857	-	1,701	183,544
衍生金融资产	-	-	-	-	-	787	78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65,826	-	-	-	-	45	65,871
发放贷款和垫款	667,556	191,680	758,405	228,829	57,052	9,026	1,912,548
<b>金融投资：</b>							
交易性金融资产	9,098	32,327	58,652	19,693	9,907	184,197	313,874
债权投资	7,318	13,944	70,070	272,329	173,799	148,147	685,607
其他债权投资	8,302	18,799	24,301	140,456	78,653	2,686	273,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767	767
其他金融资产	-	-	-	-	-	13,184	13,184
<b>金融资产合计</b>	<b>957,110</b>	<b>293,057</b>	<b>1,009,882</b>	<b>680,164</b>	<b>319,411</b>	<b>366,098</b>	<b>3,625,722</b>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15,000)	(18,228)	(142,934)	-	-	(1,279)	(177,44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59,168)	(76,553)	(191,795)	-	-	(2,133)	(429,649)
拆入资金	(44,430)	(13,363)	(17,861)	(26,969)	-	(185)	(102,808)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919)	(91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8,598)	(2,613)	(7,168)	-	-	(23)	(78,402)
吸收存款	(923,126)	(177,188)	(579,815)	(385,289)	-	(31,082)	(2,096,500)
应付债券	(33,701)	(127,461)	(196,481)	(109,000)	-	(2,196)	(468,839)
租赁负债	-	(463)	(1,427)	(2,239)	(880)	-	(5,009)
其他金融负债	-	-	-	-	-	(7,074)	(7,074)
金融负债合计	(1,244,023)	(415,869)	(1,137,481)	(523,497)	(880)	(44,891)	(3,366,641)
利率敏感度缺口合计	(286,913)	(122,812)	(127,599)	156,667	318,531	321,207	259,081

#### 4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资产负债现金流错配而不能完全履行支付义务的风险。本集团面临各类日常现金提款的要求，其中包括通知存款、隔夜拆借、活期存款、到期的定期存款、应付债券、客户贷款提款、担保及其他现金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的付款要求。根据历史经验，相当一部分到期的存款并不会在到期日立即提走，而是续留本集团，但同时为确保应对不可预料的资金需求，本集团规定了最低的资金存量标准和最低需保持的同业拆入和其他借入资金的额度以满足各类提款要求。

于2024年6月30日，本行必须将6.5%的人民币存款及4%的外币存款作为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本集团子公司也按规定的缴存比例将法定存款准备金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

保持资产和负债到期日结构的匹配以及有效控制匹配差异对本集团的管理极为重要。由于银行业务具有不确定的期限和不同的类别, 银行很少能保持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完全匹配。未匹配的头寸可能会提高收益, 但同时也增大了流动性的风险。

### (1) 流动性风险管理

资产和负债项目到期日结构的匹配情况和本集团对到期付息负债以可接受成本进行替换的能力都是评价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状况的重要因素。

本集团根据客户的信用水平以及所存入的保证金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客户通常不会全额使用本集团提供担保或开具的备用信用证所承诺的金额, 因此本集团提供担保和开具备用信用证所需的资金一般会低于本集团其他承诺之金额。同时, 许多信贷承诺可能因过期或终止而无需实际履行, 因此信贷承诺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所必需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资产负债委员会设定流动性管理策略和政策。本集团的资产负债部负责日常的流动性管理工作, 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本集团采用了一系列流动性指标来评价和监控本集团的流动性风险, 并建立了流动性风险日报、月报及季度报告机制, 确保本集团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委员会、高级管理层能够及时了解流动性指标。本集团就市场可能发生重大变化的极端不利情况作出情景假设, 对流动性风险进行压力测试。

### (2) 融资渠道

本集团从债权人类型、产品和工具、市场状况以及大客户融资集中度四个方面监控本集团的融资分散化和多样化水平。

### (3) 非衍生金融工具的现金流分析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除了衍生金融工具以外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 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负债金额, 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列入各时间段内的金融资产金额, 是预期收回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7,132	-	-	-	-	-	148,992	166,1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967	102	564	1,095	1,210	-	-	15,938
拆出资金	-	16,984	47,497	131,757	1,127	-	-	197,3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7,449	-	-	-	-	-	47,4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51,566	436,909	816,915	726,163	608,753	42,693	2,782,999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563	18,988	47,195	68,804	10,326	11,237	8,847	347,960
债权投资	-	13,942	14,239	92,541	372,387	293,446	24,602	811,157
其他债权投资	-	4,152	8,184	23,216	159,317	110,264	-	305,1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908	908
其他金融资产	-	47,857	4,329	-	-	1,161	456	53,803
金融资产总计	212,662	301,040	558,917	1,134,328	1,270,530	1,024,861	226,498	4,728,83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910)	(32,723)	(134,102)	-	-	-	(172,735)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0,977)	(39,908)	(99,743)	(136,054)	-	-	-	(406,682)
拆入资金	-	(18,603)	(14,219)	(27,963)	(10,623)	-	-	(71,40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056)	(8,753)	(10,377)	-	-	-	(35,186)
吸收存款	(934,854)	(130,146)	(154,333)	(674,241)	(527,001)	-	-	(2,420,575)
应付债券	-	(35,349)	(64,539)	(255,496)	(106,617)	-	-	(462,001)
租赁负债	-	-	(427)	(1,070)	(3,219)	(1,072)	-	(5,788)
其他金融负债	-	(39,281)	(6,873)	(29,922)	(3,184)	(1,161)	-	(80,421)
金融负债总计	(1,065,831)	(285,253)	(381,610)	(1,269,225)	(650,644)	(2,233)	-	(3,654,796)
流动性敞口	(853,169)	15,787	177,307	(134,897)	619,886	1,022,628	226,498	1,074,040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970	-	-	-	-	-	146,551	165,52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655	30	294	907	513	-	-	13,399
拆出资金	-	24,265	36,917	100,984	19,946	-	45	182,15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5,983	-	-	-	-	-	65,9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80,917	409,891	703,736	664,265	601,283	37,650	2,597,742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448	9,174	32,556	59,466	20,348	13,186	8,672	318,850
债权投资	-	14,430	27,225	99,606	371,615	299,039	26,878	838,793
其他债权投资	-	8,312	18,868	24,725	151,879	178,247	-	382,03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767	767
其他金融资产	-	9,438	2,538	-	-	1,161	174	13,311
金融资产总计	206,073	312,549	528,289	989,424	1,228,566	1,092,916	220,737	4,578,554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本集团								
2023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6,301)	(18,306)	(145,617)	-	-	-	(180,22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6,491)	(51,896)	(77,461)	(194,449)	-	-	-	(430,297)
拆入资金	-	(44,736)	(14,918)	(18,280)	(28,225)	-	-	(106,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8,657)	(2,638)	(7,273)	-	-	-	(78,568)
吸收存款	(809,615)	(145,805)	(180,251)	(594,138)	(415,342)	-	-	(2,145,151)
应付债券	-	-	(33,802)	(128,884)	(201,923)	(110,864)	-	(475,473)
租赁负债	-	-	(475)	(1,616)	(2,773)	(1,143)	-	(6,007)
其他金融负债	(280)	(9,734)	(5,747)	(26,681)	(1,512)	(1,564)	-	(45,518)
金融负债总计	(916,386)	(337,129)	(333,598)	(1,116,938)	(649,775)	(113,571)	-	(3,467,397)
流动性敞口	(710,313)	(24,580)	194,691	(127,514)	578,791	979,345	220,737	1,111,157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6,871	-	-	-	-	-	148,089	164,960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295	-	504	545	-	-	-	13,344
拆出资金	-	17,988	49,651	134,583	1,127	-	-	203,3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47,449	-	-	-	-	-	47,44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48,540	431,995	798,718	689,314	587,323	42,421	2,698,311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2,347	18,988	47,195	68,804	10,219	11,009	8,480	347,042
债权投资	-	13,939	14,238	92,462	372,016	293,048	24,602	810,305
其他债权投资	-	4,151	8,184	23,216	159,317	109,034	-	303,9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908	908
其他金融资产	-	47,854	4,005	-	-	1,161	456	53,476
金融资产总计	211,513	298,909	555,772	1,118,328	1,231,993	1,001,575	224,956	4,643,046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b>本行</b>								
<b>2024年6月30日</b>								
	<b>即时偿还</b>	<b>1个月以内</b>	<b>1个月至3个月</b>	<b>3个月至1年</b>	<b>1年至5年</b>	<b>5年以上</b>	<b>逾期/无期限</b>	<b>合计</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5,906)	(32,645)	(134,007)	-	-	-	(172,5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33,287)	(40,048)	(100,034)	(136,196)	-	-	-	(409,565)
拆入资金	-	(18,252)	(13,667)	(27,963)	(10,623)	-	-	(70,5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16,056)	(8,753)	(10,377)	-	-	-	(35,186)
吸收存款	(933,893)	(129,945)	(154,027)	(672,483)	(522,828)	-	-	(2,413,176)
应付债券	-	(35,349)	(64,539)	(255,496)	(106,617)	-	-	(462,001)
租赁负债	-	-	(427)	(911)	(3,142)	(1,069)	-	(5,549)
其他金融负债	-	(33,067)	-	-	-	(1,161)	-	(34,228)
金融负债总计	(1,067,180)	(278,623)	(374,092)	(1,237,433)	(643,210)	(2,230)	-	(3,602,768)
流动性敞口	(855,667)	20,286	181,680	(119,105)	588,783	999,345	224,956	1,040,278

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即时偿还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逾期/无期限	合计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8,633	-	-	-	-	-	145,854	164,48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264	-	36	573	-	-	-	11,873
拆出资金	-	29,166	36,917	100,974	19,946	-	-	187,00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65,883	-	-	-	-	-	65,883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78,255	405,223	686,777	629,499	596,527	37,157	2,533,438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175,388	9,174	32,556	59,466	20,267	12,818	8,451	318,120
债权投资	-	14,427	27,220	99,543	370,996	298,579	26,878	837,643
其他债权投资	-	8,312	18,868	24,725	151,879	98,798	-	302,58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	-	-	767	767
其他金融资产	-	9,438	2,411	-	-	1,161	174	13,184
金融资产总计	205,285	314,655	523,231	972,058	1,192,587	1,007,883	219,281	4,434,98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b>本行</b>								
<b>2023年12月31日</b>								
	<b>即时偿还</b>	<b>1个月以内</b>	<b>1个月至3个月</b>	<b>3个月至1年</b>	<b>1年至5年</b>	<b>5年以上</b>	<b>逾期/无期限</b>	<b>合计</b>
向中央银行借款	-	(16,296)	(18,306)	(145,456)	-	-	-	(180,05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07,893)	(51,895)	(77,460)	(194,447)	-	-	-	(431,695)
拆入资金	-	(44,585)	(13,659)	(18,280)	(28,225)	-	-	(104,74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8,657)	(2,638)	(7,273)	-	-	-	(78,568)
吸收存款	(810,382)	(145,571)	(179,858)	(592,879)	(411,492)	-	-	(2,140,182)
应付债券	-	-	(33,802)	(128,884)	(201,923)	(110,864)	-	(475,473)
租赁负债	-	-	(475)	(1,526)	(2,666)	(1,138)	-	(5,805)
其他金融负债	-	(5,913)	-	-	-	(1,161)	-	(7,074)
金融负债总计	(918,275)	(332,917)	(326,198)	(1,088,745)	(644,306)	(113,163)	-	(3,423,604)
流动性敞口	(712,990)	(18,262)	197,033	(116,687)	548,281	894,720	219,281	1,011,376

(4) 衍生金融工具现金流

(a) 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利率衍生金融工具，如利率掉期、利率期权。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净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6	-	3	(2)	-	7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利率衍生金融工具	-	-	(4)	21	-	17

## (b) 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衍生金融工具，如货币远期、货币掉期。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以总额结算的为交易目的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衍生金融工具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17,705)	(8,531)	(21,965)	-	-	(48,201)
- 现金流入	17,708	9,252	22,113	-	-	49,073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1个月以内	1个月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货币衍生金融工具						
- 现金流出	(26,152)	(1,287)	(17,030)	-	-	(44,469)
- 现金流入	26,177	1,252	16,911	-	-	44,340

(5) 表外承诺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表外承诺的剩余到期日现金流分布。剩余到期日是指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至合同规定的到期日。列入各时间段内的表外承诺的金额，是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6月30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289,950	-	-	289,950
开出保函	22,687	22,137	2,434	47,258
开出信用证	65,554	51	-	65,605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53,992	-	-	53,992
合计	432,183	22,188	2,434	456,805

本集团及本行				
2023年12月31日				
	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银行承兑汇票	279,300	-	-	279,300
开出保函	21,943	24,902	2,444	49,289
开出信用证	67,597	40	-	67,637
贷款及其他信用承诺	54,638	-	-	54,638
合计	423,478	24,942	2,444	450,864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 (1) 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拆入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应付债券。

下表列示了在 2024 年 6 月 30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未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权投资、应付债券的账面价值及相应的公允价值。

除该等金融资产和负债外，在资产负债表中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近似于公允价值。

	<b>本集团</b>			
	<b>2024 年 6 月 30 日</b>		<b>2023 年 12 月 31 日</b>	
	<b>账面价值</b>	<b>公允价值</b>	<b>账面价值</b>	<b>公允价值</b>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i)	656,034	686,251	686,611	698,181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ii)	(454,793)	(452,417)	(468,839)	(461,046)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i)	655,216	685,408	685,607	697,185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ii)	(454,793)	(452,417)	(468,839)	(461,046)

### (i)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包括债券投资和结构性投资。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以市场价或经纪人/交易商的报价为基础。如果无法获得相关信息，则参考估值服务商提供的价格或采用现金流折现模型进行估值。估值参数包括市场利率、预期违约率、提前还款率及市场流动性等。人民币债券的公允价值主要基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估值结果。结构性投资按照扣除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其估计的公允价值为预计未来收到的现金流按照当前市场利率的贴现值。

### (ii)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的公允价值按照市场报价计算。若没有市场报价，则以剩余到期期间相近的类似债券的当前市场利率作为贴现率按现金流贴现模型计算其公允价值。

## (2) 以公开市场价格或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分为以下三个层级。



第一层级: 采用本集团在报告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计量(未经调整), 包括在交易所交易的证券和部分政府债券。

第二层级: 使用估值技术计量—直接或间接的全部使用除第一层级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大多数场外交易的衍生合约, 从价格提供商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债”)网站上取得价格(包括中债估值和中债结算价)的债券。

第三层级: 使用估值技术—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包括有重大不可观察输入值的股权和债权投资工具。

本集团政策为报告时段期末确认公允价值层级之间的转移。

当无法从公开市场获取报价时, 本集团通过一些估值技术或者询价来确定公允价值。对于本集团对所持有的金融工具, 其估值技术使用的主要输入值包括债券价格、利率、汇率及其波动性和相关性等, 均为可观察到的且可从公开市场获取。

对于本集团持有的某些低流动性债券、私募股权、信托受益权, 管理层使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包括资产基础法、市场法、收益法。其公允价值计量可能采用了对估值产生重大影响的不可观察参数, 因此本集团将这些资产划分至第三层级。管理层已评估宏观经济变动因素、外部评估师估值及损失覆盖率等参数的影响, 以确定是否对第三层级作出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已建立相关内部控制程序监控集团对此类工具的敞口。

本集团				
2024年6月30日				
	第一层级	第二层级	第三层级	合计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03,571	3,168	106,739
- 权益工具	534	4	6,689	7,227
- 基金及其他	-	228,992	1,327	230,319
衍生金融资产	-	928	-	9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83,512	-	183,512
其他债权投资	-	274,547	-	274,5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08	-	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160)	-	(1,160)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百万元)

<b>本集团</b>				
<b>2023年12月31日</b>				
	<b>第一层级</b>	<b>第二层级</b>	<b>第三层级</b>	<b>合计</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00,973	3,041	104,014
- 权益工具	489	7	6,727	7,223
- 基金及其他	-	201,979	1,297	203,276
衍生金融资产	-	787	-	7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71,221	-	171,221
其他债权投资	-	273,915	-	273,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67	-	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919)	-	(919)

<b>本行</b>				
<b>2024年6月30日</b>				
	<b>第一层级</b>	<b>第二层级</b>	<b>第三层级</b>	<b>合计</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03,345	3,168	106,513
- 权益工具	490	4	6,659	7,153
- 基金及其他	-	228,484	1,327	229,811
衍生金融资产	-	928	-	928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83,512	-	183,512
其他债权投资	-	273,463	-	273,46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908	-	908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160)	-	(1,160)

<b>本行</b>				
<b>2023年12月31日</b>				
	<b>第一层级</b>	<b>第二层级</b>	<b>第三层级</b>	<b>合计</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 债券	-	100,615	3,041	103,656
- 权益工具	449	7	6,698	7,154
- 基金及其他	-	201,767	1,297	203,064
衍生金融资产	-	787	-	78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71,221	-	171,221
其他债权投资	-	273,197	-	273,19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767	-	767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919)	-	(919)

### 第三层级项目调节表

<b>本集团</b>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			
	<b>债券</b>	<b>权益工具</b>	<b>基金及其他</b>
2024年1月1日	3,041	6,727	1,297
损益合计	-	-	-
- 收益 / (损失)	127	(38)	28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	2
其他变动	-	-	-
2024年6月30日	3,168	6,689	1,327

<b>本集团</b>			
<b>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b>			
	<b>债券</b>	<b>权益工具</b>	<b>基金及其他</b>
2023年1月1日	3,010	4,336	479
损益合计			
- 收益 / (损失)	31	3	(2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2,388	838
其他变动	-	-	-
2023年12月31日	3,041	6,727	1,297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基金及其他
2024年1月1日	3,041	6,698	1,297
损益合计	-	-	-
- 收益 / (损失)	127	(39)	28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	2
其他变动	-	-	-
2024年6月30日	3,168	6,659	1,327

本行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债券	权益工具	基金及其他
2023年1月1日	3,010	4,306	479
损益合计			
- 收益 / (损失)	31	3	(20)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买入	-	2,389	838
其他变动	-	-	-
2023年12月31日	3,041	6,698	1,297

第三层级的资产本年损益影响如下：

	本集团及本行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6月30日止期间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6月30日止期间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已实现	未实现	合计
本期净收益影响	-	118	118	-	239	239

2024年1至6月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在第一层级和第二层级之间无重大转移。

## 十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以持续满足资本监管要求，实现最大化资本回报为目标，同时不断优化资本资源配置，强化监管资本监测管理机制，统筹安排风险加权资产规模，实现资产业务的可持续发展。

自2024年1月1日起，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按照要求，本报告期信用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权重法；本行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资本并表机构市场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简化标准法；本行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标准法，资本并表机构操作风险加权资产计量采用基本指标法。

本集团依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2023年10月颁布并于2024年1月1日开始生效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计量资本充足率如下：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251,986	241,146	239,642	228,934
一级资本净额	330,046	319,179	317,474	306,766
资本净额	361,148	350,198	347,206	336,573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2,753,736	2,619,504	2,675,724	2,547,596
核心资本充足率	9.15%	9.21%	8.96%	8.99%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99%	12.18%	11.86%	12.04%
资本充足率	13.11%	13.37%	12.98%	13.21%

## 十一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 - 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本集团2024年1至6月及2023年1至6月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如下表所示。

	本集团		本行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2024年6月30日	2023年6月30日
净利润	14,607	14,304	14,220	13,894
加/(减):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营业外收入	(29)	(20)	(9)	(9)
- 营业外支出	45	54	45	5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额	7	2	2	(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30	14,340	14,258	13,938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4,602	14,27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8	64		



##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于资产负债表日后受让重庆市永川区路达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永川 10.00% 的股权，受让彭代国（自然人）持有的重庆永川 9.00% 的股权，变更后本行对重庆永川持股比例由 51.00% 上升至 70.00%。

除上述事项外，本集团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重大事项。

## 十三 比较数据

为与本期财务报表列报方式保持一致，个别比较数据已经过重述。

##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 一 非经常性损益表

本表系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 - 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 的相关规定编制。

本集团

	2024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16)	(34)
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	(7)	(2)
合计	(23)	(3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3)	(3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	2

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做出正常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结合自身正常业务的性质和特点，未将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等列入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本计算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 -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规定编制。在相关期间，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当期净利润除以当期已发行普通股股数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本集团

2024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9	0.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50	0.66

2023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基本及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9	0.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1	0.65



专注成长

